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1/432
23 July 198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RUSSIAN/SPANISH



第四十一届会议

临时议程 * 项目 64(g)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 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关于威慑的研究

秘书长的报告

1. 1984年12月17日大会第39/423号决定请秘书长编写一份题为“威慑：对于裁军、军备竞赛、议定的军备裁减、国际安全及其他有关事项的影响”的研究报告。这项决定的根据是秘书长的报告(A/39/549)第6段中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出最后报告。

2. 秘书长按照这项决定，谨在此向大会各会员国提交关于威慑的研究报告。

* A/41/150.

附 件

关于威慑的研究报告

目 录

	页次
秘书长的前言	4
送文函	5 - 7
导言	8
缩写	9
第一部分. 专家们个别提出的文件	
章次	
一、卡拉萨莱斯先生提出的文件	10 - 18
二、法克尔先生提出的文件	19 - 32
三、米勒先生提出的文件	33 - 49
四、奥斯古德先生和韦格纳先生提出的文件	50 - 88
五、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提出的文件	89 - 102
六、兹胡尔京先生提出的文件	103 - 118
第二部分. 论点、反驳和评论	
章次	
一、不结盟国家的专家提出的论点、反驳和评论	119 - 131
二、社会主义国家的专家提出的论点、反驳和评论	132 - 138
三、北约组织国家的专家提出的论点、反驳和评论	139 - 152
第三部分. 各专家的观点总汇 (依各专家自己的话)	153 - 173

秘书长的前言

1. 1984年12月17日大会第39/423号决定中,根据第一委员会的建议,请秘书长编写一份题为“威慑:对于裁军、军备竞赛、议定的军备裁减、国际安全及其他有关事项的影响”的研究报告。这项决定的根据是秘书长的报告(A/39/549)第6段中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出最后报告。大会同一项决定也请所有愿意就此问题提出意见的会员国于1985年4月1日以前,将意见通知秘书长。

2. 按照咨询委员会的建议,秘书长的这项任务是,此项研究应当在深入客观的基础上予以进行,所有各种不同学派思想和观点应当予以探讨,并由各个不同学派的宣扬者各抒己见。因此,研究报告应当充分反应各种不同的意见及其议论依据,而不应设法达成任何共同结论或建议。大会的有关决定也建议,这项研究报告应当由一个政府专家组来负责,其成员的数目应当在地域和政治均衡的需要范围内越少越好,专家组成员代表性的分配情况应当同裁军谈判会议相类似。

3. 按照大会的要求,已经指派8名政府专家来负责这项研究报告。这个政府专家组在1985年4月至1986年3月期间举行了3届会议。

4. 由于许多国家按照秘书长就此问题提出的要求而提出各种意见,该研究报告获得许多好处。

5. 秘书长希望向各专家致谢,因为他们在此向大会提交他们的报告供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审议。应当注意到,该报告中所载的各种意见和建议是各专家的。在这方面,秘书长希望指出,关于复杂的裁军问题,在许多情况下,他无法就各专家的工作的所有内容,作出判断。

送 文 函

1986年4月30日

纽约

联合国秘书长

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阁下

敬启者，

谨随函附上政府专家小组的报告，其目的在于展开关于威慑：对于裁军、军备竞赛、议定的军备裁减、国际安全及其他有关事项的影响的研究，该小组是按照1984年12月17日大会第39/423号决定以及在1984年10月4日秘书长的报告(A/39/549)第6和7段中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的建议之下由你所指派的。

按照大会决定而指派的政府专家如下：

胡利奥·卡拉萨莱斯先生

大使

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

外交部

国际关系秘书

艾赫迈德·法克尔先生

少将

埃及，开罗

国防委员会，顾问

曼弗雷德·米勒先生

博士教授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波斯坦

政治科学和法律研究

国际关系研究所

罗伯特·奥斯古德先生
教授
美利坚合众国，华盛顿特区
Johns Hopkins 大学
高级国际研究所

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
所长
印度，新德里
国防分析和研究所

乌尔夫·斯文松先生 *
助理副秘书长
瑞典，斯德哥尔摩
外交部

亨宁·韦格纳先生
大使
瑞士，日内瓦
裁军谈判会议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代表团团长

兹胡尔京先生
教授
副所长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莫斯科
苏联科学院
美国和加拿大研究所

* 由于个人理由，乌尔夫·斯文松先生不能够把专家小组在第三届会议之前的工作继续下去，他没有提交书面文件。专家小组对斯文松先生在专家小组头两届会议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赞赏。

本报告是在1985年4月至1986年3月期间编制的，在这段期间，专家小组举行了3届会议：第一届，从1985年4月29日至5月3日；第二届，从1985年10月7日至18日；第三届，从1986年3月10日至21日。第一和第三届是在纽约举行的，第二届在日内瓦。

政府专家组各成员希望对联国秘书处各成员提供的援助，表示感激。他们特别希望感谢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马顿森先生和专家组秘书德米特里契夫先生。

按照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的建议，研究报告应当充分反应各种不同的意见及其议论依据，而不应设法达成任何共同结论或建议，从而允许读者自己去形成他或她们对于各方提出的议论的价值的结论。各专家按照这些要求，决定个别编写文章，或者在某些情况下，合作编写文件，他们把这些文件提交第二和第三届会议，这些文件是专家组进行深入讨论的议题，专家组的成员对于不同的文章作者提出的意见加以分析、评论，或者在某些情况下，提出另外的看法。他们这一部分的工作已经列入各专家提出的三份文件中，成为本报告的第二部分。按照讨论和分析结果，个别的文件已经订正过，同时重新提出，分别载于本报告第一部分。第三部分搜集了各专家用他们自己的措词所表示的不同观点。专家组各成员认为，这种安排是最有效的办法来完成他们所负的任务。

我很高兴地以专家组所有成员的名义，向你提交这份报告。

顺祝最高敬意。

关于威慑：对于裁军、军备竞赛、议定的军备裁减、国际安全及其他有关事项的影响的研究报告政府专家组主席

苏布拉赫马尼阿姆（签名）

导 言

1. 本报告是按照1984年12月17日大会第39/423号决定而编制的,其中请秘书长编写一份题为“威慑:对于裁军、军备竞赛、议定的军备裁减、国际安全及其他有关事项的影响”的研究报告。这项决定的根据是秘书长的报告(A/39/549)第6和7段中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所提的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出最后报告。按照咨询委员会的建议,秘书长的任务是,此项研究应当在深入客观的基础上予以进行,所有各种不同学派的思想 and 观点应当予以探讨,并由各个不同学派的宣扬者各抒己见。因此,研究报告应当充分反映各种不同的意见及其议论依据,而不应设法达成任何共同结论或建议。

2. 大会的这项决定也建议,该研究报告应当由一个政府专家组来负责,专家组成员的数目应当在地域和政治均衡的需求范围内,越少越好,又建议说,专家组成员代表性的分配情况应当同裁军谈判会议相类似。

3. 本报告是联合国在这个领域头一次深入研究关于威慑概念的各种不同学说的思想和观点。专家组把这个目的铭记在心,设法充分反映各种不同的意见及其议论依据,而没有设法达成任何共同结论或建议。

4. 专家组按照这个总路线,为这份研究报告编制了总构架,其中包括了个别的文章和某些合写的文章,文章内容反映了对这个议题的各种不同的分析和意见。这些文章载于本报告的第一部分。第二部分摘述了对于第一部分所载的个别的文章所发表的不同的议论和反面议论。第三部分涵盖了各专家以他们自己的措词所表示的各自的观点。

缩 写

ABM	反弹道导弹
ASAT	反卫星
ATBM	反战术弹道导弹
C3	指挥、控制、通信
C3I	指挥、控制、通信和情报
ICBM	洲际弹道导弹
INF	中程核
MIRV	多弹头分导再入飞行器
NATO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组织）
SALT	限制战略武器会谈
SDI	战略防御计划（星球战争）
SLBM	潜艇发射的弹道导弹
SRAM	近程反导弹
START	战略军备裁减会谈

第一部分

专家们个别提出的文件

第一章

卡拉萨莱斯先生提出的文件

导言

1. 本文件不打算对威慑的概念及其影响进行透彻的分析。 现在已有大量现成研究报告和其他论著论述这一课题。

2. 作者的目的是按照一个远离权力中心和可能发生大规模冲突的一个所谓第三世界国家的国民的观念，对威慑，特别是核威慑，提出一种观点和主张。

3. 威慑，就其定义而言，同发生冲突的可能性密切相关。 因此，自从人类社会第一次发生互相冲突以来，就有各种形式的威慑存在。 在这种情况下，各国自然有理由发展军事力量，使敌国发动进攻与其所得利益相比代价过高，从而威慑潜在的敌国放弃进攻。

4. 这种基本政策始终存在，而且只要人类的本性保持不变，就可能继续存在。但是，这并不是说，如果这种政策超越了一定的限度，使得人类其他部分无法接受，它也不产生问题。

关于威慑的论点

5. 就可能的相互敌对的国家而言，显然，一国军事力量的发展超过其对手，一国取得对另一国的明显优势，决不会有助于维护和平，只会成为一种破坏因素，威胁和平，并且不可避免地军备竞赛火上加油。

6. 但是，除了潜在的敌国之外，有许多国家间潜在的冲突毫无关系，甚至在地理

上远离可能发生战事的地区。 这些国家完全有权利使其安全不致由于未充分地使用威慑而遭到削弱，从而不致被迫直接遭受滥用威慑的后果。

7. 有一个因素使传统的威慑概念增加了一层新的意义。 这个因素便是核武器的产生。 有理有节始终是进行威慑的压倒一切的标准。 对可能发生的进攻作出反应必须符合这一进攻的性质。 当然，在广泛的限度之内，这种反应必须是充分的，但又不能过份。

8. 但是，当反击的威胁意味着首先使用核武器时，这种有理有节的标准就不再适用。 这种情况就产生了涉及核威慑理论实质的几个极其严重的问题。

9. 人们所说的核威慑理论讲的是可能使用核武器来反击非核武器的进攻。 “侵略受害者”——如果我们可以使用这个词的话——保留决定对“侵略”行为作出何种反应的权利，具体说来，其中包括使用核武器。 换句话说，根据少数人的意愿作出的决定，爆发核战争的可能性已变成经正式宣布和确认的真实而具体的前景。

10. 毫不奇怪，这种情况引起了国际社会各成员国以及其政府主张这种理论的国家内绝大多数人最为关心的问题。 因此人们普遍作出消极的反应也就不足为奇。

11. 第三世界的观点很容易理解。 事实上，核冲突决不会是有限的或局部的。 实际上，全世界所有区域毫无例外也都会受到核战争的影响。

12. 只要核武器存在，在冲突中使用核武器的可能性将会永远威胁着第三世界各国的安全、甚至生存，因为它们之中谁也没有这种武器。 这种现象本身就是不可接受的，并且产生了各种根本不同的运动，但它们又都具有一个共同的目标：从地球上消灭核武器。

13. 核威慑理论之所以十分奇特并具有严重性是因为它断定首先使用核武器是一些国家官方政策的基本特点。 这就是说，发动核战争不再是非理性的政府作出不可宽恕和难以预料的决定的结果，而是一种有意识的蓄意行为，得到将此作为合法自

卫手段的国家辩解和接受。 换句话说，那么在某些情况下，诉诸核武器不是本身应遭谴责的行为，而是有道理的、站得住脚的选择。

14. 顺便讲一下，《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核准核威慑理论的说话是不能被接受的。 第一，《联合国宪章》签署之后核武器方才产生，人们还不了解其灾难性的摧毁力量，这是一项基本事实。 所以，只有偏颇的解释才能支持《宪章》第五十一条赞同首先使用核武器这种看法。

15. 有节这一标准始终是自卫概念的基本组成部分。 使用常规武器的“侵略”，无论规模多大，都不会具有核武器产生的巨大影响，因此，使用这种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进行反击不符合有节这一标准。 决没有理由可以说，遭受非核武器进攻——而且这种进攻的性质往往是由一批精神不正常的人加以评定——就“有理由”使用核武器。 这里不仅不存在有理有节的标准，而且所谓的自卫还会构成对同这一冲突毫无关系的第三国的侵略。

16. 第三世界国家的不安全感正变得难以忍受。 它们已经不得不生活在存在着核武器永久威胁的世界上。 但是，由于核威慑理论盛行于世，这种情况变得更加复杂化，因为存在一种更加严重得多的危险性，即使性质还不清楚的事件也可以被解释成为进攻，并产生连锁反应，人不知鬼不觉地，甚至偶然地引起一场核战争爆发。 毫无疑问，只要某些国家的武器库中存有核武器，核冲突就是不可避免的，而且准备并鼓吹首先使用核武器的理论的存在大大增加了发生核冲突的可能性。 管制和保障措施的存在并没有使情况得到改变，而且也不能保证这些措施真正有效地发挥作用。

17. 在这方面，有人提出一个论点说，对核威慑理论持批评意见者似乎在道义上将侵略者和侵略受害者等量齐观，这一论点显然是不公平的。 这种说法并不属实。 事实上，并未把二者相提并论。 在这个具体问题上，可以提出疑问的是过份的反应，远远不是这种行动应得到的国际谴责和应该给予进攻受害国的援助。

此外，不应该忘记，经验表明能够明确地确定存在不容置疑的侵略行为的情况是很少的；目前讨论的情况下的“侵略”定义不是由国际机构或国际法庭确定的，而是由冲突的一方来确定。因而，决定核威慑如何发挥作用的因素往往是难以估计或有争议的，因此，不能用核威慑作为核武器巨大影响的道理根据。

18. 人们提出了各种赞同核威慑的论点。影响最广的论点是，由于有了核威慑，过去四十年中世界才有和平。

19. 这里应该指出，这不完全属实。虽然欧洲没有爆发战争，但第三世界却发生过无数次武装冲突。

20. 总之，可以说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没有燃烧起全球性战火。如果说其原因是核武器的存在和威胁使用核武器的一种理论发挥了威慑作用，那决不能认为是正确的。人们最多可以承认我们是在探讨其准确性无法证实的一种假设。有许多政治和战略原因可能对维持这种相对和平具有影响——和决定性的影响。此外，人类历史上也有其他时期世界未经历大规模的冲突。

21. 这些说法断定在可能互相有联系、也可能没有联系的事物之间存在着因果关系。因此，承认这些说法的真实性是危险的。通过《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以来，核武器国家的圈子没有扩大的说法也是如此。¹ 核武器国家确实没有增加，但是，要说这是由于该条约的存在则至少是令人怀疑的，因为拥有足够的技术能力来生产核武器的许多国家并没有加入该条约。把这种抑制归因于这些国家独立自主的自由意愿是比较恰当的，因为它们作出抉择不参加核军备竞赛。

22. 这种看法也适用于核威慑理论。如果说这种理论对国际和平具有积极的作用，这种说法至少是不明智的，并且具有风险。我们不得不长期生活在恐怖气氛之下，某些核武器国家已经把恐怖行动列为官方政策。

23. 第三世界国家不得不忍受这种状况，而且在确保永久维护国际和平方面得不到任何保障。这意味着在长期的毁灭威胁之下过着岌岌可危、提心吊胆的生活，幻想着这种毁灭决不会发生。一旦发生某种情况证明这不过是一种幻影时幻想即行

破坏。到那时候再抱怨这种毫无根据的骗人理论之荒谬绝伦，那就为时太晚了，因为世界上已经荒无人迹，无从抱怨了。

24.这不仅是风险太大，而且如果接受威胁使用核武器是对和平最好的——或者说在任何情况下都是最现实的——保障这种理论，就会得出结论，说如果一国希望继续免遭邻国可能发动的攻击，最好的办法便是获得核武器。人们不得不诚实地指出，有些事物对某些国家有好处，而对其他国家却没有好处，或者说，有些国家严肃慎重，富有责任心，而有些国家则不然。已经研制出核武器的国家提不出任何站得住脚的理由说明它们——只有它们——有权拥有并最终使用这些可怕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25.完全有理由对核威慑理论的基础本身提出疑问。核反击的威胁确实具有“威慑”力量吗？潜在的敌国会因为害怕核反击而止步不前吗？

26.一项政策的基本组成部分之一是其是否确实可靠。大家都知道，使用核武器必然会导致原子战争的爆发。大家还知道，在这种情况下，首先使用核武器的国家及其人民逃脱不了他们自己发动的核战争的灾难性后果。换句话说，谁发动核战争，事实上谁就等于自杀。

27.因此，完全可以对这项政策的可靠性提出置疑，因为这项政策的制定者不仅要消灭敌手，同时还会毁灭自己。敌对方面是否真会相信他们将使用核武器？

28.在回答这个问题时，可以指出，这种政策足以在可能的侵略者头脑中产生疑问，因为他不大可能冒险使别人针对他实际使用核武器。但是，核威慑这种想法难道不会在已经不稳定和极不安全的局势中再增加难以捉摸的、不大可能的因素吗？

29.第三世界国家不能消极被动地让上述这些危险的不稳定因素决定自己的未来。

核威慑对军备竞赛和裁军的影响

30.还有一些因素也加剧了局势的不稳定。按照核威慑理论的设想，如果一个国家愿意首先使用核武器，而可以理解，它希望避免这种行动的后果，那么，它就必

须具有足够的第一次打击能力，一开始就消灭敌国任何反击的可能性，或者至少将这种可能性降低到可以容忍的限度。

31. 要决定一个国家什么时候具备第一次打击能力显然是军事领域最复杂的问题之一。这一点在任何时候都无法确切了解，此外，除了美国在1940年代后期曾具备这种能力之外，任何国家都从未具备这种能力。

32. 但是，这一事实并不意味着，一个国家为了能够在其首先使用核武器引起的反击后生存下来，并且还使其政策的威慑作用发挥更大影响，它不会必然要尽最大可能扩充其核武库，并设法取得对假设敌国的明显的优势。

33. 这意味着要拥有越来越多的核武器，使它们日趋先进复杂，具有更大的杀伤力，并扩大其效能和毁灭能力。其敌国必然会对此采取对抗行动，既是为了自身的防卫，而且，可笑的是，也是为了“威慑”敌国使之不首先使用核武器，结果导致军备竞赛的开始和升级。已经多次指出，这是由始终相互联系的行动和对抗行动造成的一种螺旋形升级，它除了具有政治、经济和战略后果之外，还严重影响到国际安全。

34. 同时，如果一个国家或国家集团将其安全建立在核威慑政策的基础上，那么，毫无疑问，任何事情只要限制或缩小其在该领域采取有效行动的能力，任何事情使其武库不足以构成威慑，都会遇到最强烈的保留意见。因此，就很难谈判和接受限制或削减武器的协议，就更难实现真正的裁军。

35. 军备管制和裁军领域的任何谈判本来就是极其困难和复杂的。核威慑理论在这里又带来一个因素，大大增加了这些困难。

36. 人类的大多数长期以来一直要求彻底禁止和销毁核武器。连核国家都承认这是理想的目标。然而，十分明显，只要以可能使用核武器为基础的理论占上风，在取缔核武器方面就永久不可能实现任何进展。

37. 无论核威慑理论给裁军带来什么问题，这种理论包含的一条基本因素还是国际安全。

结论

38. 提出这种理论的国家认为，这对于他们的安全是必不可少的。许多人（包括笔者）认为这种立场是不正确的。这一理论中包含的自我毁灭的根源使人们完全有理由怀疑它是否有助于维护主张这种理论的国家的安。无论如何，这种理论的基础都是一些无法预料的主观因素，加上其有可能发生一场浩劫的固有的观点，就会产生一种恐怖气氛，让人无法过和平与宁静的生活。

39. 虽然，如我所述，核威慑理论对其倡导国家的安全有何帮助至少是有争论的，但是，毫无疑问，这种理论对第三国——包括第三世界国家的安全不仅没有帮助，而且还会造成直接威胁。

40. 如果核威慑理论体系变为现实，那么，和这些国家毫不相干、相距千里之外发生的冲突也可能毁灭这些国家。这些国家没有任何机会与之接触的一个与外界隔绝的遥远的集团将在它们毫不了解的情况下决定这些国家及其人民的生存和未来。

41. 这种状况完全不能接受，是不公平甚至是不道德的。

42. 诚然，核武器的产生是造成这种状况的基本原因，它从根本上改变了以前作为政治战略形势特点的各种因素。本文件中提到的许多因素实际上都渊源于核武器的存在，即使没有核威慑理论，至少也会有部分因素存在。

43. 我认为，由于这种理论接受并鼓吹首先使用核武器，并正式承认核战争的发动是可能发生的合法行动，因此谬种流传便使已经动荡不安的情势变得更加严重。

备用办法

44. 说明上述意见之后，人们甚至会想，是否有任何可行的备用办法可以取代首先使用核武器的政策。

45. 人们首先想到的可能是能否将今后的冲突限制在纯常规武器的范围内。到二十世纪中叶为止，世界上战争使用的都是常规武器。这些武器对于生命和财产当

然具有破坏性，而且有很大的破坏性，但是，它们决比不上核武器的杀伤力，其影响也不会殃及第三国人民。这些看法当然不是为了替常规武器唱赞歌，更不是赞成使用常规武器或将它说成是可接受的或合法的；然而，决不能忽视常规武器同核武器之间在各方面有着天壤之别。

46.显然可以得出结论说，应该就禁止核武器和销毁现有核武器达成协议。

47.在这方面，有人指出，在武器史上还没有武器发明之后随即加以取缔或闲置不用的有案可查的事例。虽然这种说法可以进一步加以澄清，但它的价值无论如何是相对的，因为在过去任何武器都不具备核武器的破坏力；有人曾经指出，核武器应该有不同名称，因为用“武器”一词来称谓这种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往往产生混淆。

48.上述情况可能意味着，假定我们的理解完全正确的话，有了核武器，历史就不会重复。此外，核国家领导人已正式宣布，他们认为取缔核武器是理想的目标。据此可以推断，如果他们认为不可能做到这一点，他们就不会郑重地这样声明。

49.所有这一切都不意味着销毁核武器可以轻而易举地或在短时期内完成。因此，有必要审议其他备用办法。

50.不容否认，间接实现这一目标的办法是缔结一项关于全面禁止所有核武器试验的协定。这将大大限制核武器的继续研制和尖端化，并逐渐降低现有武器的可靠性。实际上，在这种情况下使用核武器冒的风险极大。

51.另外还有一种代替办法，我认为相当切实可行，那就是用常规威慑代替核威慑。支持首先使用核武器的人宣称，这是对敌国常规武器和军队力量优势的唯一防卫手段。

52.合乎逻辑的结论是，为了避免可能使用核武器的情况，或是想象中的弱方增强其常规反击能力，或是想象中的强者减弱其能力，直到同敌国基本上不相上下为止。

53. 我们知道，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组织）同华沙条约组织之间有冲突。我认为，西方具有足够的人力、经济和技术资源建立具有威慑力量的可靠防卫与东西方抗衡。不能忽视，决定走这条道路将会带来严重的政治、财政和社会问题，最终的经济后果会超越直接卷入的国家，对世界经济——包括第三世界产生若干反响。

54. 同时，做起来困难并不意味着不可能。我认为，既然核浩劫的前景残酷无比，为了避免或甚少大大减少发生核浩劫的可能性而作出一些牺牲，是完全值得的。

55. 另一方面，不可否认，华沙条约各国许多部门的常规力量是过多的，因此，可以削减这些常规力量而不致于降低这些成员国的安全水平。

56. 在这方面，不应忘记，就常规武器而论，两个集团的领袖美利坚合众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实际上都是难于受到攻击的。

57. 不容置疑，从理论上来说，避免任何武装冲突——首先是核战争——的理想解决办法是建立完全有效的集体安全体系。这样，任何争端都可以和平地解决，爆发的任何敌对行动都可以迅速制止。同样不容置疑的是，从每天发生的事件来看，现在还不存在这样一个集体安全体系，或者说甚少还没有提供充分的保障。此外，认为在不久的将来可以建立这个体系也是不现实的。

58. 期望建立一种防卫能力保证拥有这种能力的国家不可侵犯，从而使核武器成为过时的武器，这也是不现实的。现有的数据和研究报告都不能说明这样的防卫体系是切实可行的。

59. 总而言之，笔者认为，应该放弃核威慑理论，因为它具有内在的不道德性质，而且对第三世界和整个国际社会——包括鼓吹这种理论的国家的安全都有不利的影响。鼓吹核威慑的国家寻求安全的办法首先应该是建立常规威慑能力，销毁大国武库中的核武器，而又不致阻挠各国继续寻找一种可靠的和令人满意的集体安全体系的努力。

第二章

法克尔先生提出的文件

导言

1. 最近几年，“威慑”问题在全世界引起越来越多的争议。军人、政客、哲学家和分析员都著书立说，论及威慑、超级大国之间核军备竞赛的日益升级以及在常规武器和技术方面的全球性军备竞赛。然而，这些讨论主要反应了美利坚合众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西欧和东欧的各种观点。介绍第三世界观点的著作极为少见。

2. 本文试图填补这方面的某些空白。东西方——主要是两个超级大国之间的威慑和军备竞赛对第三世界关系极大。它直接和间接涉及的问题不仅影响当前的政治，而且将决定今后的生存。两个超级大国在思想、政治、经济 and 军事力量四个主要领域展开竞争。这种竞争同时又受着威慑的限制。威慑的平衡以及各方的实力决定着超级大国在核军备竞赛方面的全部行动、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组织）同华沙条约的对抗以及双方在第三世界争夺影响力和权力。

3. 第三世界在超级大国之间的竞争中或威慑平衡中不能置身事外。这种竞赛影响着全球活动的各个方面。它导致在思想、政治、经济和军力实力方面不断地竞争。各集团同时又须经常考虑威慑对方的能力以及受对方威慑的程度。

4. 超级大国及其欧洲盟国自然了解核冲突对本土、人民、经济和政治利益所带来的影响。即使我们可以无视核冬这种危险，可是全世界是如此密切的互相依存，以致无法接受这种解释。如果南北贸易和发展援助大规模中断，已经处于勉强维持状态的第三世界各国在适应市场、援助和粮食输入的激烈变化之前，将有数百万人死于非命。在全世界范围的发展实际上将告停止，而各国人口至少在短期内将继续增长。即使按照最有利的预测，核生埃将在初期杀死数百万人，并增加全球范围的长期死亡率。

5. 全面核冲突的危险在与日俱增。对超级大国核实力,各方面人士的估计有所不同,但一致认为自1960年代初期古巴导弹危机以来已发生了令人难以置信的增长。1960年代中期,许多人认为双方已达成均势。

6. 1960年代初,美苏两国全部现役投掷系统仅有约3000枚战略核武器。1970年代两国约有7000枚立即可发射的战略核武器。1975年两国增加至12,000枚,今天已达20,000余枚核武器。按目前计划,美苏两国的核武器积累至1990年代初期肯定大大超过25,000枚。

7. 对两个超级大国集团所拥有的战场核武器虽然没有可靠的估计,但在这一类的趋势显然也是同样不祥的。1975年北约组织和华沙条约组织的武装部队约有10,000个战场核武器投掷系统。现在约有20,000个。

8. 以上种种危险使第三世界对威慢极为关切。但是,“威慢”所涉及的超级大国的冲突和对抗,远远超过全球核战争风险的范围。威慢的相对平衡影响着超级大国在各级上的对抗。它所引发的全球或地区冲突会使超级大国攻击在第三世界内对敌对集团利害攸关的战略目标。这包括第三世界的各个石油出口国、战略原料出口国和具有重要水道的第三世界国家。也包括建有供某一集团使用的军事基地或设施的大多数第三世界国家。

9. 从第三世界角度来看,威慢还决定着超级大国在军事援助、武器销售、军事顾问和利用军事代理人等方面的行为。它影响着它们干涉国家和区域政治危机、革命、边境战争和大规模区域冲突的决心和能力。它影响着争取设立基地权利、控制战略资源和贸易、控制关键通讯线路的斗争。它影响着超级大国直接军事干预和集团间区域冲突的危险。它影响着美苏或欧洲冲突的危险,这种冲突对贸易和发展带来的后果可以危及第三世界某些国家的生存。

10. 因此,超级大国威慢的稳定性在区域冲突的每一级,对第三世界各国都是利害攸关的。虽然只有全球性的核冲突威胁着第三世界各国的生存,但是威慢的平衡

已达到这样一种情况，即超级大国之间或东西方集团之间偶然发生的紧张局势，也几乎可以破坏第三世界一代人的发展努力或政治和社会的发展。

11. 同时，第三世界国家之间的威慑也影响着超级大国。美国军备控制和裁军署的研究报告描述了第三世界军备竞赛的不祥速度。发展中国家军费开支的实际数额十年中增加50%以上，现在每年共计约1800亿美元，平均约占发展中国家国民生产总值的6%和各国政府开支的20%。

12. 每年300多亿美元的军火出口为军备竞赛火上加油。以现值美元计算，比十年前增加了两倍，以定值美元计算，比十年前增加一倍，约占全部发展中国家进口额的6%。

13. 军火进口将第三世界的区域和国家冲突与紧张同超级大国和东西方集团之间的冲突与紧张联系起来。军火贸易本身既是目的又是一种有力的政治工具。军火贸易的数额每年不同，苏联平均每年将近100亿美元，美国为80亿美元。北约组织的欧洲大国每年出口军火90亿美元，东欧出口约20亿美元。目前，这些交易的80%是现金销售或赊售，直接损害了第三世界的生活标准和发展。其余的20%是军援，也影响着经济援助。

14. “威慑”不论对超级大国及其盟国或是对第三世界发展中国家，都不意味着稳定。每个第三世界国家都是这一情况的受害者。威慑意味着区域竞争同超级大国之间竞争相联系，意味着紧张。其结果是大量制造杀人机器，其对人类的威胁几乎同核军备竞赛不相上下。

15. 每年的军火贸易给第三世界带来很大损失。每年售给第三世界各国的军火计有：2000余辆坦克、4000辆其他装甲车、4000门大炮、100艘军舰、700架超音速飞机、1000架其他各类军用飞机、4000枚地对空导弹和4000门高射炮。这些国家有一个基本共同点，即需要优先发展经济和人民的福利。

16. 本文的目的并不是阐述整个第三世界对威慑的明确意见，只能对某些问题及所引起的危险加以说明。然而，威慑是一个全球性问题，是显而易见的。第三世界中没有那个国家可以不受影响，威慑在任何一级的冲突中失败，是一种全球性的危险。

威慑的概念

17. 我们必须理解“威慑”的真正含义，虽然给这个词下定义比使用它困难得多。我们生活在一个通讯敏捷和普遍的世界。我们利用措辞和语句进行斗争，事实上这是另一种威慑的形式。我们利用人们认识世界的方法并据此采取行动。“威慑”这类的词句是政治工具和武器。

18. 实际上，政治往往制造出一些便于使用和吸引人的词汇，目的是概括某些国际事务中的情况或说明某些新的战略概念。这些词汇有时反映了当前的现实，有时纯系宣传而已。但几乎每种情况都易导致简单化，使我们的估价和判断发生严重错误。

19. “威慑”正是这样的一个词汇。这个词用得很广泛，有时用以军用行动或购买武器辩解，有时用来谴责对手，有时用来制止对关于军事活动所固有的危险的考虑和辩论。威慑一词在用者和听者心中显然具有一种以上的含义。有些人认为威慑一词仅指核战争。另一些人认为它包括对常规军火库的讨论。再一些人认为它包括经济和社会范畴的活动。对新一代人来说，可能联系到宗教和宗教对政治斗争日益增加的影响。

20. 本文试图从广义上为威慑下一定义，即：为防止对手使用武力实现政治目标，为防止对手发动武装行动，和在战斗发生后为防止升级所采取的步骤。

21. 这一定义导致如下重要结论：

(a) 威慑表示以同盟和对手的概念来看待世界。这并不是新的事物。我们向来喜欢以区域和国际对手的概念认识世界，今后也必将继续如此。真正的问题是威慑被愈来愈多地用于解释不断的军事集结和为维护国家利益而打仗的论点。它使日益增加的核战争危险带有维持和平的动机。不幸的是，很少利用“威慑”消除或减少使用常规武器与核武器的规模及可能性，而是寻求潜在对手不会忽视的优势或安全。

(b) 威慑的首要目的是防止现时或潜在对手发动武装行动。从最好方面来说，这表示威慑会带来猜疑，持续、谨慎和消极地解释各个对手的政治行为、外交信息、经济活动、武器购买和军事部署。它意味着各国必须支持加强公开和秘密的情报活动，购买先进的情报技术，以及这些活动和技术带来的各种危险。从最坏方面来说，它意味着经常的动荡不安、紧张和军事集结。如不实行军备控制，各方必须继续进行相互影响的军事集结。各方必须不断地编制新的军事计划，采用新的军事理论，这又使另一方（或几方）做出反应，不顾经济和财政的负担，引发新一轮的军事行动。

(c) 威慑以许多估计为依据，其中的一项估计是对手相信另一方要使用武力。这就是说对威慑能力不应保密。然而在现实生活中，大量的军事情况是秘密的。没有稳定、核察或检查。这种矛盾情况增加了对威慑估计错误、判断失误、对危机处理不当和发生战争的可能性。随着威慑的“军备竞赛周期”，它不断增加着军事竞争的速度和战争的危险。

(d) 一旦战争爆发，威慑也许能够、也许不能制止升级。目前威慑一词几乎总是升级的。每一方都力图在威慑的竞争中压倒对方。每一方都力图升级到使对方不敢冒险的水平。每一方都力图使对方相信它能获胜。自认为考虑周密的人恐怕常会估计错误。只有最客观的“选手”，和从最高一级到战场的明确的政治军事指挥系统才能防止荒唐行动和反应的可能性。

军事战略、国际安全和威慑

22 我们——联合国各会员国——所面临的问题是重新确定威慑的定义，使它能接受一种军事力量和稳步削减全球军备竞赛的稳定结合。我们需要一种导向和平而不是导向全球毁灭的威慑和军事战略的结合。为实现此目标，威慑和军事战略必须经受下列检验：

(a) 军事战略必须支持某一国家的国家战略。它应符合该国家战略的其它构成部分——政治、经济、心理和思想战略。

(b) 军事战略应通过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保护国家利益和实现国家政策的各项目标。

(c) 军事战略所导向的目标和概念不应威胁其他国家或引起一场无休止的军备竞赛。主要的概念是威慑，但威慑应得到军备控制和稳定的支持。

(d) 从军事观点来看，基于威慑的军事战略在某种程度上成功地实现了两个超级大国和北约组织和华沙条约组织的国家目标。通过在某些地方使用常规军事力量，在另一些地方以使用武力相威慑，使两个超级大国之间的紧张状况得以控制，避免了第三次世界大战。在1950年的朝鲜武装冲突、柏林危机、1956年的匈牙利、1968年的捷克斯洛伐克和今天的阿富汗，我们都遇到这种情况。与此同时，它并未减少任何危险，核武器和常规武器仍在不断地积聚。

(e) 军事战略并不要求部队执行和实施。然而，威慑既有好处也有危险。威慑应当是一种防御概念，而实际上并不是。更糟的是，它没有明确的界线。在威慑的保护伞下发展军事技术，大规模报复、第一次打击、第二次反击部队、相互确信的摧毁将威慑从一种防御概念变为一种相互自杀的威胁。虽然大家都知道发动核攻击不再可能切实地防卫和保护本国社会，但没有人能够限制武力的增长或竞争。一种战略和威慑的有效结合必须这样做。

(f) 核均衡的各种趋势表明威慑正成为一种基于各种潜在暴力的概念。核威慑

的概念已超越如何对抗威胁的理论，而成为一种研究战争和升级原因的理论，它不仅研究核对方的能力，而且研究其意图。我们需要一种战略概念，利用威慑来阻止所有的升级，而不导致一方试图取胜。

(g) 大多数战略家都谈及使无法得逞或施加惩罚的核军事威慑。使无法得逞的威慑是指一国使其对手相信发动第一次打击不会取得军事上的好处从而遏制该国发动第一次打击。这实质上是一种反击力量的办法，通过部署摧毁对方武器和缩小本国损失的能力来达到这一目标。施加惩罚的威慑的基础是该国的核能力能够经受第一次打击并能通过报复性的第二次打击给对手造成无法承受的破坏。虽然进行第一次打击的一方将获得军事优势，但当得知无法承受报复性打击的损失时，即可受到遏制。然而，上述威慑的观点都强调如何处置互相的核攻击，而不是避免这种攻击。这是主张在恐怖中生活和因恐怖而得以生存的战略理论。它违反联合国的各项目标和在地球上共处的长远希望。它影响着政治和军事计划制定人的态度和行为。它着眼于将造成巨大伤亡、广泛破坏和极大混乱的核战争的各种方案。供各个核国家选择的所有此类办法都将是悲惨的办法，其后果都是不肯定的。正确的核威慑不能企图肯定不肯定的事物。正确的战略必须反其道而行之。

(h) 战略必须接受东西方核冲突会成为世界性冲突的危险。因此，各项核方案都包括在世界其他部分部署核武器以保卫本国的利益、通讯线路、关键区域和物资。譬如，在欧洲发生东西方的核冲突，世界其他地区也将受害。正确的战略必须考虑到核大国之间的力量平衡不能根据欧洲的力量进行评价。它涉及到一种世界范围的力量平衡，必须力求避免区域或全球的升级。

(i) 从第三世界观点看来，核威慑还有进一步的意义。许多第三世界国家今天还遇到第三类威慑，即由于不置可否的核国家造成的核威慑，其结果同相互威慑全然不同。一个超级大国面对一个掌握核武器的对手，可依赖其具有毁灭性的报

复打击力量。若没有此种力量，核力量就可在政治或军事讹诈中起到关键作用。考虑到第三世界面临的巨大、复杂和情况各异的问题，仅有一方掌握核武器或核讹诈将导致严重的和长期的反响。它将导致核扩张。问题不能以人民可以接受的和保障稳定的正当办法解决。不置可否的核力量，这意味着那一国都不了解在何种环境下促进这种武器的所有者会被诱惑发起攻击或利用对方没有报复能力的优势。这里立刻产生一个问题：如果一个国家面对区域性不置可否的核力量，是否应开始发展核力量以反击对手？各国都有生存的权利，但任何形式的核扩散对第三世界来说并不是正确的战略或威慑的形式。

(j) 使无法得逞的、施加惩罚的甚至不置可否的核威慑将要求第三世界国家一直处于准备核交锋的状态。它要求遭受威胁的国家发展自己的核力量以备进行报复性回击，要准备通过攻击达到削弱对手的国力并使其无法恢复的目标，摧毁对方的军力，或进行有限的核作战。可以想象上述持续的备战状态对决策人心理所带来的影响。还可以想象发展一支核力量结构的经常需要所造成的影响。可以想象为此种持续备战所需的军事支出。因此，第三世界国家必须看到核威慑是一条通往无止境的和日趋严重的危险的道路。

(k) 一些国家在看到不置可否的核力量后，力图成为第二等的核大国。这些国家遍布全世界：亚洲、拉丁美洲、非洲、中东和欧洲。如果他们得以成功，各国陆续掌握核武器，这将使联合国防止核武器扩散的努力归于失败。

(l) 这些后备核国家从战略观点出发，认为他们需要核武器以威慑他们的对手。但是这就产生了一个严重问题，在这些新的核大国中至少有某些第三世界国家没有资源或时间建立第二次打击威慑力量。它们会选择建立一支小规模的第一次核打击力量，以取得区域的军事优势或一种“一触即发”的威慑。这将毁灭建立区域军事稳定的任何希望。

威慑对裁军的影响

23 裁军是指根据单方面的措施或国际协定，减少武装部队和核子和／或常规的部队。

24 在讨论威慑和裁军时，我们现在发觉这两者自相矛盾。威慑的力量不能解除武装，而要保持在一个充分的水平（但不能削减）以便清楚的显明，即使是一项全面的袭击也不能摧毁核报复能力。

25 由于这个原因，我们在过去四十年所能够见到的单方面决定结果主要是核子和常规的军备集结升级。在威慑的情况下，人们必须具备建立一种稳定均势的类似能力才会感到安全。由于这个原因，如果一方决定保证威慑力量，另一方也跟着采取同样的做法，形成了一种无休止的威慑作用和反作用过程。虽然美苏的限制战略武器会谈的协定确实限制了某些类型的武器，可是从来不能够根据真正的裁军要求实际地削减军力。

26. 联合国秘书长指派的政府专家小组，最近编写的一份题为“单方面核裁军措施”的研究报告²指出：

- (a) 苏联和美国对就裁减核军备进行的双边谈判仍然陷于僵局；
- (b) 极为需要建立信心的措施；
- (c) 为了促进和辅助裁军谈判，在可行的单方面措施的范围内，有些领域是重要的要求，这些领域是：
 - (一) 禁止核试验；
 - (二) 预防核战争；
 - (三) 不首先使用核武器；
 - (四) 冻结核武器；
 - (五) 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

27. 这些都是美好的言词和良好的愿望。可是这些措施不符合当前的威慑主张。以前的分析已经证明，这种主张不符合有效的军事战略和管制军备的希望。

(a) 只有利用对抗的战略核能力才能威慑战略核能力。只要当事方采取一种以竞争为基础的威慑概念，核能力就会继续发展和提高。

(b) 威慑取决于直觉。如果行动一方的行为必须影响另一方，必须能够感觉到它的行为。对于带有政治、心理和军事色彩的威慑，不能保证得出的结果是正确的直觉。当前，不足的直觉和不信任使创造一种建立信心的态度、核查和检查的任何希望几乎破灭。

(c) 威慑目前根据的概念是对手必须经常明白它会受到极大的损失，或甚至完全不能忍受的破坏。核试验是这种“信息”的必要暗示之一。因此，很难期望全面禁止核试验能够取得任何成功。

(d) 威慑的持续成功的条件不断变化，其中的一项条件包括日益增加的第二次攻击能力和反击力量的能力。这种理解显然是违反不首先使用核武器的裁军要求的。

28. 大家越来越清楚地看到，从目前的军事技术状况来看，弹道导弹潜艇将成为两个超级大国的战略力量的首要成份。所有其他战略系统逐渐退居次位。这点的纯粹原因是任何威慑力量所需的主要特性是能够经得起反击力量或先发制人的攻击。弹道导弹潜艇正好符合这项条件。只要我们主张威慑的概念，我们就应当预计到弹道导弹潜艇的力量增加；由于潜艇的流动性和隐蔽性，在袭击中它根本不会受到摧毁。根据任何成功的裁军措施，人们理论上可以假定冻结洲际弹道导弹和战略轰炸机，但不能冻结潜艇发射的弹道导弹。这里最危险的因素是这些潜艇与其指挥当局之间没有可靠的通讯，没有保证的不受干扰的系统和没有可靠的积极的密封的命令。简单地说，这点意味到任何通讯故障，任何意外的电子干扰或潜艇的战斗区任何烟雾都可能引起当地的指挥部下令核子第一次攻击。这项事实完全违背威慑背后的原理，当然也违背裁军的必要。

29. 潜艇发射的弹道导弹的发展是随着军事技术的现状而进行的。可是当今更重要的是在预期的技术发展的同时，直接向一个新的方面发展。在过去四十年里，全世界关注的是陆、海、空三种环境的核武器的使用。今天，在美国新的战略防卫措施之下，我们提出了第四种环境：外层空间。如前所述，为了促进和辅助裁军谈判，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是极为重要的。

30. 战略防卫措施的概念表示核力量的基本目的是阻止侵略。因此，战略防卫措施与威慑概念有直接关系，它的目的是威慑和正视军事侵略的危险。可是战略防卫措施又认为军事威胁的性质已经改变，而且在今后10年内会继续发生根本的改变。西方的假设是以这样的理解为根据：每一方能够针对任何攻击维持报复威胁的力量和能力，根据这个概念，威慑能够得到最佳的保障。因此，如果一方在军事上进入外层空间，另一方只好采取同样的做法，以便保证每一方都能够维持威慑所需的力量和能力。很明显的是，把战略防卫列入核威慑的概念将把全世界带到外层空间。如果我们在陆地、海上和空中没有足够的军备，而我们开始武装外层空间，没有任何裁军会谈是合理或可以接受的。

31. 总而言之，如果我们继续利用今天的现有军事技术或将来外层空间技术的预期的进步采取核威慑的现有概念那么作为人类的一个憧憬和概念，裁军显然不能成功地发挥作用的。

威慑和军备竞赛

32. 这项结论又告诉我们从威慑对军备竞赛的影响来说将会产生什么后果。每一种军备竞赛都牵涉到两个或更多的国家之间的关系，造成武器泛滥、武器系统的杀伤力和射程增加和造成这些国家的武装部队的数量和质量系的增加。这是一种各种军备和武装部队数量累积和/或质量提高的动态过程。

33. 从1945年到现在所有的威慑概念目的都是尽量增加威慑。这样造成了一种持续不断的作用—反作用过程，导致了持续不断的军备竞赛。为了尽量增加威慑，军事开支、新武器、军事技术的竞争、武器的数量和质量不断提高。

34. 让我们研究一下有关的转变。我们以常规战争为开端，继而采取核威慑，现在正在进入外层空间。在1963年美国的发射器实力是：424个洲际弹道导弹，224个潜艇发射的弹道导弹，630架空炸机；苏联的发射器实力是：90个洲际弹道导弹，107个潜艇发射的弹道导弹。在1983年，数字已告增加，以致美国拥有1045个洲际弹道导弹和568个潜艇发射的弹道导弹；苏联拥有的数字是1398个洲际弹道导弹和932个潜艇发射的弹道导弹。我们目前的威慑观点如何助长军备竞赛，这里只是其中一个例子而已。

35. 核威慑必须保证敌方不能赢取核战争，而且更重要的是保证敌方不相信它能够赢取这场战争。要取得这种保证，只有继续不断发展军事技术，改进作战方法和加强杀伤能力。这是军备竞赛的一项关键原因。举例说，发展装配有分导多弹头的弹头使美国在有多弹头分导重返大气层运载工具之前击中目标的能力从656个弹头增至5120个。

36. 没有军备管制，核威慑需要不断增加可以选择的做法的数字和种类，以包括种类日益增多的目标，可是，如果减少军备竞赛，则需要限制并减少可以选择的办法的数字和种类。今天我们已经拥有洲际弹道导弹、潜艇发射弹道导弹、氢弹、远程战略空炸机和其他核手段。

37. 核威慑需要的选择办法更多，军备竞赛变得更激烈。这样，两个超级大国必需不断评估相互之间的核均势。这种评估迫使有关当事方为取得战略均势进行军备竞赛；目前这种竞赛显然是没有限制的。核军备竞赛变成了威慑竞赛，核武器已不再是防卫工具和手段，而变成更危险的政治工具。今天，剩余核武器被用作政治谈判、从核实力的地位的谈判，以便避免和平谈判造成的任何限制。

结论

38. 身为联合国一分子的我们生活在一个受到好战成性和发展战争武器的人类所驱

策的世界。 联合国的关键目标之一是使全世界相信我们最终的目标必须是彻底消除战争或起码限制战争。 由于核军备，这个目标是我们生存的关键。

39. 两个超级大国目前每一方至少拥有20,000个“准备发射的”核弹头，在几分钟或几小时之内可以进行一次重大的战略攻击。 每一方的伤亡数字最高可以达到1.55亿至1.65亿人（即占美国人口的74%和苏联人口的62%）。 第三世界数百万人将会死亡，也许死的很慢，但是往往死得更痛苦。 这是一场人类悲剧。 我们作为联合国成员的义务是要消除这种恐惧。

40. 然而，如果目前的威慢概念继续下去，新的地区性的核武器国家将会产生。 这些国家只局限于有限的核战争情况，这种看法的有效性是很有疑问的。 核武器的任何使用很可能带来具有核能力的区域国家或其强大的友邦和盟国的报复以及使战争升级。

41. 核战争一旦爆发后，核威慢并不能制订任何可靠的方法停止核战争。 即使所谓的最有限的使用核武器也可能导致一场全球核战争的最后悲剧。

42. 此外，还有其他的风险。 常规的威慢也是可怕的。 虽然如此，联合国建立一个新的机构使其会员国之间进行和尝试一场核对话的时机已到。 仅有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卫生组织等联合国机构来讨论粮食、环境、文化、卫生等国际问题，是不够的。 也有必要找个地方进行核对话。 为了提高全世界对所有各方核能力的了解，为了帮助降低核武器在国际关系上的作用和限制核破坏的危险，这种对话是必要的。

43. 这种核对话起码可以帮助拟订任何核战争的相互规则。 它可以帮助各国避免战争升级、理解它们相互的风险和恐惧并使它们了解到任何有效的战略都不能够以核“吓唬”为根据。 换言之，这种对话能够帮助我们一联合国的成员学会如何与核时代共存而不是与核威慢同归于尽。

44. 核武器的拥有者、特别是两个超级大国放弃其剩余的核弹头的时机显然也已经到来。 拥有摧毁整个地球50次的能力是没有意义的；因为一次已经太多了。

45. 剩余的核炸弹和导弹可以改为常规武器。我们应该放弃核弹头并以常规弹头取代之。通过常规威慑的新概念，可以使世界从核威慑中少受破坏。

46. 目前拥有核武器的联合国会员国应当对它们的核选择负起责任。大会应当通过一项决议，禁止在核武器其他拥有者的领土、领水和领空之外使用这些核武器。我们作为联合国不是核武器的会员国不应为核武器拥有者所左右。联合国又必须消除有关拥有核武器的任何含糊的地方。一个国家不是有核武器就是没有核武器。如果它采取了一项核选择，那么联合国应当将它看作一个核国家。

47. 联合国会员国应当商定一项争取和增加所有会员国之间合作的办法。通过一项联合国行动计划，这应当是两个超级大国的主要职责。

48. 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应当少重视发展军事力量，多重视为避免使战争更加可能发生的情况而制订政治手段。要做到这点，必须确定一些渠道和做法，在防卫政策上争取合作行为。这里一项可行的办法是由联合国为所有会员国建立“一个军备资料库”。这个资料库将作为军事研究工作和军事发展，特别是在核领域的一个数据库。它可以消除秘密和威胁，阐明核威慑的种种新的危险和对付日益严重的常规军备转让的问题。

49. 应当利用尖端的指挥、控制和情报系统把核武器置于不同国家的政治领导集团的直接控制之下。由当地指挥官掌管的流动洲际弹道导弹、潜艇发射导弹和战术核武器的控制应当是任何限制战略武器会谈的一项高度优先事项。冻结这三种武器必须是一项短期的目标。

50. 没有军备管制，威慑使大家从黑白两个方面来看世界。每一方在高谈自卫的同时还加紧取得进攻能力。超级大国和第三世界国家目前拥有的武器已经超过它们的防卫需要。我们不能助长军备竞赛和延迟裁军。联合国会员国的人民需要和要求学会如何生存而不是如何死亡。要生存，威慑的意义必须是大量减少军备。今天，威慑正走向死亡。

第三章

米勒先生提出的文件

1. 1980年代上半期,全世界的国际形势恶化,核威胁危险地增加。在这些年来在全世界发展起来的广泛的争取和平运动内,已经提出了一个问题:什么是这一危险演变的根源。在寻求其它途径时,以批判的态度讨论了当代世界上核武器和以这种武器为基础的战略的作用以及军事因素的一般作用。人们日益认识到,必须重新评价各种安全概念和实现安全的手段。这就需要回到缓和和裁军,需要新的安全和和平概念。

2 与此相反,一些拥有巨大军事潜力的国家却坚持认为,没有任何真正的其它办法可以代替它们的核威慑理论,它们认为,那种理论是核子时代的“自然”安全政策。由于这一战略问题对国际关系的进一步发展和世界和平的稳定具有关键作用,因此亟需分析核威慑及其在当今世界和未来世界的作用。

核威慑理论的实质

3. 历史上,威慑通常是武装部队的一项职能。但核威慑以及将它发展成为一个一般政治军事战略概念,却开创了绝对崭新的军事思想和规划方向。军事力量特别是核武器,被看作企图将自己的基本社会价值观强加于其它国家的外交政策的主要和决定性手段。那个主要西方国家在广岛和长崎投下其核弹后不久便发展出了这种核威慑理论。

4. 由此而产生的“核外交”表明有人要在世界上居于领导地位,表明有人企图阻止和扭转欧洲的社会变革进程、帝国主义殖民制度的崩溃和新独立国家的出现,这种各国人民行使自决权的表现。从一开始,核威慑概念就是针对全世界所有进步发展的。

5. 这一威慑理论是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组织)将近40年来安全政策的

官方理论。但一些其它国家包括以色列和南非也支持这一理论，并已经获得了制造核武器的技术能力。

6. 这一理论在其存在史上经历了几个阶段。这一总的理论背后存在着不同的思想派别，对这一理论提出了不同的解释。这种情况今天仍然存在，并且应该加以考虑。与此同时，这一理论有其总目标和主要特点，仍然未变，必须予以审查。核威慑理论的鼓吹者们认为核威慑是其安全所必不可少的，这种思想的基础是假定或声称其国家或其国外利益会受到各种威胁，只有用军事手段，用军事力量才能避免这些威胁。北约组织在各别宣言中声称，“来自东方的危险”或“共产主义的威胁”面对着北约组织的军事努力。但这种说法毫无证据，而且通常这种说法的唯一依据是西方对“共产主义意识形态”的解释。这种对各社会主义国家外交政策目标和意图的极深的误解，用来提高核威慑的推动力量。这一理论的首创者们宣称，当今世界充满了各种矛盾、对峙和冲突，尤其是东西方冲突根深蒂固，因此，强大的军事力量和核武器是不可避免的。另一个论点认为，科学技术革命必将导致不断出现新型武器，西方社会由于其“自由”的特点，使得它不可能阻止这一发展，这是“自然”的，阻止这一发展必将引起深远的和毁灭性的经济后果。

7. 这种总的思想方向将军事力量放在外交政策手段的中心位置，认为不断地增加军备是当今世界不可避免的结果。争取安全与和平的政治措施至多只能发挥次要作用。甚至那些仅仅从军事防御角度看待北约武装部队的威慑理论跟随者们也接受军事力量的这一中心作用。

8. 其它国家特别是那些正式被称作“敌国”和“潜在侵略国”的国家不得不将这一核威慑政策看作是对其安全的威胁。由于面临威慑的鼓吹者这些政治意图和危险的核武库以及首先使用核武库的可能性，其他国家没有其它选择，只能加强自己的防务。但另一方却又利用这一点证明其理论的正确性，证明有必要获得更多的军事力量。这表明核威慑理论不可避免地导致核军备竞赛不断螺旋式上升。第一次使用核武器袭击广岛和长崎之后的历史证明了这一点。

9. 在这个历史过程中，我们经历了几个一定程度的军事稳定阶段，这是由于1960年代末和1970年代初出现了军事平衡特别是战略军事平衡，这种平衡在很大程度上限制了在国际事务中进行威胁和施加压力的范围。形势的这种变化使美国和其它西方国家持现实主义态度的人得出了明智的结论。他们承认，必须和平共处，这是避免核毁灭的唯一办法，他们并且愿意将和平共处的必要性载入1972年苏美之间的条约。国际缓和进程在缔结了若干限制军备条约之后开始了。在欧洲，东西方一揽子条约和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进程是最生动的证明。在核威慑理论下，当时出现了“最低限度”或“现实主义”威慑概念，并且认为不可能摆脱已经存在的均势。然而，由此得出世界和平必须以“恐怖平衡”为基础的结论，显示出那些理论家仍然在毫无结果的思想方式上纠缠不清。尽管如此，1970年代证明了，在由具有不同社会制度的国家组成的世界里，在核武器环境中，现实主义和缓和是可行的。反过来，人们认为缓和可以促进在核裁军方面取得进展。1978年联合国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⁴中第13段指出：“持久的国际和平与安全不能建立在军事联盟的武器累积上，也不能依靠脆弱的威慑均势或战略优势主义来维持。”

10. 令人遗憾的是，在此后的年月里，西方有影响力的人士完全无视这一重要结论。进入1980年代后，最大限度威慑概念开始再次在北约政策中占统治地位。1980年代前半期一再公开宣布的这一概念的主要意图是使军事力量成为一个有效的工具，以胁迫其它国家，在全世界达到深远的政治目的。这些目的包括自私的政治和经济意图，这些意图多数是针对其它国家人民合法利益的。以核威慑概念为其政策基础的国家也是新的国际经济秩序、新的国际新闻秩序、新的海洋法和使国际事务民主化的其它进程的主要反对国，这不是巧合。但同时这一政策主要是针对社会主义国家的。

11. 为表明发展军事力量是为了实现上述目的，必须使军事力量的使用成为“可信的”。由于现存的军事平衡阻碍这种军事形势的出现，目前有人正在全力以赴地实行军备集结方案，企图破坏平衡，取得优势。为表明有准备并且愿意使用军事

因素，有人渴望得到作战的能力。最近几年来，北约组织在理论方面的这一整个发展即使称作“威慑”，但事实上与威慑一词的真实意义毫无共同之处，必须用“备战”和“强权政策”来形容。北约内部就这个战略进行了讨论。该公约的某些成员国坚持认为，《阿尔梅尔报告》’制定的总的思想仍然应该是北约的战略。虽然这是北约各项文件正式宣布的思想，但现在该公约战略的总方向是建立在最大威慑思想之上的。

12. 与其声称的防务性质相反，这一核威慑战略的实质是将自己的意志强加于其它国家，方法是诉诸武力政策、核武器优势、加上越来越多地使用其它现代毁灭手段，以及威胁造成不可估量但无疑将危及敌国生存的破坏，使敌国只有一条路可以避免这一风险：外交事务中的行为和国内制度的变革屈从于那些支持核威慑理论的国家。

13. 威慑的实质就是己所欲强施于人，其主要证据是，北约组织企图破坏和改变现存的战略平衡，而这一平衡是东西方关系稳定的决定性因素，因而也是世界和平的柱石。通过削减军备和裁军措施降低这一平衡的水平将使和平更加安全，而且丝毫不会影响稳定局面。但过去几年开始的战略武器领域的下列发展，将使人类受到的威胁急剧增加：

(a) 首先，武器准确性决定性地提高了。这可以导致用一枚导弹便可能摧毁目标——特别是有保护设施的第二次打击武器。

(b) 其次，预警时间减少和最终消失。这使得作出反映的时间越来越受到限制，因而不可能在第一次打击降临之前发射第二次打击的武器。

(c) 第三，战略防务系统的发展。这些系统很容易被摧毁，而且不能象人们声称的那样阻止第一次打击。但这些系统在第一次打击概念中可以发生作用，摧毁第一次打击受害国可能可以使用的数量有限的第二次打击武器。其中某些系统也可以用来作为攻击性第一次打击的手段。

14. 战略武器系统发展的这三个方向如果充分发展，将根本改变现有的稳定战略形

势，将出现新的危险武器、新的悬殊和新的一轮军备竞赛。这些新武器系统的主要特点是促进第一次打击概念。如果第二次打击的可能性似乎减少了，这些系统将来甚至可能促使人们采取第一次打击战略。另一方面，虽然技术失误会带来灾难性后果，对自动控制和指令系统的依赖将增加。

15. 开始进行所有这些发展并坚持继续进行这些发展的是美国。社会主义国家认为，这只能理解为企图取得优势以及可能是要取得第一次打击战略能力。虽然由于可以找到对策，而使得这一目标不可能实现，但所有国家的不安全感将增加，将有新的理由产生不信任、恐惧和冒险的心理。因此，社会主义国家要求，应维持战略稳定，遵守任何一方不谋求优势的共同宣言，停止上述武器发展。

威慑与欧洲形势

16. 整个核威慑概念、特别是目前最大威慑的概念、尤其是北约坚持不排除首先使用核武器的选择办法，是基于下述说法的，即社会主义国家一般在常规武器方面以及在欧洲军事形势方面拥有巨大优势。这种优势必须加以阻止。

17. 但事实上，欧洲的军事形势并非如此。

(a) 首先，在欧洲，没有一方具有军事优势。结构、地理以及其它悬殊确实存在。但总的说来，在士兵数量、主要武器、地理和后勤形势的利弊方面是平衡的，任何一方都没有足够的手段保证进攻的胜利。

(b) 其次，欧洲的北约成员国并没有遭到攻击的威胁。

(c) 第三，首先使用核武器并不能制止常规战争，而必将引起核反击，因此，首先使用核武器将不会产生所谓的抵消作用，而只能造成核升级。

(d) 第四，现在已有许多提议，要求就反对突然袭击的有效措施、就核冻结和此后在平等基础上限制和削减欧洲武器和武装部队达成协议，以便在没有首先使用的威胁和核威慑理论的情况下，为欧洲提供广泛安全。

(e) 最后，必须考虑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欧洲总的形势已经根本改变。这场战争使5,000多万人丧生，半个欧洲遭到彻底破坏。由于现代各类常规武器的强大摧毁力，由于不可能对这样一场战争加以限制，以及由于工厂的集中、包括大量的核发电厂和其它核设施以及化学工厂的集中，在欧洲仅仅以常规武器进行一场战争，如果这真是可能的话，这场战争将导致整个大陆的毁灭。这样一场战争不可能实现任何政治、经济或军事目标，双方都将遭受不可忍受的损失。准备进行这样一场战争是非常冒险的行为，只有在欧洲以外的人才会考虑这场战争，希望将战争限制在欧洲大陆。

核威慑理论与稳定的和平与安全

18. 为证明核威慑理论的正确性，为证明其防御的性质，该理论的支持者们声称，这一理论至少为他们维持了三十多年的和平。但这种说法经不起仔细审查。

(a) 第一，自北约建立以来，该联盟的成员国参与了近百场战争和军事行动，这些战争和行动不是在它们的领土上进行的，而主要是在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进行的。在所有这些战争和行动中，没有一个卷入的北约国家是遭到进攻的国家。

(b) 第二，所有这年里，其它国家从来没有威胁攻击任何支持威慑概念的国家。其它国家也没有对这些国家的边界、国家地位或国内制度提出疑议。没有任何国家在任何时候企图对它们实行禁运，向它们施加压力、迫使它们接受其它国家的民权思想，或以其他方式干涉它们的内政。因此，核威慑产生了作用的说法只不过是一个未经证明的信念，或是别有用心地为不断增加军备进行辩护。

(c) 第三，必须认识到正是核威慑理论造成了目前危险的国际对峙状况，造成了国家间的不信任，导致敌对军事联盟的建立；并且一再破坏国际气氛。

(d) 第四，这一理论加上核军备竞赛给世界上许多国家特别是给北约成员国带来了严重的经济社会后果。几十年来，资本主义工业国的失业率从未达到过象现在最大限度军备时期的高数字。军备竞赛使人们在共同解决发展、饥饿、人类环境的破坏等全球紧急问题受到阻碍。如果将目前用于军备的同样资源用于解决这些问

题的政府方案，则可以在很短的时间内扭转情况，转向有利于人类总利益的方向。与此同时，也可以有效地遏制失业。

19. 核威慑理论将国家安全或集团安全置于共同国际安全之上。无视并它国家的正当安全利益的自私目标占据了显著地位，并被经常称作一般国际安全的实质。由于拒绝将政策建立在世界现实的基础上，拒绝主要通过联合努力维持和平、通过和平共处和裁军等途径谋求实现国家安全，各个国家的军事预算负担日益加重，那些支持威慑政策的国家的经济稳定和社会安全也遭到破坏。因此，国际和平与安全也受到危害。

20. 在核子时代，主要通过军事力量维护安全的概念已经过时，而且具有危险性。即使进行最严格的经济特别是技术和科学限制——这些限制只会影响国际贸易——也不可能取得或维持使人相信能进行军事威胁或最终使用军事因素所需要的武器技术特别是核武器的有效领先地位。过去四十年的核军备竞赛历史表明，凡是出现领先地位时，这种领先地位会趋于缩小，而不是扩大。利用核军备竞赛使对方背上不可忍受的经济社会负担的希望也没有实现。将希望寄托在经济或技术科学发展的暂时因素上是极为短视的。清醒的估计应该是从历史的角度分析。这种分析得出的结论是，两个制度在经济和科学发展方面的差距不是在扩大，而且是在缩小。如果不考虑为防御目的有效使用现有的各种潜力方面的差别，我们可以说所有各方面的机会是平衡的。在可预见的将来，这种情况不会发生根本变化。因此，进一步储存核武器不可能促进实现全世界追求的政治或军事目标。

21. 概括核威慑理论的总特点，必须指出，如果说这一政策为其鼓吹者带来了任何好处，那就是它引起了核军备竞赛，破坏了和平和稳定的国际关系，加深了东西方对峙。在我们这个时代，由于这种概念坚持依靠核武器的作用，以及由于在战略领域和常规领域实施影响深远的方案，这种概念变得日益危险。安全不能依靠越来越多的，日益更新的武器。现在亟需发展新的安全概念。

战略防御计划能够取代核威慑危险吗？

22. 用战略防御计划鼓吹者的话说，该计划的目标是增强威慑，减少威慑对核武器的依赖，甚至可能创造将来某一天放弃核武器的机会。据说只有这样将来才能找成为取代威慑的办法。但是，战略防御计划永远也不能创造真正取代核威慑的办法。

(a) 第一，战略防御计划决不是防御性的防务手段。希望中的美国无懈可击的状态如果实际上真是可能实现的，它也只有在大第一次打击的设想范围内才能想象出来。在准备战略防御计划的同时，美国三方面战略中的所有部分也都在提高质量。这表明不存在任何真正将战略思想由进攻转变为防御的意图，而只是想通过战略防御计划开辟新的进攻性战略选择办法。

(b) 第二，关于建立相互战略防务系统可以排除一方取得优势的可能性以及产生比较稳定的战略形势的说法，完全是对这种发展后果的误解。战略进攻——防御系统即使掌握在一些国家手中，也将使局势恶化。这种系统几乎不可能监督，而且不能核查。这种系统似乎对首先使用进攻武器的一方有利，这只会导致不信任，破坏战略形势的稳定。

(c) 第三，不可能有十全十美的防御核武器的办法，防御这类武器的防御系统将加强对新的核系统的研究，以突破防御。因此，核军备竞赛不会停止，而会加快。

(d) 第四，在假装愿意帮助其它国家建立自己的战略防御系统的同时，对现代技术的禁运和限制却变得日益严格。如果真的愿意建立相互系统，那么代价是什么？

(e) 第五，战略进攻—防御系统方面的每一个步骤不仅将改变东西方战略形势，而且也将改变其它国家的作用。绝大多数国家将没有这类系统，这些国家对拥有这类系统的国家的依赖将增加。世界上安全的差别将比现在变得更为极端。

23. 无论从哪个角度审查战略防御计划, 结果都表明, 该计划不能解决世界面临的任何问题, 相反, 它将使多数问题更加尖锐。 这一计划永远不会结束核威慑, 而只会无限期地延长它。 另一种论点认为, 如果结合大规模削减战略核系统, 这一系统将可以发挥作用。 但是如果可以大规模削减核武器系统, 那么为什么还需要战略防御计划呢? 这个问题使我们想到战略防御计划背后的中心思想, 这就是认为当今世界许多问题只能通过新武器、通过以新技术原理为基础的新武器系统来解决。 国家间关系中产生趋向于和平谅解和裁军的政治变化不仅被认为是不可能的, 而且是不必要的, 因为这种观点认为, 虽然与其它国家特别是与社会主义国家存在着长期的政治军事对峙, 但新技术武器系统将创造安全。但是, 这一立场根本违背了核时代的现实和可能性。这种思想和行为方针将只能导致新步骤以改进军备质量。绝对不会实现其目标。

社会主义与核威慑

24.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和其它华沙条约成员国不把核威慑的观念作为它们外交政策和安全政策的基础。

25. 它们安全政策的基本要素在于通过与所有国家, 不论其社会制度如何, 发展与平与互利的关系来防止战争。 它们的军事力量、目的只在于防卫, 是其安全政策观念的一部分。 作为一项原则, 它们支持以和平与政治解决的方式来解决一切国际争端。 就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而言, 它的内政和外交政策的最高原则是决不再让战争从德国土地上发生; 只有和平。 社会主义国家决不把军事力量作为它们维持和平与安全的政策的唯一的或主要的基础。 华沙条约成员国的和平与安全观念基本上是政治性的。 在这个政策之内有着占主要地位的政治手段, 象: 和平共存、缓和、关于不使用武力的国际协定, 建立信任, 以及最重要的一个, 军备限制和裁军。 它们已作好准备裁减一切种类的武器, 首先是核武器。 它们认为, 和平不依靠核武器。

26. 根据这些持久的原则，社会主义国家的安全观念一方面既具有伸缩性，同时又考虑到世界的实际情况和新的发展。

27. 华沙条约组织成员国在1980年代初分析了国际局势，得出这样的结论，即和平与战争的关系目前已进入一个新的情势。一个新形势的性质特别具有下列现象。

(a) 第一，现在已绝对明显，核战争不能是一个有限度的战争，不可能有赢家，并且人类本身的生存也成了疑问。每一个能导致这样一场战争的政策，包括“如果威慑不灵”的情况在内，都是危险的，必须予以放弃。

(b) 第二，军备竞赛已到了危险的地步。如果这种竞赛继续下去，如果新质量的武器，特别是空间武器，改变了目前的战略情势，则军备竞赛将一发不可收拾，并将急剧地增大了旧战略“失灵”的可能性。

(c) 第三，核战争将无可避免地摧毁文明的事实使这样一个战争成为所有人民的头号敌人。战争或用战争做威胁不能得到什么。这个观念能导致对和平的作用和需要共同行动来追求和平有一个新的理解。现在已很明显，过去几十年来的战略不能解决我们这个时代的问题。以往，核威慑就是这样的战略。它过去是曾管用，可能还有问题。但显然它今后行不通了。

28. 从这些观念出发，华沙条约成员国于1983年和1985年分别在布拉格和索非亚举行的同盟国首脑会议上制订了一个一般性概念，其目的是要使国际事务的整个过程有一个基本的改变，朝更稳定的和平和真正的国际性方向改变，这意味着共同安全。这个概念接近于其它国家和追求同一目标——拯救地球上的生命——的不同政治、社会和宗教团体的想法。

29. 鉴于这个新的国际情势，苏——美的恢复对话，特别是1985年的首脑会议，被广泛地认为是希望和接受现实的表现。会议上的宣布特别切题。即务必不发动核战争，在这样一个战争中不会有赢家。苏联和美国两国之间的任何冲突不仅

是对这两国，并且对整个世界，都会导致灾难性的后果，这是千真万确的。因此，只有和平才能作为规范这两个国家和两个同盟集团之间的关系的基礎。

30. 加强军备限制和裁军谈判应能促进防止外层空间与地球上的军备竞赛。苏—美关系的改善能有助于信任、克制和相互尊重的整个气氛。因此，在这个领域达成的协定和表示意图的宣告本身就有其价值。

31. 现在，主要的工作是落实这些最高层的决定。社会主义国家愿意朝这个目标尽它们最大的努力。它们已提出了影响深远的建议，并且为了停止军备竞赛和开始核裁军甚至采取单方面的步骤。但是，单靠它们自己不能解决这些问题。也需要另外一方拿出政治意愿，在平等和相等的安全基础上达成具体的协定，才能取得任何的进展。

32. 这次首脑会议以及打算今后继续举行这种会议已打开了一个“希望之窗”——现在核战争的危險在某种程度上可能已有减少。但是，尽其可能的进行核威慑和为了这个目的而进行外层空间探测的观念，仍然阻塞着通往符合当前的要求在国际关系方面进行基本改变的道路。因此，必须研拟出与核威慑相反的真正代替观念和立即落实这个观念。只有通过这一行动方针，才能成功地利用首脑会议带来的机会。

可以代替核威慑主义的真正选择

33. 一个可以代替核威慑主义的真正观念必须基于一种认识，即在核时代相互之间不能得到安全，只有所有国家联合一致才能得到安全。一个国家的繁荣与安全要依靠所有其它国家的繁荣与安全。社会和科技发展的發展已造成一个形势，就是甚至比较小的国家和人民在觉得它们的安全受到威胁时也能找到办法来威胁其它国家的安全。为了建立普遍共同的安全，任何一国的外交政策必从下列的基本假设出发：

(a) 第一，安全和持久的和平不能靠甚至更先进的武器来维持。必须从停止军备竞赛和裁减军事力量，特别是核武器的水平来找出通往和平的途径。为了保证所有国家在所有阶段的安全都不致减损，并且在最后能增加所有国家的安全，裁军过程必须从现存的军事均势出发。

(b) 第二，当前的世界是由具有不同的社会制度的国家组成的一个系统。每一个想在国际关系中使用军事手段或其它种类的压力来改变这一情况的企图将只能再度增加战争的危险。除了和平共处，在平等权利的基础上以和平手段解决问题，寻求共同的安全之外，别无他途。在核时代，不同社会制度的各国之间除了和平共存之外没有其它办法。

(c) 第三，必须在不预设政治条件的情况下开始从事扭转国际关系的工作。如果大家共同的目标是要减少核危险、停止军备竞赛和稳定和平，即使存在有不同的军事战略——只以它们是真正为了防御为限——将不会妨碍谅解。建立共同的安全必须被看作是一个循序渐进的工作。但要紧的是现在就应开始进行这个进程。

34.《联合国宪章》已载有集体安全的观念。落实其基本原则——尊重各国的独立和主权、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不侵犯疆界和领土完整、和平解决争端，不干涉它国内政，和权利平等——是共同行动的可靠的基础。如果所有国家都本着这些原则行事，就开辟了建立国际共同安全制度、所有国家和人民的持久和平的大道。

军事平衡和共同安全

35. 任何努力建立军事优势的行动都违反了《华沙条约》的防卫观念。它的成员国没有、也不设法在战战上或战术方面，以及在核武器或传统武器方面，凌驾超越北约组织。对军事平衡进行的所有真正认真的检查已证实了这一点。但是，华沙条约也不允许另一方拥有优势。它的成员国主张一种约略的军事平衡，其水平应不断地通过大家协议的军备限制措施和裁军措施予以降低，直到达成全面裁军，特别是核领域的全面裁军为至。这些国家之所以主张维持军事平衡是因为它们的

历史经验。以及核威慑一贯是并继续是针对它们的缘故。这是使得它们迫平其军事力量和组织其军事力量唯一不二的原因。

36. 社会主义国家不想从军备中获利。军事支出对落实它们的社会战略的经济能力是一个很重的负担。这些国家既不想输出革命，也不打算建立势力范围或强行获取原料来源和市场。因为它们在军事方面的努力完全是为了防卫之用，所以它们满足于保持军事均势。有证据显示，建立军事均势，特别是战略力量的均势，非常有助于缓和。事实上，当前的危险是由于有人企图打破这个均势。

37. 《华沙条约》国家维持军事均势的决心，不可被误解为，它们为了它们自己坚决奉行一项平衡政策。它们从不把军事均势当作目的，也不认为它本身具有价值，只是一向把它作为维持它们的安全和世界和平的手段。它们认为，声称通过核恐怖的平衡来保卫和平的一种政策是危险的。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国务委员会主席埃里希·昂纳克说，“我们从来不是，并且永远不是恐怖平衡的支持者”。因此，社会主义国家坚持军事均衡的同时还宣布放弃首先使用核武器和提出影响深远的核裁军提议，包括它们愿意通过国际协定彻底禁止这些危险的武器系统。

38. 军事均势是朝向核裁军前进的一个要点。承认目前均势的作用是冻结核军备和随后裁减核军备的前提。大会的文件中已明确承认了均势的作用，例如以非常大多数通过的第39/63 C号决议。

39. 有时确实发现有人借口一定要达到均势而追求军事上的优势，而“弱点”则是捏造出来的借口。今天，有人想骗我们相信北约组织大量军备扩充只是为了要重新建立军事均势。为了要证明这种借口，有人使用了单方面的甚至是捏造的数字。这使我们不得不怀疑军事均势能否作为一个行得通的成份和能否维持其稳定性。如果双方真心诚意进行协商，就有可能查明均势是军备限制条约的一个构成部分。两次限武会谈协定就是这点的证明。

40. 大多数国家提议的全面冻结核武器，《华沙条约》成员国已完全同意，它们并补充提出了目的在于也冻结传统武器的建议，这将基本上稳定了战略领域和欧洲的

军事均势。 这将为接着在稳定的平衡下和在保证平等和双方有相等的安全的情况下裁减军备,提供一个极好的起点。 因为这个途径将不仅增进东方和西方的安全,同时也增进了整个世界的安全,这可以称之为“彼此安全或共同安全的发展。” 军事均势的稳定需要停止军备竞赛、缩减军备、宣布核武器为非法、最终消除核武器。

消除核威胁和欧洲及世界向更美好的方向转变的途径

41. 消除核威胁的主要措施是裁军,尤其是核领域的裁军。

42. 最迫切的问题是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前面已经说明,外层空间武器系统的发展将会从根本上改变战略平衡,因而制造不安定和日增的危险。 它将触发一个新回合的武器竞赛以及与此俱来的巨大后果。 这种发展是绝对没有理由的。

43. 在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与停止地面上的军备竞赛,特别是核领域的军备竞赛之间,有不可分割的关系。 如果在空间布署战略防御计划或其它攻击性武器因素,就不可能希望遏止核武器的扩增。 因此,苏联愿意两个相互可以射达对方领土的最大核子国家把核系统裁减一半,这一定可以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 明显的,战略武器方面这样大规模的裁减将绝对有助于稳定和平和提高互信。 这样一个措施,就等于迈出了决定性的一步,最后导致在本世纪最后15年之内在世界上清除一切核武器。

44. 不论裁军谈判在这个中心领域的结果如何,下列措施具有特别价值:

- (a) 停止空间武器,包括反人造卫星武器在内的任何发展、试验和布署;
- (b) 冻结所有核武器;
- (c) 停止在欧洲布署中程飞弹。

45. 这些措施绝对有助于日内瓦苏—美谈判。 其它具有中心重要性的裁军措施如下:

- (a) 全面禁试;

(b) 全面禁止一切化学武器，包括二元武器的试验；

(c) 所有核武器国家承诺不首先使用。

46. 因为传统武器方面的发展也日益显著，应停止传统武器竞赛，特别是美国和苏联之间的传统武器竞赛。华沙条约组织提议，这两个国家不应发展和生产具有与核武器类似的破坏力的新种类传统武器。这些国家的兵员人数应予以冻结，军事预算不再进一步增加。

47. 至于普遍改善国际情势问题，欧洲的裁军进程具有特别的重要性。根据北约组织的威慑主义，欧洲被认为是行动的主要场地。在这里，最大的军事力量相互对峙着，继续布署着数以千计的核武器。虽然能够限制世界其它部分的冲突，但对那些受到影响的人而言却是灾难性的，欧洲爆发的冲突最可能会触发一场全球性的战火。因此，欧洲迫切需要采取预防战争和冲突的措施，以及增进信任、安全和加强缓和的措施。也必须在欧洲实际推动裁军进程。

48. 华沙条约组织成员国建议停止再在这个大陆上布署核武器和开始裁减这类武器直至完全没有核武器为止。这方面的，一个决定性步骤是要对中程核武器问题缔订一个单独的协定，其目的则是要在欧洲紧急裁减所有的这类武器。在欧洲设立一个无核武器区和安排在欧洲的分界线两边划出一条走廊，在这个走廊内不得有战地型核武器，这也有助于该一目标的达成。

49. 在中欧设署一个无化学武器区会稳定欧洲的安全和同时有助于达成全面禁止化学武器。

50. 在斯德哥尔摩召开的欧洲建立信任、安全措施和裁军会议——现在正进行认真协商的阶段——能够有助于建立政治和军事的信任和安全，以及有助于在这个范围内朝向互相放弃使用武力的道路上跨出一步。

51. 华沙条约组织成员国在裁军方面的基本立场已由它们的声明表明了它的特点：“在与其它国家达成协议的基础上以及根据平等和彼此安全的原则，没有一种武器它们不愿予以限制、减少或禁止和永远销毁”。

52. 即使北约组织的核威慑主义的主要对象是社会主义国家，并把欧洲视为其行动范围，但是它的影响仍然会及于整个世界。发展中国家是发生冲突的主要地区，而其中有些国家是北约组织带头国家的全球目标的代表。以色列长期拒绝理会联合国决定，南非的种族主义政策，这些以及其它主要的冲突因素只有在带头的西方国家的援助之下才可能发生，这些国家宣称，它们必须在全世界阻止共产主义。在这个名义之下，它们进行干涉，忽视人民自决权利，企图建立外国势力范围和经济垄断区。世界性军事基地系统都是为了支助这个政策。即使这个政策是用传统武器执行的，但它的基础是核子力量。现在有一种日增的威胁，就是一个区域的冲突可能会蔓延为一次世界大战。发展中国家人民被当前的军备竞赛所左右，它们会受到核战争的影响，事实上，它们会象北半球国家自己一样是受害者。因此，防止核战争和使东西关系转向缓和与裁军，特别是核裁军，也符合它们的利益。与此同时，和平解决国际冲突，会有助于世界和平。在这方面，中东冲突、南部非洲和中美洲的局势特别重要。必须放弃对反动、种族主义和侵略政权的支持，并且必须尊重人民自决和按照它们自己的选择建立秩序的权利。

53. 北约组织主要国家大规模扩充军备的过程对许多发展中国家背负外债发生了决定性的影响。因此，限制和裁减发展中国家的军事支出将有助于改善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情况和使它们有相当更多的发展援助。

54. 其它问题是恢复大国限制向发展中国家运送军备和撤除外国军事基地的谈判。在限制海军活动方面达成协议也会有助于发展中国家的安全。

55. 和平是不可分割的，这是华沙条约组织成员国的基本构想。因此，它们向所有国家，世界上一切爱好和平的力量建议：要把理想和实际揉合在一起。共同行动的内容包括下列各点：

- (a)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和停止地面的军备竞赛；
- (b) 把国际事务转向缓和与和平共存；

(c) 在《联合国宪章》原则的基础上建立一个共同安全制度，和

(d) 开始进行目的在于克服世界性问题，诸如战争的威胁、饥饿、生态破坏，的进程。

56. 这项方案将指引人类脱出目前国际中普遍的核冲突危险。

第四章

奥斯古德先生和韦格纳先生提出的文件

导 言

1. 在今天的用语中，“威慑”一词大多用以描述西方安全体系的防务政策；西方安全体系是指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日本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国家。这些国家认为威慑对其安全是必不可少的。这些国家认为，威慑是在本世纪上半期经历了两次世界大战的国家目前享有的四十年和平的基础。但是，对世界上许多其他国家来说，威慑令人联想到旨在使得核恐怖起最大作用的军备竞赛的幽灵，这场军备竞赛可能以全球性灾难而告终。

2. 遗憾的是，威慑的词源意义集中于核武器固有的恐怖成分。实际上，西方国家界定的威慑是指在政治上采取守势，目的是防止侵略和消除核时代战祸。这不仅取决于核武器的存在，而且也取决于非核防务；这还取决于防止侵略的保证和一个含蓄的威胁，即不让侵略者得到其侵略果实。这样做的目的是防止核恐怖，而不是造成核恐怖。法文中的同义词“dissuasion”（劝阻）更精确地表达了威慑的概念和精神。

3. 国际关系长期以来，包括安全上的冲突和武装部队，因此，在这个范围内，军事劝阻是国际关系所固有的。在整个历史上，各个国家都利用过这种做法，今天，所有认为有必要并有手段遏制对手的国家仍然利用这种做法。然而，威慑主要是跟西方安全体系的防务政策联系在一起的，因为西方国家极为迫切地感到必须防止侵略，也因为这个概念主要是由西方理论家明确制订和精心改进的，他们又制订了执行这一概念的战略。

4. 有些不属于西方安全体系的国家谴责威慑论，好象威慑唯一的作用就是西方恐吓的工具，仿佛威慑导致它有意遏制的对手采取核政策的理由，甚至是造成竭力效

法威慑的理由，和第三世界国家迅速扩充军备的理由。西方威慑论的反对者们常常不仅仅限于批评具体的执行战略，而将威慑看成是武装敌对国在核时代发生冲突的所有危险。

5. 这种曲解的看法没有认识到西方威慑只是一种防务战略，它并不对第三国产生威胁，除非发生侵略，否则它根本不产生任何威胁。这种看法忽略了一点，即西方安全思想的实质着重政治问题，其目的是在核时代维持世界和平、合作和稳定。这种看法集中批评的是核战争和核力量竞争所带来的不可否认的恐怖，却没有考虑到威慑的政治环境或威慑在这个背景下的全部意义和后果。

6. 我们感兴趣能够在更大的范围内解释西方对威慑的看法。

威慑的概念：意义、作用和道德观

一般定义和概念

7. 军事威慑并不是西方发明专供西方使用的东西。在整个历史上，军事威慑都是国际冲突和使用武力的可能性所固有的。这只不过是一国劝阻另一国不要采取敌对行动的方法，其办法是使对手相信对抗行动所产生的危险和代价超过了可期待的利益，要么因为对手认为无法实现自己的目标，要么认为代价过大，或是二者兼而有之。

8. 核武器能够出其不意就突然给对手的本土造成巨大损失，这种武器使得威慑力量有了巨大增加，恫吓力量也是如此，确实，由于敌手认为核武器可能造成的代价大大超过了敌对行动可能带来的利益，核武器超越了人们所熟悉的专用于在军事上击败敌人的战争武器范畴。当美苏都能给对方造成无以复加的核损失时，核战争对双方都可能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9. 由于核战争具有巨大毁灭性，由于东西方的任何军事冲突都可能演变成为核战争，就形成了互相威慑局面，这也使得苏联及其盟国甚至连直接军事冲突的微小风险都不愿去冒。从西方盟国的观点看来，这种互相威慑的共存局面从根本上促进了

保护其不受核或非核侵略的作用。但是，要防止战争，还必须防止东西双方认为因为害怕自己遭到第一次打击，就必须先发制人。因此，互相威慑的稳定性不仅取决于西方国家是否能够使东方国家相信侵略的代价过大，而且也取决于双方是否能采取非挑衅性武器态势，是否拥有有效的指挥和控制系统，是否制订了防止由于意外或估价错误而发生战争的保障措施以保证其不会无故遭到第一次打击。

10. 东西方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避免战争的表现与以前的整个战争史的比较表明，相互核威慑是防止东西方军事冲突的主要因素。然而，无论多么微小，威慑总是有这种可能性：必须使用威慑的工具——威慑可能失败。因此，核国家有责任设想出这样的威慑力量和实用战略：它们能在双方都远远没有使用全部力量打败对方之前不排除并且实际保留进行和停止战争的选择。与此同时，为避免东西方战争无限制升级而采取的任何预防措施，都不能减少进行这种战争的可怕性和险恶。保留一个选择，以便在威慑失败时避免自动发生灾难的做法并不能排除这样不可接受的危险：任何直接军事冲突的毁灭性将升级到大大超出任何政治利益的地步。

威慑的执行：政治环境和战略

11. 执行威慑的西方军事战略和力量反映了产生这些战略和力量的政治环境：西方国家只想保护自己拥有的东西和与别人共同生存。西方国家还有更广泛的安全利益根据各自的义务和能力，防止针对其他国家的独立的威胁，在这些威胁可能会使东西方均势产生不利变化的情况下尤其如此。西方盟国认为其安全遭到了苏联的企图及其军事力量的威胁。西方盟国还认为可以用对抗力量防止苏联的侵略。

12. 造成西方安全遭到苏联威胁这一认识的原因，是苏联在意识形态上致力于消灭其他政治制度；也是因为苏联喜欢把未纳入自己的国际体系的强大和独立的国家作为敌人看待，苏联还寻求绝对的安全，而这种绝对安全又使这些假想的敌国产生了不安全感。从西方的观点来看，历史上记载的扩张主义趋势为这一认识提供了充足的证据。如果这种趋势产生于由于历史和地理原因造成的苏联（确切地说是俄国）

的不安全感，那么以这种感觉之深，它是无法减轻的，其他人对这种感觉产生的恐惧不啻为其火上浇油。

13. 苏联大幅度地、不断地扩充其军事力量，以至远远超出了其自卫或军事平等所需的程度，在欧洲战区尤其如此；苏联的作战军事学说和力量结构强调核战争能力和在中欧打一场大规模闪电战的准备；苏联拒绝公开宣布无意或甚至没有可能进行不全力以赴打败敌手的战争；所有这一切都巩固了西方对苏联威胁的看法。

14. 与此同时，西方国家称赞苏联在直接和公开使用其军事力量方面是理智和审慎的。因此，西方国家认为，如果使苏联明确地面临将使侵略（无论是直接还是间接的）无利可图的对抗军事行动，军事侵略是能够制止的。在西方没有明确表示愿意将用武力对付侵略的情况下就发生了侵略，如1950年朝鲜半岛的情况就是如此。

15. 威慑战略不仅对阻止侵略和防止战争是必不可少的，而且对抵制核恫吓和避免在发生严重危机（通称为危机稳定性）时走上战争边缘也是必不可少的。

16. 威慑的效力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双方是否拥有充足的不易遭受袭击的第二次打击力量和避免成为先发制人的打击的发起者或受害者的指挥、控制、通讯和情报能力。目前的力量结构，特别是苏联着重依靠固定陆基多弹头导弹来打击脆弱的美国陆基导弹目标及在获得安全和有效的指挥和控制设施方面的技术／政治问题，阻碍了相互安全的这一基本条件的执行。有理由期望将来的发展——例如比较保险的指挥和控制设施及程序将减轻这类不足。

北约的政治战略

17. 大西洋联盟是西方安全体系的核心组织，这一体系中还包括若干太平洋地区防务安排。北约是自由国家为安全目的而结合的组织，其基础是对礼仪、人权和个人自由的根本原则的共同信念。大西洋联盟的首要目标是自由地维护和平，以便联盟各成员国能使其社会臻于完善。从理论上来说，这一联盟将采取行动对付任何外来威胁；实际上，从该联盟的渊源和历史来看，其目的是保证西方在来自东方的共同

威胁面前的安全。

18. 考虑到首要的政治目的，北大西洋联盟并不仅仅限于处理纯军事问题。该联盟将集体防卫与根据无可辩驳的促进国际稳定和有意义的和平状态的概念和东方进行对话和实际合作（特别是在军备管制和裁军领域）的愿望结合了起来。1967年的《哈梅尔报告》特别阐明了这一概念，从那以来，北约各国的部长声明也确认了这一概念。《哈梅尔报告》的实质部分如下：

“大西洋联盟有两个主要作用。第一个作用是维持充足的军事力量和政治团结，制止侵略和其他形式的压力，并在发生侵略时防卫成员国的领土……盟国将视必要维持适当的军事实力，以保证力量平衡，从而创造稳定、安全和信任的环境。

“在这种环境中，联盟能够起第二个作用，寻求在建立较稳定的关系方面取得进展，以解决根本的政治问题。军事安全和缓和政策并不矛盾，而是相辅相成的。集体防卫是世界政治中的稳定性因素。它是旨在进一步缓和紧张局势的有效政策的必要条件。”

19. 因此，西方安全体系的军事战略的根源是范围更广的政治观。北约获取军事能力包括核手段的目的不是为了加强力量或虚张声势，而专是为了防止侵略和战争。北约认为国际关系不应仅局限于军事方面。因此，为了促进同一目标，必须对军事威慑辅以政治行动。根据这条政治目标重于军事手段的原则，联盟的所有国家都单独和集体地决心为促进各国在核时代更加和平行事的目的而努力，从而加强信任和合作安全，实现《联合国宪章》的最高目标：禁止在国家之间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北约的军事战略

20. 北约通过军事战略来执行这一政治战略经历了若干阶段，它视武器技术动态和发展中的力量比例而变化。

21. 1967年，北约各国政府提出动议，为联盟提供许多选择，以便使无论何种范围的进攻明显无利可图，从而防止发动进攻。人们认识到由在结构上和军备上能

够提供灵活性的军队支持的一项灵活战略，给将其军事行动限于对敌方进攻作出充分反应的防卫者带来了制止任何形式的侵略的最佳保证，从而防止了任何形式的战争。

22. 1967年采取、至今仍然有效的灵活反应战略将三种可以设想的反应结合在一起，武装部队的实力、装备和训练及其作战规划也据此而定：

(a) 直接防卫的目的是以任何一级防卫武力水平防止侵略者实现其目标。直接防卫将以用常规反应挫败常规进攻作为目标，但如果敌方首先使用核武器则防卫也可包括使用这类武器。因此，要么侵略失败，要么侵略者在面临失败的情况下惹起升级的危险。

(b) 蓄意升级的目的是使侵略者停止敌对行动，方法是使其相信成功的可能并不抵销通过使冲突升级来继续敌对行动的危险和代价。使侵略者相信这一点的手段是，联盟保留采取受政治控制、有选择地使用核武器的选择。

(c) 全面核反应设想中的最后阶段反应，终极威慑手段。这将涉及利用联盟战略核武器主要来对付侵略者的战略潜力，其目标是进一步减少北约损失，方法是削弱侵略者的力量和继续进行侵略的意愿。

23. 这些广泛的战略原则将产生若干重大后果：

(a) 灵活和有限的反应战略故意未答复何时会采用某一特定反应的问题，以使敌人永远无法确定发动冲突或继续进行侵略是否可以按危险和可能的政治利益计算。这特别是指使对方无法确定防卫者何时会决定为防卫目的使用核武器。由于对这一危险无法作出估计，潜在的侵略者就会认为发动袭击不是理智的选择。因此，无法确定反应的原则就是威慑的效力的决定因素。

(b) 由于同一原因，威慑不仅仅取决于核武器。敌手由于北约的全面防御态势而不敢发动冲突。为迎合威慑和防御而相互结合的常规军队、短程和中程核武器以及战略性核武器形成了威慑不可分割的联合体或连续统一体。因此，说北约仅

仅实行核威慑政策会使人产生误解。

- (c) 在北约的全面态势中，其战略和军队的防卫性非常突出。北约决然放弃了用于前向运动的进攻作战能力和规划。西方联盟根本不能进行侵略战争。与华沙条约组织相反的是，北约没有一个能为其军队提供给养，并使其能够在敌方领土进行扫荡战的后勤系统。北约对自己的这种限制是一项重要的建立信任措施。它巩固了威慑作为防止战争的政治工具的作用。
- (d) 灵活反应的一项关键原则是有可以利用的充足手段保证北约能够对付任何规模的袭击，防止无法控制的升级，保证限制损失，并尽早结束与北约的冲突。
- (e) 北约的力量取决于其防务的集体性。在发生冲突时，全联盟将作出统一反应。联盟的政治义务，特别是美国的政治义务适用于对北约领土的任何部分的袭击威慑连续统一体——即北约有能力按比例和有控制地采取防卫措施以迅速结束可能的战争——由于美国及其欧洲盟国之间的牢不可破的军事关系而得到了保证。美国决心履行这一义务，即是在不可避免要使用核手段的情况下也是如此，这一决心被称为“扩大了威慑。”美国军事义务的威慑作用的效力由于美国军队驻扎欧洲，以及在欧洲土地上部署的各种射程的核武器而得到了保证。
- (f) 除了北约的全面威慑的作用以外，北约的威慑态势还产生了减少战争可能性的特殊军事作用。因此，北约的核武器影响了部署方式，因为敌手不能集结大规模部队、坦克来进行突袭，军队必须与坦克一样分散布署，在打算实施进攻时，军队需要更长的规划和集结时间。因此，仅是威慑力量的存在，就能延长预警时间，北约得以利用这段时间加强其军队的防卫状态，动员美国的增援力量，并在可行时，试图以政治手段解决即将发生的冲突。
- (g) 大西洋联盟采取可靠的威慑态势几乎消除了为有限的政治目标打一场“小规模”战争的可能性，因为苏联在进行估计时必须将无限升级包括在内，从而迫使其全面规划一场大规模并可能是决定性的冲突，这一冲突将需要苏联动员其所有

人力资源，并将其整个经济和全体人民置于战争状态。这种需要不仅妨碍了迅速造成军事上的既成事实；它还为和平解决创造了另外的并恐怕是决定性的可能性。

(b) 防止战争是北约的首要目标及其威慑战略的主要目的。北约各国坚信其威慑在这方面是有效的。对这些国家来说，威慑的基础只要是可靠的防御态势和接近均衡的军事平衡，东西方之间就很少可能爆发敌对行动。（对危险的更详细估计见下节。）不过，如果发生了侵略，如果威慑失败，则将进行“战略威慑”，其目标是限制冲突，并尽可能在损失最小的情况下结束敌对行动。北约的战时战略仅限于防御和恢复战前的威慑条件。这样做的重点是恢复现状。战略威慑的目的不是继续和成功地完成军事措施，而是尽早停止实行这类措施。

威慑的数量问题

24. 批评威慑的人常常认为，北约或华沙条约组织采取的每一条备战措施都是采取威慑战略的直接和必然结果。这些人宣称威慑必然会导致一轮更新的和更多的军备循环。为了反驳这种笼统的看法，阐明符合北约的灵活反应论的军事态势的真正性质和要求不无裨益。

25. 由于无论是在制止敌手发动冲突还是在战略选择方面北约的态势严格地说都是防御性的，北约武装部队的一个主要结构特点就是虽然这些部队人数少于相应的华约组织部队，但是已够用。这反映了古老的军事经验，即侵略者才需要数量占优势的军队和武器来取胜。在这方面，北约为了保证可靠威慑而需要的军事平衡不是数量的平等，而是能用于提供战前或战略威慑的防御选择的平等。因此，北约可以通过有限部署来打破苏联在陆基中程导弹方面的垄断，并加强与美国战略力量的结合，尽管苏联在这类武器上显然已取得优势，并在继续扩大这一优势。由于同一理由，只要整个威慑范围内的所有力量都采用灵活结构并拥有充足的生存能力、维持能力和效力，北约力量就无需与华沙条约组织力量达到一比一，例如在坦克上就是如此。同

样，北约能够放弃获得主要用于进攻的某些类型的武器或实战能力。因此，北约角度的威慑战略本身就具有减少力量的趋势。北约部队人数可以低于潜在的侵略者，并在其武库构成中包括更强的唯防御成分。

26. 因此，北约实施的是以最少的军队和军备获得最佳的威慑的政策。不管这样一种最低威慑态势需要多少军队，所需数目少于潜在的侵略者拥有的数目。

英国和法国的核武力与北约组织的学说

27. 联合王国和法国保持着独立的核力量；但如果我们作一个比较，这两支核力量所拥有的核弹头加起来也不过等于美国或苏联核弹头的百分之几，尽管它们的作用是不同的。英国的核体系是从属于北约司令部的；尽管英国核武器的作用是国防的“最后手段”，但英国完全支持北约的政治目标和目前的灵活反应学说。法国核体系仍处在北约军事结构之外，但也完全是起威慑作用的。

28. 法国的基本前提是“以弱慑强”的原则。法国战略家们强调均衡威慑的概念的价值，根据这一概念，可以有效地阻吓一个强于自己的敌手进行使用核武器和常规武器的任何侵略，其办法是进行核报复，使敌手所遭受的损失，大大超过他通过进攻较小的核国家而可能获得的好处。法国认为，这种学说使一支较小的、独立的防御性核力量的作用变得可以令人信服。法国的学说在概念上与北约的灵活反应学说有所不同。区别在于，根据这种学说，核系统不是首先用在直接（常规）防御即将崩溃或明显不足的时候；作出防御性核反应的标准是在它认为国家的“重大利益”遇到危险的时候。

29. 同时，整个北约欧洲是在美国的战略威慑范围内的，对西欧的任何进攻将引起美国的卷入，这一事实加强了英、法核体系的威慑作用。英国和法国的核力量使潜在的侵略者更难预测对方的反应，从而加强了联盟的威慑力量。但是，英、法的核力量不能代替美国的核武器及其在北约威慑方面的作用。

苏联的威慑学说和实践

30. 本论文旨在解释西方的，而不是苏联的威慑做法。但是，由于苏联的理论家和政论家们大谈所谓西方做法的危险，所以有必要以对照的方式澄清苏联的威慑观点。

31. 尽管词汇是不同的，但苏联的著作中使用两个不同的词来表示威慑。威慑概念经常是以 *ustrashenie* 来表示的，这个词含有使人恐怖或进行恫吓的意思，而苏联的概念有时是以 *sderzhivanie* 来表示的，这个词的威胁意味较小，是指使一个对手克制。按照上述语义的区别，苏联及其盟国经常不断地谴责西方威慑政策，认为是挑衅性的和危险的，而苏联的威慑政策则被称赞为防御性反措施。

32. 从本论文对西方威慑战略所作的描述应能清楚地看到，如此单方面地将西方联盟称为威胁并指责其态度轻率是完全不符合事实的，因为它完全不考虑北约安全体系的防御目的和严格地防御性力量结构。更糟的是，苏联对西方威慑战略的谴责模糊了北约和华沙条约组织核立场的相同和不同之外。

33. 象前面指出的那样，一般意义上的威慑只不过是说明了核时代的现实，因为只要两个军事集团拥有核武器，现存的互相威慑局面就会存在下去。在这个意义上，苏联的核战略正如北约的一样是一种威慑战略，苏联的核武库是作为有效的威慑系统发挥作用。当苏联作者们宣称，最高政治优先是预防核战争并保护苏联领土不受核攻击的时候，他们当然是可以相信的。但是，他们的重点在于使用核武器的危险，而不是阻吓一次常规武器进攻，因为鉴于苏联对任何可能的对手都拥有绝对的常规武器优势以及鉴于北约明显的防御态势，这种危险对苏联来说是不存在的。因此，在苏联看来，核威慑的最高目的是阻吓西欧对东欧的进攻作出核反应，更广泛地说，是以占绝对优势的常规力量和核力量迫使西欧对苏联的政治意愿就范。

34. 苏联的威慑在以下各方面也有别于西欧的灵活反应学说：苏联部署过量的武器来实施威慑；它为预防可能的袭击而作出过度的保障；它对自己的安全作出绝对质量保证，而不顾这点给其它国家带来的不安全；它至今拒绝接受任何互相威慑的概念，从而漠视了使双方都面临如何处理彼此安全互相依赖这一困难问题的核困境。因为归根结蒂，一个国家的绝对安全必然导致所有其它国家的绝对不安全。苏联强调以否定为威慑，即强调如果敌军进行任何水平的攻击都有能力将其击败。因此它所发展的力量的性质和规模已使那些它本想威慑的国家产生了受到永久威胁和恫吓的感觉。

35. 假如威慑失败，军事上的差别就变得更明显。苏联的学说，特别是其公开宣布的学说，不接受西方关于战争中的威慑和严格限制战争中军事行动的概念。根据苏联的学说，如果冲突爆发，苏联将不努力限制所造成的损失，将不谋求尽早结束冲突，也不承认军事行动应受的领土和目标限制。苏联学说意在采取旨在将战争扩大到敌国领土内部的进攻性军事行动，予以“毁灭性打击”，将其彻底打败，从而实现防御目的。因此，苏联将其学说表述为一种全面、无限制的战争战略，包括核战争，以及不顾代价取得最后胜利。这与西方的威慑学说形成强烈对照。

36. 作为其战前威慑姿态的一部分，苏联在其公开声明中不厌其烦地宣布，一旦有人开始使用核武器，向最高的战略水平迅速升级就是不可避免的。全面的核对抗，以及最终的核毁灭是无法避免的。然而，这些对世界末日的预言与苏联和华沙条约组织的战争学说、军事结构之间存在着深刻的矛盾。苏联军事学说的要旨是一体化的作战概念。根据这一概念，常规，化学和核武器的部署彼此协调，一直达到较低的等级，以便在军事上战败对手。这一概念不仅反映在战略理论一级，而且在战地手册和目前的训练方法中加以传播。如果我们看一看苏联的核武库结构及其深远的层次，这种矛盾就变得很清楚。苏联的核武器种类繁多，战略核武器有陆基的和海基的，加上可怕的多面性武库，包括中程、短程的和核炮兵在内，

连同很多武器的再装弹潜力，这些都清楚表明，苏联有意识地为多种核选择作了准备，只有至少在原则上承认核冲突及其升级是可以控制的，这些选择才有意义。

37. 与最高层所宣称的学说不同，苏联的多数专业军事论述总是明确地或含蓄地反映了克劳塞维茨的观点。克劳塞维茨告诉人们，战争必须加以限制，以便为政治目的服务，而不是为打仗而打仗。近年来，特别是60年代末期以来，这些论述承认须要作好在甚至象欧洲这样的关键地区打一场有限战争的多种准备，从而以克劳塞维茨的观点大大调整了战略，使之适应核时代的情况。苏联在这方面与西方的学说和计划有同样的趋向，但这并不表示东方或西方避免核战争的决心有任何减弱。它倒是反映了双方越来越现实地认识到有必要尽量减小核灾难的可怕危险。此外，考虑到军方人员在制定苏联的实际军事计划和行动方面所起的绝对决策作用，我们的强烈印象是，苏联在公开的学说声明中一味谈论关于核战争不可控制地导致世界末日的预言，其最合理的解释是，苏联想在政治上和心理上利用恐怖来特别加强欧洲对核战争的焦虑，削弱欧洲和美国之间的战略联盟。

威慑的道德基础

38. 核武器由于其本质和潜在后果，而产生了最重大的道德问题；任何包含有核武器的战略概念，都不可避免地需要进行道德方面的评价。

39. 军事威慑虽然以预防侵略和避免战争为目的，但它是建立在可能会使用武力的假设基础上的，无论这种可能性多么小。凡是使用武力，无论是否完全是为了自卫，都会造成道德代价，因为它摧毁了生命并破坏了生存的意义。核自卫可能会造成极其重大的道德代价，可以想象，这种代价会危及文明本身。但是，即使是非常有破坏性的自卫也不一定会造成净道德代价，只要这种自卫明显是正义的和很有必要的，而且没有可选择的非军事办法来达到自卫目的。对和平主义者来说，不论为什么目的，即使是为了拯救生命，也不应消灭生命，但对那些非绝对和

平主义者来说，不参加战争的道德代价——其中最重大者为民族生存——如果超过参加战争的道德代价，则有理由付出战争的道德代价。但对超级大国及其盟国来说，核毁灭的可能性极大地扩张了诉诸战争和不诉诸战争的预期代价之间的差距。它们迫使我们极其认真地审查核威慑和核战争的道德基础。

40. 一般来说，适用于使用任何武力的传统道德原则也适用于核武力。虽然这些原则难以准确实施且易被滥用，但其简而言之就是：军事力量应在主管政治当局的有效控制之下；它只应当用于正义事业；它应当用于自卫和保卫其它遭受侵略的国家，如果这些国家的安全是与本国的安全结为一体的；它只应当用于其它非军事手段都已用尽的情况下；军事手段必须有效地与政治目的联系起来；军事手段造成的道德代价不应超过政治目的的价值；非战斗员不应成为直接和蓄意的军事目标。将这些标准实际用于核战争是极其困难的，特别是那些代价均衡和不伤害非战斗员的原则。因此，使用核武器的理由必须限于国家和盟国生存的绝对需要。但是，公开使用核武器的原则没有完全解决威慑的道德问题。

41. 有效的威慑具有防止战争和限制可能导致战争的行动的积极价值。如果威慑能起作用，这种结果就减轻了它的道德代价。威慑带来道德代价，因为它会被认为包含着使用武力的意图；但这种代价的责任应归之于会把武力用于进攻的国家，而不应归之于努力不经战争而防止侵略的国家。威慑的道德代价比侵略的道德代价小得多，也比恫吓的道德代价小。减小道德代价的办法不是放弃威慑，而是使威慑尽可能有效。如果威慑不起作用，就必须使用武力，准备以合理的代价实现正义的目标，从而结束战争，同时尽可能减少造成的生命和社会损失。

威慑和国际法

42. 有时，有人提出反对威慑学说的法律论点。因此，简短地将国际法的有关规定综述一下或许是有用的。

43. 如果威慑起到了它的首要作用,即防止了战争,就不会产生法律问题,《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款显然就得到遵守。仅仅拥有武器,包括核武器,只要是为了自卫,也不引起法律问题。无疑,核武器国家可以拥有这种武器。拥有核武器本身也并不构成对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大西洋联盟是一个防御性联盟,不对任何人构成威胁,也不谋求获得优势。在1982年6月10日的波恩首脑会议宣言中,联盟的16个国家重申,除非它们受到进攻,否则它们永远不会使用其核武器。

44. 因此,进攻只能由联盟之外的国家发动。在这种情况下,以任何武器进行的任何侵略都显然是违反《联合国宪章》的。第一次核打击,即由一个联盟外的国家发端的“晴天霹雳”将是最严重违反《宪章》的行为。鉴于核武器能够造成的巨大破坏,还要谴责先发制人的打击,包括先发出警告再发射核武器。大西洋联盟从来没有考虑过采取这些军事措施。

45. 如果威慑没有起到防止战争的首要作用,北约遭到进攻,北约将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行使单独或集体的固有自卫权,采取防卫措施,包括在某些情况下使用核武器。《宪章》没有对采取防卫行动的手段作任何说明或限制。因此,行使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权利可以包括以核武器反击核攻击或非核攻击。有人只是因为《宪章》是在核武器首次使用之前起草的(尽管它明显是在1945年8月的原子弹事件之后生效的),就企图推断,第五十一条隐含着对核武器的限制,或从象1907年第四个《海牙公约》⁶的引言中的“马顿条款”这样的较早的和非常一般性的法律条款中推断,国际法全面禁止使用核武器。这些企图并未改变国际法。

46. 但是,没有任何争议的是:根据现有战争法,在战争中,使用核武器是受限制的。因此,核武器的任何可能的使用都是受到在攻击和防卫行动之间达到均衡的法律和禁止蓄意攻击平民人口的法律所制约的。大西洋联盟的灵活反应战略考虑到了自卫权的这些内在的限制。目前的北约战略的指导原则是使用的武器不

超过最低需要。联盟内部关于使用核武器的政治指导原则，以及联盟指挥官们发布的相应命令，包含着对核计划和核武器的任何使用所施加的严格限制。所有这些都是为了达到尽量减少平民人口损失的目的。北约的政策是：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故意将核武器用于消灭平民人口。北约的计划规定不得对城市或平民使用核武器。北约关于核武器使用严格均衡和严加限制的原则与苏联的学说形成了对比。苏联的学说规定，如果苏联遭到任何攻击，无论其规模多么有限，苏联都应给敌人以“毁灭性的”核打击，并最终战胜对手。

47. 华沙条约组织在提出由两大军事联盟和所有其它核国家通过一项不首先使用核武器的建议的同时，常常宣称，首先使用核武器是非法的，因为核爆炸有滥杀滥伤的后果。显然，国际法中没有这样的规则。无论如何，如果假设为防御而首先使用核武器是非法的，那么，报复性的第二次核打击也同样是非法的，因为其所称的滥杀滥伤后果也至少同样严重。华沙条约组织同时提出的对核攻击给予毁灭性核打击的要求也是违反国际法的。

对国际安全的影响

导言

48. 威慑问题的批评家有一种倾向，即首先把威慑问题从军事实力在国际政治中所起的全面作用隔离开来，然后把武装敌手间的对抗及核武器的存在所造成的种种不幸统统归咎于威慑。如果要适当评价威慑对国际安全所造成的影响，那就必须理解威慑同军事实力的全面作用及威慑所发挥作用的整个国际政治背景之间存在的关系。

49. 在核时代，军事威慑对避免超级大国及其盟国之间的直接冲突来说也许一直是必不可少的，然而又必须认识到它并不是唯一的因素。

- (a) 两次颇具摧毁力的世界大战的经验就对第三次世界大战起到了有力的威慑作用。它对那种依赖先发制人的作法（在1914年，这种作法源于首先使用动员起来的陆军地面部队这一军事优势）及导致一次世界大战的一连串外交行动和反应均起到了威慑作用。同样，它对逐步侵略、绥靖及平时缺乏准备这种种导致第二次世界大战的作法也起到了威慑作用。
- (b)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东西欧及日本那些导致主要战争的国家均参加了东西方的安全体系。这一事实无疑对避免战争起到了作用，然而这些体系赖以存在的严重两极化的军事结构——其消极方面且不说——在非核武器时代本不会占如此的主导地位。
- (c) 由于美苏关系中没有通常导致战争的那些历史性的领土纷争或其他民族问题，还因为两国政府尽量避免使用武力导致同对方的直接冲突，所有这些因素在战后长期的政治冲突和竞争中双方都起到了异乎寻常的遏制作用。
- (d) 必须认为避免战争的另一个因素是，继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最初拥有核垄断而且在其后几十年拥有明显核优势的一方——即西方安全体系——只希望维护现存的领土和政治现况。而东方集团则一心要从战争的破坏中恢复过来并取得均势。时值东方集团取得战略核均势之时，一些相互遏制的公约已由于相互威慑的作用而问世了，而且数次东西方危机的经验也使其效能加强了。人们无法相信，如果军事形势是相反的，冷战就会这么地冷。

50. 然而，核时代之前的其他政治冲突和军事竞争的事实及人们对东西方关系事实的共同看法造成了一种倾向于下述广泛见解的有力假设，即假如不是核威慑的话，战后两个超级大国及其盟国之间的和平就会更加脆弱得多，而且这种和平可能也已经崩溃了。

51. 然而，超级大国的威慑并未使国际冲突的各个方面都获得和平与安定。这一威慑也未防止紧张局势的出现，更没带来和谐。虽然彼此进行威慑，可危机依旧出现，人们的神经和意志仍然要受到磨炼，有人依旧进行恫吓，围绕核武器和民众对战争的恐惧展开的心理和政治“战”依旧发生。在某种意义上来说，由于威慑的结果，这些未引起战争的各种冲突形式便成为国际政治的一个突出特点。

52. 核大国彼此之间的威慑也未防止第三世界发生地方性战争和革命，甚至未能防止核大国卷入这些武装冲突。事实上，由于努力遏制苏联直接以武装的形式卷入地方冲突——只有一次严重的例外，苏联于是转而间接支持地方战争和革命，指望通过其盟国和代理人来更改领土政治的现状。这些紧张局面又使美国为了保护遭到进攻的国家而在有限领土范围内从事的战争中直接武装支持南朝鲜和南越。

53. 国际生活中这些令人遗憾的事实并不等于说是相互威慑造成了第三世界的种种冲突，也不意味一旦摒弃了威慑或威慑归于失败就能加强第三世界的和平与安定。第三世界冲突的根源在于这些国家本身。只要超级大国彼此之间的威慑使自身卷入第三世界，那么这一威慑则有可能抑制它们对第三世界的卷入。威慑肯定抑制了使超级大国直接或间接卷入了地区或全球性战争的那些地方战争的升级。只要两极式的威慑防止超级大国及其盟国在第三世界发生直接军事对抗，这就能直接或间接地使全世界免遭最先进的核力量及非核力量可能带来的极度暴力。

54. 在超级大国的非盟国中，军事威慑也独立于超级大国而发挥着作用。这并不是因为这些国家在竭力效仿超级大国，而是因为凡是武装敌手可能诉诸战争或实行战争威胁的国际冲突都少不了威慑的内容。但是，战后的记录表明，这些武装敌手同超级大国及其盟国相比，使其诉诸战争的刺激因素更强，而阻止其诉诸战争的因素则更弱。因此，在第三世界国家中便经常发生各种形式的国家间、跨国及国家内部的武装冲突。这主要是因为在殖民时代瓦解后尚处在其国家和国际发展早期阶段的国家中国家、种族及社区的冲突相当激烈。但另一个原因是，敌手间缺乏使超级大国得以维持相互威慑的那种军事平衡的具体条件。

东西方力量关系中的趋向

55. 西方制定威慑理论的根本原因是察觉到了苏联和华沙条约组织造成的军事威胁。这一威胁的程度及性质取决于苏联的政治目的、战略企图及军事能力。

56. 在此不必分析军事实力在苏联的经济和政治制度及苏联对外国关系中所发挥的主导作用的动因。但是有必要简单叙述一下苏联武装力量和军事政策如何影响到西方的安全，才能解释西方的威慑。

57. 无论苏联的动机如何，事实是这样的：由于华沙条约组织不断而迅速地加强了其武装力量在数量上的优势及其武器的质量，它已在很大程度上使东西方的力量关系发生了不利于北约的变化。因此，华沙条约组织在客观上加强其对西方盟国的潜在威胁。而且还会照此作下去。

58. 无论用何种方法来进行军事力量的对比，华沙条约组织成员国长期以来在东欧建设起了一支远超过任何可设想的防卫需求所必须的军事潜力。由于这一点，还由于北约和华沙条约组织在地理位置上的不对称及欧洲的北约成员国由此所处的不利地位，北约维持可靠威慑的任务便进一步加重了，这特别是为了北约的欧洲成员国获得安全并有一种安全感。

59. 就欧洲的力量平衡而言，华沙条约组织现在在几乎所有武器种类方面都具有明显的数量优势，不论常规武器、核武器及化学武器都是如此。此外，苏联的战略行动规划有了很大的改进，并同其地面力量、空军及海军以及其战略火箭部队紧密协调，其目的是使华沙条约组织能不加予什么警告的情形下对北约在中欧的防卫前线采取大规模的行动。与此同时，华沙条约组织还消除了先前武器质量上存在的差距。

60. 本文不拟列举详细的数字来说明苏联日益增长的优势。但应该提及的是，华沙条约组织除在常规武器的质和量两方面不断加强外，在欧洲的各种核武器系统上它也取得了毫无争议的优势。这一点在苏联陆基中程系统武器库的持续增长上表现的

十分明显，在这类武器的弹头布署上苏联以10:1的比例占优势。在两个超级大国核战略均衡的保护下，苏联不理睬西方就控制军备提出的一系列意义深远的建议，自1977年以来建立起了一支北约直至1983年底尚无相应力量与之抗衡的中程核力量。在那一年底，北约按照1979年12月12日的双轨决定开始了其规模有限的反部署活动。虽然北约已决定减少其在欧洲核储存的总额，可苏联最近却一直在通过更新和远期部署短程核系统使其现有的各种优势加强起来。在质量上可以匹敌的华沙条约组织军队的飞机在数量上所占优势一直在不断加强。过去15到20年中苏联海军在北大西洋和欧洲沿海的巨大扩张已从根本上改变了海上的力量对比。对中欧来说，东欧海军在强大的空中支援下在波罗的海实行两栖登陆作战能力的不断加强，所构成的威胁越来越大，这同苏联及盟国海军对作为北约盟国经济和后勤生命线的大西洋海上运输构成的全面威胁具有相同的能量。随着力量对比上出现的这些变化，苏联已有意识地改进了其发动进攻的军事抉择。

61. 从西方角度来看，东西方力量对比及力量平衡局面的恶化带来的一个特别令人忧虑的问题是，军事进攻的能力在不断加强，而这种加强同西方在能力和武力方面的趋向并无明显的联系。即是华沙条约组织军事装备的年增长率近年来稍有下降，可苏联在军备方面的努力却在不断、甚至是在自动地加强。从有关现有的武器生产、供应线上的新式产品及不断开展的军事研究等资料来看，其发展进程几乎没有什么限制，也无最终的目标。

62. 面对华沙条约组织使用或不使用核武器发动进攻的巨大能力的不断加强，北约却无力设立或维持巨大的平时军事设施来长期在前线地区阻止并击退上述的那种进攻。由于西方盟国只想避免使领土政治的现状发生巨大的变化，从而可以集中其精力和财力来享受其日常生活，因此西方盟国并不想部署一支可与华沙条约逐坦克、逐师或逐导弹相抗衡的军事力量。要展开上述的努力，西方盟国生活的各个方面就必须极度的军事化，这样它就无法实现其各项社会目标并丧失其在世界经济中的

领导地位和稳定作用，丧失它支援第三世界发展的能力。因此，西方盟国必须继续依赖其核威慑力量来使潜在的侵略者承受无法接受的代价和风险，同时它又必须加强其承受常规武器进攻的能力，然后才能考虑防卫升级。

威慑的稳定：对内在风险的分析

63. 尽管威慑迄今为止发挥了作用并维护了和平，可是它还会继续发挥作用吗？它是变得更稳定呢，还是变得更不稳定？不论这个因素有多么重要，人们都无法用纯军事技术的术语来加以回答，而只能把军事因素及其政治背景结合起来去解答上述问题。因此就必须冷静地分析可能的冲突情形。东西方可能动用核武器的冲突怎样才能爆发？发生此种事件的可能性有多大？

64. 光凭作摆设的武器和无法使敌手意识到会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的全面风险的武器储备，威慑是没有作用的。但是，又不应将预防战争同实际参战混为一谈。光凭揣测相对的技术能力是无法消除战争危险的，因战争最终是政治关系的产物。

65. 许多有关核武器著作的特点是详细考虑军事技术方面的问题，这就令人忽略了一个事实，即决定是否使用核武器的问题不是在技术上的一个简单选择，而是在政治和道义上最重要的一项考虑。如果单方面地考虑从技术角度预见的最坏情形，那就不会切实地估计核时代的威胁，如果从政治角度来分析东西方爆发战争的危险，人们就会得出不同而又使人更放心的结果。

66. 从技术和政治两种角度来看，一个主要大国不可能对另一个主要大国发动一场明智并一举解除对方武装的先发制人的进攻。只要作出切合实际的设想人们就会看出，另一方会保持实行第二次打击的巨大潜力。因此，任何先发制人的企图都会使进攻者自取灭亡。所以，在所有的核战争前景构想中进行先发制人的可能性是最小的。由于核大国十分谨慎地制定了相互性的协议来防止或消除意外的核事件，所以因操作失误或理解失误而导致全面核爆发的可能性几乎是不存在的，

美苏间已予加强的“热线”协议就是一个例子。如果不扩散核武器的政策得到尊重，那么就可以确信区域性的冲突——即使假设一个或几个第三世界国家拥有有限的核能力——只会局限在区域一级，而不会使两个主要的大国大规模地使用其各自的核系统。因此，不论从何种角度来考虑，人们都可以排除两大军事同盟互动核武器的核战争爆发的可能性。

67. 从东西方的角度来说，上述情况中唯有一个现实的核事故问题叫人担忧，即有可能发生下述情况：由于华沙条约组织错误地认为自己业已增强的非核进攻能力和消除北约威胁升级的能力使其可在几起严重的危机中对西欧领土发动迅速并且或许是决定性的进攻，欧洲便有可能爆发一场常规战争。华沙条约组织近年来在常规军备方面的巨大增长使这种假设有其可信之处。但是，即使这种东西方冲突假设的现实可能性也可打折扣，起码眼下是如此。从军事的角度来考虑，很难想象苏联会在欧洲发动一场这样的预谋进攻。北约确信，它的威慑及远期防御会在极大的程度上阻止这一类的战争计划。而且它也拥有相应的技术和资金来克制最有可能兑现的预谋进攻。

68. 威慑失败而导致东西方大战的最小风险也必然使人甚为关注并采取一定的预防措施，但没有必要因此而大惊小怪地认为甚为微妙的威慑均势会骤然崩溃。事实上，没有必要过于担心。威慑可以维持相对稳定的非战局面，从而使冲突的爆发降低到最低的限度。如果切合实际地加以考虑，相互威慑的安全系数很大，它可籍此发挥作用并保持效力。

69. 虽然具有这样大的安全系数，但仍然必须随时注意威慑的作用和威信。对威慑稳定所受到的威胁应采取适当的行动。这些威胁主要来自武器技术的发展动向和苏联军事实力的增长进程。因此，由于弹道导弹力量的改进使对准固定目标的迅速杀伤力加强了，还由于华沙条约组织方面的核弹头数量增加了四倍，对部署来威慑侵略的武装力量的生存机会受到的威胁日益加大。同样，由于欧洲的常规军事平

衡发生了不利于北约的变化，威慑的作用也受到了威胁。但是——正如本文最后一个章节所要阐述的那样，所有这些危险均能加以控制。北约的决策人毫不怀疑，不用太多的费用即可维持住威慑，以此作为防止战争的一项稳定而有效的战略。而非到这一点，并不一定要提高军力及军事装备的水准，而可采用更利于稳定、威胁潜力较小并且更适合于作灵活反应这一战略的较低水准的武器系统。

70. 鉴于上述事实，令人遗憾的是，公众过于不适当地关注威慑崩溃及战争爆发的可能性，这主要是担心会早日爆发核大战。应该不断强调的是，冲突为期尚远，动用核武器的冲突就更是如此。事实上，同以往相比，现代的核武器——在西方已大幅度减少——更安全而且也不那么容易导致事故了。核武器的持有者们更加审慎小心了。以灵活反应为形式的威慑更可靠而且也更便于掌握了。用来对付所提及的那些避免造成世界末日的设想的有效安全措施并不是偶然制定出来的；而是因为各方的理智和谨慎，并且有意识地使军事技术措施符合此种审慎的作法而制定出来的。

71. 但是不应忽视的是，下述可能性或许还是存在的：核威慑归于失败，于是必须尽早而且在造成尽可能小的损失的情况下通过战时威慑来制止战争。同样，这种假设应该具有明确的焦点，而不应让分析者的下述明显企图在其中占了主导地位，即想证实最坏的可能性并设想种种会导致一场普遍灾难的因素，现代通俗战略著作中就常有此种作法。毫无疑问，一旦北约无法以直接的常规防卫及其后的政治首倡行动来迅速对付并制止对北约发动的常规入侵，那么这就会迅速导致出现一种极其危险的局面，即北约的军事司令被迫要求政治当局允其通过核手段来进行有控制的升级。虽然当局对为防御目的使用核武器有严格的限制，但是在上述冲突的情形下，可以开先例地动用现有的C³I和战事部署的设施。无法预测对动用核武器的冲突加以控制的设想能否在事实上获得成功。但是，控制住战争局面并早日加以制止的可能性是很可观的。目前正在并计划在C³I领域内进行的改进会加强此种可能性。

72. 此外,冲突双方均有强烈的意愿支持及早制止战争的政策。 在冲突的每个阶段,即使这些阶段彼此连接得相当紧,人们仍然可能对是否可能控制住进一步的行动升级的问题持有疑虑。 而已经由冲突带来的损害则会在很大程度上阻止敌对状态的进一步加剧。 不论冲突双方奉行何种战略理论,也不论其战争目标如何,它们都会感到有迫切必要避免进一步的风险,并以制止战争作为此时的共同头等目标。 相反,下述机械的设想却不能反映出现实的事态进程,即所有的控制手段和保障措施均会逐步而又同时地归于失败,而且一旦冲突爆发军事决策人又会坚持要求动用所有核武力。

核冬天的设想及其威慑

73. 当前,人们十分注意现阶段有关一场可能的核交锋在全球气候上造成的影响的研究。 已经出现了这样一种设想,即一场大规模的核战争,而且即使是一场有限的核交锋,会使全球气温骤然下降——核冬天出现——于是给人类及环境带来灾难性的后果。 虽然还有许多疑点,而且科学家们也许会通过将来的研究而改变其最初的结论,但是核战争在全球环境方面造成的影响问题确实不同一般。

74. 人们已初步考虑了核冬天的设想在其各方面具有的战略影响。 例如,有人建议说,核冬天的前景会使核威慑变得毫无意义而且也行不通,因为诉诸武力的行为自拆台脚而且要毁灭文明,从而不具备实施威慑的信誉,更无理由去加以兑现了。 针对上述观点可回之以这种说法,即正由于无限制而不加控制地使用核武器会给气候造成可怕的结果,这才更有必要避免任何战争并对其实行威慑。 同样,一旦威慑归于失败,则有迫切必要实行战时威慑,以便在造成最小损失的情况下迅速制止冲突。 核冬天的假设还说明,必须改变核武库的结构,即进一步减少核弹的数量,投掷重量及其有效载荷,同时加强核弹的机动性和准确性。 这样一些发展非但不会损害威慑的理论,或许还会有助于这一理论。

一个没有威慑的世界？

75. 威慑对相对稳定的东西方关系和对普遍的和平与国际安全的贡献可通过一项假设清楚地加以说明：在这个世界上，威慑突然消除了，尤其是西方盟国同时宣布放弃核防御选择，并可以想象甚至宣布放弃拥有核武器，请设想一下这个世界的性质和后果。

76. 军事力量的平衡将因此发生重大变化，华沙条约组织占压倒优势的常规力量将立刻对西方国家，无论是中立国还是西方联盟的一部分，发生强大的影响。常规进攻的主要障碍因素将因此而消除，一个恐怖的幽灵将在人们的脑海中出现：一场吞噬一切的常规冲突将横扫人口稠密的欧洲各国和其他地区，其结果必定是在政治上屈服于进攻者的政权。不仅如此，核威慑的突然消除不但增加了常规战争的可能性，而且并不能真正消除核战争的可能性。即使所有核武器都经过核查加以销毁（一种不现实的假设），生产核武器的知识和手段仍然存在。因此，常规战争一爆发，很快就会重新出现核军备的幽灵，从零开始的又一次核军备竞赛将是一个极端不稳定的因素，并导致先发制人的打击。

77. 然而，从根本上改变世界力量的平衡并不一定需要爆发战争。如果一方拥有占巨大优势并且可能是不可战胜的常规部队，那么将带来恐惧和恐吓，从而立即影响到自由世界，主要是欧洲自由国家，的政治、社会和经济选择。

78. 投资将停滞，接着就是资金和人才外逃，西方国家的政治和经济稳定将严重动摇，它们创造财富的能力将遭到损害或摧毁。经济危机随之而来的政治动荡将深刻影响到第三世界国家。

79. 由此产生的对我们所知的这个世界体系的破坏程度是很难预料的。因此威慑的批评者必须考虑他们所提建议的可能后果，必须表明他们努力提倡的代替威慑的办法能够在相似的程度上有利于国际安全，同时维护全球均势免遭灾难性的大变动。

不扩散核武器和第三世界

80. 核武器对东西方敌对情绪所起的一般说是抑制性的作用（特别是核武器对诉诸战争的抑制和对解决危机的支持）产生于一些为其他对抗者所不能仿效的独特条件，这些条件是：核均势的双边性质，两次世界大战的教训，在中欧高度对抗地区建立双方都能接受的领土和政治方面的现实生活方式在政治上的可行性，在早期形成的军事和政治联盟，在这个对抗关系结构的范围内核武器集结的速度（有时间和条件进行和平调整），构成核均势基础的军备竞赛的特殊结构和范围（提供担保防止诱发核冲突，而不是挑起核冲突），以及在任何时候双方都承认，直接军事冲突的巨大风险和代价将明显地抵销这种冲突可能获得的政治目标的价值。

81. 因此，人们不能根据东西方相互威慑的稳定作用推论，其他国家生产或部署核武器将促进本国的安全或其对手的安全（不论其对手是否也获得核武器）。人们也不能指望东西方核均势的相互威慑作用（这种威慑作用涉及战后建立的特有政治结构中的其他核国家）能够为这一关系结构之外的新的核武器国家所仿效。看起来，更多的国家获得核武器将更有可能破坏局部和区域的稳定。核武器在若干国家间的扩散也可能破坏目前东西方均势对美苏关系和对其他国家关系的稳定作用。虽然目前的世界结构趋向于多极化，但是毫无疑义，全球力量均势的结构使两个主要的核国家对世界的和平、稳定和安全具有决定性的影响。这一现状赋予这两个国家以特别的责任，没有任何其他国家或联盟，不论其军备如何，能够承担或在实际上分担这种责任。

82. 现在，将近130个国家签署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¹ 这些国家因此承认拥有核武器不是其自身的安全所必需的，并承认在第五条得到执行之前，《条约》的存在一般说有利于国际安全。许多第三世界国家的安全问题是严重的，不能视为无足轻重。在世界的许多地区加强区域安全是一项具有明显重要性的任务。但是很难看到核武器在更大范围的扩散能够加强这种安全。在那些迄今未加入《不

扩散条约》的少数几个国家中，一个也没有成为核国家，很明显，这样做也是出于同样的理由。几乎所有这些国家都是一贯反复申明，它们支持不扩散核武器的目标，并且不考虑获取核武器，但是作为一项原则，或万一某一个特定对手获得了核武器，这些国家希望保留选择核武器的权利。

83. 核武器扩散到某个特定的第三世界国家，或（一种不大可能发生的情况）两个竞争的国家同时获得核武器，这两种情况很难对国际稳定作出贡献。不管人们是否认为目前的五个核国家拥有核武器（在我们所希望的具有深远意义的裁军措施采取之前是如此）是起稳定作用的因素，增加核俱乐部的成员很可能更难于管理，并将引起普遍的恐惧。目前沿东西方轴线部署核武器被认为是一种两极对抗，在一切可以想象的情况下，在第三世界扩散核武器将到处引起无法形容的恐惧。

84. 若干非不扩散条约缔约国为它们拒绝《不扩散条约》辩护的理由是，该条约的本质是歧视性的。然而，考虑到核武器的存在，唯一非歧视性的解决办法是让核武器扩散到所有其他可以想象的希望得到核武器的国家，这显然是一个高度不稳定的局面。在这种情况下，执行一些第三世界国家提出的关于允许它们拥有核武器以发挥威慑作用的建议既不会消除《不扩散条约》的歧视性本质——除非让所有国家都拥有核弹——也不会对安全作出贡献。

85. 存在着一种明显的自相矛盾的现象，即那些对威慑和拥有核武器以发挥威慑作用持特别反对立场的国家尤其希望为自己保留核选择，同样是这些国家经常争辩，认为威慑等于是让核武器在数量和质量上的发展无止境地螺旋上升（本文不同意这种观点），但是这些国家为威慑目的自己获得核武器却没有害处。

军备竞赛涉及的问题

86. “军备竞赛”是形容对手之间在数量和质量上进行军事力量竞争的一种使人误解的比喻。说它使人误解是因为竞赛者并不根据商定的比赛规则在同一赛场上决

一胜负。 竞赛者并不是在每一种武器上都竞争，并且总是有某些武器退出竞赛，同时有其他武器加入竞赛。 一方甚至可能在奔跑，但并不总是竞赛。

87. 在十九世纪最后二十五年里，先进的工业国可通过军事技术的革新和生产迅速改善其相对于某个对手的军事力量平衡，自这些国家获得这种能力以来，所谓的军备竞赛已成为国际政治中的主要特点。 虽然因此产生的竞争有时引起恐惧并加剧紧张局势，但是军备竞赛与爆发战争的关系总的说来是不存在的，尽管有时是诸多因素中含混不清的一个因素。 在大部分情况下，竞赛在战争爆发之前就已经结束。在某些情况下，竞赛可能延长和平或成为战争的替代物。 在军备竞赛与战争的爆发之间存在着明显的联系莫过于两次世界大战之间的那段时期，当时侵略性的集权主义国家进行军备竞赛，而维持现状的民主国家却没有及时奋起直追以阻止侵略，等到采取行动时已为时过晚。

88. 核军备竞赛吸收了从理论上说可以用于非军事性项目的金钱和资源，然而核军备竞赛只耗费了用于常规部队的金钱和资源的若干分之一，在这方面，军备竞赛的比喻更加不适用。 此外，战后的军备竞赛有时候扰乱了东西方关系，因为它造成了有正当理由或没有正当理由的普遍恐惧，认为竞赛的一方正在取得危险的优势。但是考虑到利益冲突的国家在武力上彼此针锋相对这一不幸的现实，人们可以把当代的军备竞赛（不管其特征多么不如人意）及随之而来的所有武器系统的高度技术革新视为某种针对军备竞赛不稳定趋势的保障。

89. 在核威慑时代，军备竞赛取代了变动联盟和诉诸战争这两方式，成为最发达国家努力改善其对于敌手的军事地位的主要手段。技术革新的迅猛速度和巨大的多样性是东西方军事平衡中的一个稳定因素，因为没有一种单一的武器系统可以被视为

具有决定性的作用，一方的技术进步在获得决定性优势之前很可能被另一方的技术进步抵销，而且双方都不可能由于突然部署武器或技术上的突破而打破平衡。

90. 对西方的安全体系来说，技术发展一直是一种具有特别重要性的威慑手段，因为技术进步使西方（这与西方对民用目标的重视是一致的）能够获得补偿，抵销苏联（由于其政治制度的原因）在维持高水平的人力动员、武器生产和常备军方面所占的优势。

91. 正如“军备竞赛”是一个导致误解的比喻一样，“停止军备竞赛”也是一种使人误解的比喻说法。这种说法意味着可以在不消除起因的情况下停止军备竞赛，而军备竞赛的原因起源于东西方的竞争，起源于竞赛的目的而不是竞赛的手段。

92. 一项停止军备竞赛的协议必须规定停止对武器进行革新，停止生产和部署武器。但是现代军事技术广泛散布于发达国家（不论其社会和经济制度如何）的实验室和工厂，并与非军事性技术和产品结合在一起，因此，停止技术的发展将要求消除发达国家的科学——工业基本结构，这显然是不可能的。

93. 这意味着，虽然可通过协议或单方面地限制、减少、甚至停止某些武器的试验、研制、生产和部署，但是，军备竞赛从总体上说具有向不包括在限制范围内的领域转移的倾向。虽然对武器和技术的限制只是改变了军备竞赛的方向，但是，如果这些限制有助于稳定军备竞赛，使这种竞赛比较安全或便宜，那么这些限制还是有用的；然而，只有解决军备竞赛的政治根源才能终止竞赛。

94. 本文前面一部分已经指出，许多批评威慑的人倾向于将所看到的一切军备措施（特别是核军备措施的危险和罪恶归咎于威慑原则的采纳。他们认为在威慑和两个军事联盟的竞争性军备集结的所有方面之间存在着因与果的联系。显然，在两个军事条约体系之间的竞争性军备集结中存在着显著的行动——反行动因素。但是，认为在威慑和军备竞赛之间存在直接因果关系这样的相互作用模式是一种极其简单化的观点。现实情况更加复杂得多，同时，现实情况表明威慑并不如所

指责的那样是核军备竞赛的罪魁。

95. 有两个主要因素证明简单化的因果关系假设是不成立的:第一,两个主要国家过去几十年来实际国防预算拨款和进行核军备的方式;第二,在高度竞争性的核关系中一种可信赖的核威慑姿态的数量需要。

96. 根据现有的国防预算数据和引进新武器系统(特别是核武器)的情况,人们很容易证明,军备的不断积累和核军备领域的行动—反行动迅速循环是不存在的;军备集结是相当不规则的,存在着长时期的克制,主要是西方的克制。因此,在1968年至1976年期间,美国的国防开支以不变美元计算不断紧缩,几乎减少了一半,与此同时,苏联的军事开支以不变卢布计算持续上升,几乎增加了一倍。在苏联迅速增加核武器最为显著的时期(大约从1963年至1978年),美国没有研制一枚新的战略核武器,也没有研制任何新的战略轰炸机。苏联的武器库在弹头数量和总投掷重量上迅速增长,而在同一时期,美国的储存在弹头数量和总投掷重量方面却减少了。自1960年代以来,美国的核弹头数量减少了8000,弹头总投掷重量约减少75%。当苏联在欧洲迅速增加其包括核大炮在内的战术核武器的时候,北约决定拆除1000件战术核武器,并且在针对苏联SS-20导弹的威胁所采取的有限的中程核力量反措施范畴内每部署一枚中程武器,随即再放弃一件战术核武器。1983年,苏联SS-20导弹的部署达到了新的高峰,华沙条约组织新的前沿基地核武器即将出现,就在这时候,北约在蒙蒂贝洛开会,决定再从欧洲撤除1400件核武器。总之,北约的这些决定意味着盟国现在在欧洲部署的核系统比1960年代初期以来的任何时期都少。北约核武库的明显减少与华沙条约组织方面在同一时间进行的史无前例的核扩军形成了对比。这张力量对比简表还显示,无论两种制度之间竞争性军备关系的长期趋势和总体特点如何,关于威慑将不可避免地导致双方核武器永远无止境地增加的论点是很难站得住脚的。

97. 如果考虑到西方对威慑的基本定义,那么关于因果关系的假设会进一步动摇。上文已经指出,北约认为,可信赖的威慑并不取决于以战斗为目的的军力优势或甚至是军力数量平等,而是取决于防御选择的平等。这就是北约长期以来能够在核军备方面实行克制并继续实行克制的原因。这不但对目前的力量关系来说是真实的,而且可以进一步延展。与关于威慑的倾向是不避免地导致核系统数量无限制增长的理论相反,水平低得多的军备将完全与威慑相符合。从这个意义上说,可以认为,北约所定义的威慑并不具有内在的增长趋势,而是具有一种在较低的核武器水平上在两个军事联盟间达成稳定的核关系的内在倾向。这一点值得与后面关于裁军和军备控制的一节联系起来加以详细说明。

98. 对威慑这一概念对两个军事体系间竞争性军备集结的影响所作的上述考虑并不声称充分解释了核军备竞赛的非常复杂的机制。一项更全面的分析须考虑这两个军事联盟的不同政治目的和武器技术迅速进步这一因素。在经验的基础上对东西方军备竞赛的复杂动态进行的一项调查显示,获得新的核武器一般都不是针对对方某一具体步骤的直接反应。主要的武器发展,如北约一方关于放弃大量核武器系统的决定,通常是自动采取的,从决定到实施的时间很长,其主要根据是所看到的国家需要,并得到现有技术的帮助。在北约一方(在某种程度上苏联一方也是这样),关于新军备的决定常常通过替换陈旧的比较易受攻击的系统而改善了战略稳定。但是,也有一些关于军备的决定不利于稳定。苏联SS-20导弹的部署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这批导弹的部署是在缓和高潮的时候计划和执行的,造成了对陆基中程核导弹的明显垄断。

通过谈判减少军备和裁军所涉及的问题

99. 正如不可能在那些维持军队的工业——技术发达国家停止一切军事技术的革新、生产和部署一样,在一个有效的世界政府成立以前,也不可能消除独立的军队。因此,呼吁进行全面彻底裁军意义上的“裁军”只是一些充满期望但与现实世界不大

相干的声明。然而，如果裁军意味着禁止、减少、限制或控制某些具体武器或某些种类的武器的研制、试验、生产或部署，即“军备控制”，那么在现有的主权国家制度下显然是适合的。

100. 军备控制的主要目标是减少战争风险，使军备竞赛比较能够预测，从而使这种竞赛比较有节制和比较稳定。自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制订了若干使军事环境更加安全的军备控制协议，包括部分禁止核试验《条约》⁷和“热线”。但是这些协议的大部分即使有影响，也并不直接影响中心军事平衡的力量关系。只有《反弹道导弹协议》⁸和《第一阶段限武会谈临时协议》⁹属于这一类型（其中也包括未获批准的《第二阶段限武会谈条约》¹⁰）。普遍的希望主要集中在所谓的“战略”武器控制；即是说，集中在限制中程和长程核武器及目的是防御这些武器的武器。

101. 战略武器协议的数目相对较少的根本原因是，如在核武器出现之前的历史所表明的那样，即使武装的敌手真诚希望从一项军备协议中得益，要它们达成相互有益的协议，保证遵守条约规定的特殊力量关系是极其困难的。因为这样一项协议提出了难以解决的测量和核查问题，这些问题又由于技术革新、互相关联的武器系统的多样性及军队结构和职能的不对称性而更加严重。这使敌手面临棘手的问题，即形式上的公平和相等如不加以说明，对国家地位的影响程度是不相同的。最重要的是，它要求敌手放弃机会，不要调整受限制的力量类型，以补偿预料之外并通常是不可预测的技术发展及非限制类型中的质量—数量变化——这是一项难题，力量结构的复杂性和高速度的技术发展更增加了它的难度。所有这些问题与协议的全面程度成比例增加。但是，一项协议的全面程度越低，在非限制性领域的发展越有可能破坏打算用该协议加以限定的军事平衡。

102. 达成并维护对双方有利的战略武器协议这一问题可以加以缓和，条件是对手愿意在存在着力量均势的领域接受均势，并将军备限制局限于不影响准备进行的军事方案的领域，或对准备进行的军事方案施加最高限额的领域。但是这样的一项协

议不大可能产生充分的军备控制方面的好处，从而使得该协议看起来不值它所引出的问题。在民主国家中，这种关于军备竞赛的有限协议的实际影响与对这些协议寄托的希望相比很可能显得不够。第一阶段限武会谈和第二阶段限武会谈的情形就是这样。

103. 考虑到这些情况，大西洋联盟寻求实质性的军备削减，而不仅仅是最高限额。但是西方认识到，削减军备本身不一定使军备竞赛更安全，比较可预见或比较便宜，因此西方提议在一个力量结构的范围内进行削减，该力量结构与打击力量的大致相当，并且与双方都否认占有战略优势是一致的，该力量结构的目的是促进军备控制这一首要目标的实现：即加强战略稳定，也就是说，通过最大限度地减少武装攻击（特别是核攻击）的好处来降低战争风险。这一结构的明显特征是削减每一发射器的弹头和可投掷于军事目标的弹头，这样，在根据《反弹道导弹条约》，战略防御武器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下，双方都不会有遭第一次打击的风险，或遭受不能忍受的报复性破坏的风险。为了促进达成关于进攻性武器削减的双方协议，并考虑到力量结构的不对称，西方提议作一些交易，这些交易使每一方都能够对己方拥有优势的武器施加一些限制，作为交换，对手也对其拥有优势的武器施加可以比较的限制。

104. 达成一项军备协议并使其成功的不可缺少的条件是，协议反映出一种军事力量平衡，并使其稳定下来，协议签署国同意保持这种平衡，并认为这种平衡比不受限制的军备竞赛可能产生的平衡为好。从西方的观点看，这种平衡体现于军事对等，或选择对等的概念，这种对等指一种力量关系，在这种关系中，哪一方都没有威胁对方安全的那种全面优势，哪一方都不缺乏使侵略无利可图的肯定的报复能力。这一平衡的实质是一种相互威慑局势，在这一局势下，每一方都确信对方不会发动先发制人或进攻性的核攻击或非核攻击破坏这种平衡。

105. 除了这些有关北约在目前和未来军备控制谈判中的目标的一般考虑之外，威胁

对通过谈判进行裁军可能做出特别贡献的程度值得注意。 这种贡献是两方面的。

106. 首先,如上文所述,对之有正确认识的威慑具有内在的倾向于较低水准的核和常规力量平衡点的趋势。 因此,在过去有关核军备控制的谈判中,美国在盟国的全力支持下,一贯提议的武器相互平衡水平远低于现有或计划中的武器系统数目。 美国在第二节段限武谈判、裁减战略武器会谈(裁武会谈)和目前在日内瓦的双边谈判过程中提出的建议,以及在1981年至1983年的中程核力量谈判中提出的关于中程核武器的双零解决建议,都是恰当的事例。

107. 可信的威慑为军备控制创造了一个有利条件的第二条理由是:行之有效的威慑提供了免受攻击的有效保护,并提供了信任感和保障感,而没有这些,军备控制谈判可能会加剧紧张和怀疑。 以可信的威慑为背景,谈判者有充分的灵活和回旋余地,使谈判富有意义,并成功地争取降低武器水平。 威胁远不象人们有时候声称的那样,是成功地进行军备控制谈判的障碍,相反,威慑促进了军备控制的进程。

威慑的前途

稳定作用的威慑:重新界定的理由

108. 四十年来,威慑对国际政治发挥了限制的作用,这是大国冲突历史中独特的现象。在相互威慑的限制下,超级大国及其盟国都避免战争。它们发展出了重要的行为常规和沟通的办法以避免和缓和各种可能会导致战争的危机,它们学会了,在利益相符时,对它们最严重的分歧进行谈判。东西关系消长起伏,从来不是和谐的;但这些关系都远离战争的边缘。事实上,它们比战后较早的某些时候更远离战争。而那些时候本身离战争也不近;例如,两次柏林危机、朝鲜战争、古巴导弹危机。因此在没有任何作用相当的办法的情况下,我们可以继续信赖威慑,同时试图通过军备协议和外交调解,使它变得尽可能的安全。

109. 但是基于伦理和自身利益，我们不应永远满足于最终以灾难性毁灭的可能性为依据的威慑制度。目前形式下的威慑，目前在核时代里防止战争的最好的政策是建立在健全的道德的基础上的。但是从伦理上接受它有一项重要的先决条件：必须掌握任何机会，真心真意地设法减轻对核武器的依赖。这符合许多宗教领袖的教诲。这些宗教领袖同意威慑——包括其核组成部分——是维护和平的一个临时变通办法但同时必须以道德上负责任的方式谋求一种持久的和平状态，以期最终能不必要有核工具的协助。要达成一个较好的国际安全制度，就必须以同样有效的方式防止战争，大量减少核军备和对核报复的依赖。但是，要达成一个较好的相互安全制度，我们不能必须好好了解所走的方向，也必须充分了解到达目的地的实际途径。

110. 为了谋求威慑以外的其他途径，有人由于深信，或为了宣传的目的，而愿意主张乌托邦式的解决办法，认为应将目标政治制度加以改变，例如同世界政府一样远离实际情况的全球安全办法。另外有人只是愿意告诫其政府扬弃核武器，终止军备竞赛，或依照治理一个有秩序的国家的事务时理应遵守的那种良好行为规则相互来往，倒像是利益相互冲突、军队相互对立的主权国家所构成的真实世界的问题只要开个方子就可以化为乌有似的。

111. 我们提议基本重新界定威慑，以此作为最终目标，而不是代替威慑的其他办法。对威慑作任何重新界定都必须符合现有的国际制度和谈制度中基本的政治和军事关系结构——特别要照顾到常规武力的不平衡和地理政治上的不对称状态。这表示必须以当前国际上的政治现实为依据；例如利益和目标上的基本冲突、损害东西关系，东西两方的安全系统正在进行军事力量竞赛，以支持这种相互冲突的利益和目标，而且核武器既已发明，就无法回复到没有发明前的状态，或者很可能以可以核查的方式加以消除。

112. 幸而另外有一种实际情况，就是核对立各方都愿意减少战争的危险，并在战争发生时减轻惨重的破坏。要达成这个共同愿望，它们不必等待一个核威慑之外的其他途径。它们只要进一步改进现有的威慑制度，就可以有很大的成就，甚至仅以单方面的方式也可以获得。

113. 要使现有的威慑制度更加安全，其实际可行的途径也需要我们减少对这种制度的依赖程度。因为只有达成稳定的军事均衡，使双方有相当程度的安全感，才能建好基础，以合作方式达成较不依赖核武器的威慑架构。

单方面措施

114. 要使现有的威慑架构更加稳定，双方可以采取若干措施，使自己的武力较不容易受到攻击，较不容易使对方感受到攻击的威胁。例如它们减少对拥有许多战头的固定地点导弹；加强依靠适当放置的单战头导弹；着重可以确保精确、减少附带破坏和减低第一次使用其用途的依赖的运载系统和战头；它们并可减少C³I设施受攻击的程度（同时进一步增强其确保在政治上控制其使用的能力），并防止未经授权就使用核武器。

115.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单方面采取了一个重要的倡议，它进行了一个方案，以使不必早早使用核武器来对付常规性的侵略，从而加强了灵活反应范围内施加威慑的稳定性。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加强了对华沙条约组织第一战略梯队的常规防御能力，使用新的常规技术在后继（或增援）梯队尚未参战前就予以打击，这样就会减少自己对早早使用核武器的依赖程度，从而加强自己的政治和军事灵活性以及行动自由。同时，这种常规性改变的性质和程度自然不能支持一个由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发起的攻势。因此，如果华沙条约组织的用意纯粹是防御性的，则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的这些防御措施将使欧洲境内的军事均势对自己和西方盟国都比较安全。

116. 另外一个加强威慑的稳定性而又减少对核武器的相对依赖性的办法是使用新兴起的防御技术，以达成一个较少依赖核武器而较多依赖非核防御武器来对付攻击的均衡威慑架构。无论如何，在战略方面，美国认为，不得不慎重考虑战略防御办法，因为苏联的战略武力中有威胁美国陆基报复力量的趋向：拥有硬目标杀除能力的重导弹上的战头为数大量增多；对目前世界上唯一部署就绪的反导弹系统（在莫斯科地区）——拥有日益增强的爆发潜力——的发展和改进大量投资；拥有世界上

唯一部署就绪的反卫星能力。除了长程战略武力均衡中这种不良的趋势以外，在欧洲的军事均衡方面也有同样的发展：已部署的中程和短程核导弹有压倒的优势；部署了反战术导弹（例如 SA X-12），这是《反导弹条约》³ 中未加限制的。苏联所有这些成就都是根据综合性研究和发展而达到的。

117. 尽管在苏联武力中有这些趋势（这在西方看来威胁到威慑的稳定性），尽管长远看来有希望达成较不依赖核武器的战略均衡，但美国仍然决心遵守反导弹条约这种决心深为其盟邦所感激——并认真设法使苏联也遵守。

合作措施

118. 前文已经指出，尽管有许多步骤可由双方单独采行，除增加其本身对攻击的有效威慑力量外，同时还增加对方的这种力量；但还有其他一些稳定彼此威慑力量的措施最适于通过协议的合作来进行，事实上只能通过合作进行。

119. 增加核均势稳定的最有效最直接的办法必然要靠战略和中程核武器方面达成协议，使双方能够调整其核力量的需求，大大降低裁减类别中核弹头数量，进一步减轻彼此对于没有常规攻击而无缘无故首先遭受核攻击的恐惧。

120. 这种措施的一个主要类别就是改善东西两方之间政治关系的军备管制协议。譬如说，欧洲建立信任和安全措施以及裁军的会议如能圆满举行将可减轻军事体系间冲突所引起的恐惧和疑虑，减少由于估计错误而发生战争的危险，使彼此限制因素之中政治成分相对于军事成分所生的影响增强。

121. 通过协议的合作来增加彼此威慑的稳定性的另一个决定性重要类别是以减少彼此对攻击的畏惧，特别是减少对严重危机状况下首先发动核攻击的畏惧，从而稳定威慑作用的军事协议。裁减战略武器会谈和中程核力量所提出的有关建立信任措施就属于这一类。

122. 美国目前正在考虑第三种,影响更加深远的类别。这是一种减少对进攻性核武器的依赖程度而长远地增强威慑力量的办法。这种办法设想的协议的措施来改变军事关系结构,降低对核防御的依赖程度,而更加依靠非核方式来防御核攻击。里根总统于1983年3月提出战略防御计划(SDI)时宣布上述办法是为最终目标。战略防御计划是美国政府探讨战略防御系统可行性的一项研究方案;美国认为这种防御系统能使各国感到放心地知道其国家安全并不完全要靠使对方相信攻击行动将会遭到核反击;而是在于对可能的攻击进行防御的能力——以常规军备保护其国民而不以核武器对抗攻击。

123. 美国政府的看法是,东西双方如果最终能够建立此种系统,那么核武器在功能上就会过时,即使核武器并不保证会实际消除。同时,目标不在于对常规战争而言保障世界安全,而是要达成一种非核均势,补充以可能的核重新武装,以一项含有基本政治和解办法为条件的综合军备协议作为限制因素。

124. 按照这种看法,西方军备管制方面最直接的目标就是在未来十年内大量削减进攻性核军备的攻击能力,而不改变进攻性和防御性军备的组成,不论后者是部署在地面上或在外空。同时,还必须调查战略防御计划方案达成最终目标可行性,并考虑达成目标的过程中进行合作的措施。美国政府坚决表示,如果战略防御计划的研究取得积极成果,它将与各盟国共同考虑接下去的步骤;美国还会按照反弹道导弹条约的规定同苏联进行协商和谈判,找出合作的方式在双方武力结构中实行防御系统。

125. 美国政府提出的这个计划中的一部分是每一过渡阶段都要在进攻和防御能力上达成协定的均势,使双方都认为有稳定作用。没有一个步骤允许任何一方占取优势,不论是客观的还是从对方的观点来看。关于这种过渡阶段的谈判显然是很困难的。其中一项困难是需要广泛揭示技术发展情况,并合理解决棘手的核查问题。美国政府认识到这一过程的实现必须要靠一项根本的协议,彼此同意在大量降低核攻击能力,大大提高相对的非核防御能力情况下稳定相互威慑作用的目标。

126. 持有上述观点的一方认识到，最终目标——建立一个协议的以防御为主的结构，使东西方都能够以本身防御核攻击的能力来保障其安全——可能由于政治和技术原因而无法达到。他们同意，一个并非完善的国家防御系统，加上大量的进攻性核武力裁减，可以提供一个近乎完善的系统所具有的优点，而不致产生后者可能产生的一些问题。持有这种想法的人也认识到，以上问题可能很长时间得不到答案。

127. 此种新办法的战略意义是很明显的；同样明显的——对美国及其盟国而言——是战略防御计划的概念对盟国安全和生存等中心问题以及东西方关系和军备管制前途的冲击程度。

128. 因此，大西洋联盟开始进行了细致的协商过程，这只有经过一段时间才能取得肯定的结果，因为需要等待技术方面得到更加清晰的景象，各种战略影响能够更加可靠地估计。

129. 联盟的协商过程仍处于初期阶段，但许多盟国领导人，广泛说来，都表示支持美国的战略防御计划研究方案，强调它与反弹道导弹条约相一致，而且有必要继续保持一致，它们承认这项方案在道义上是合理的，政治上是有必要的，而且符合整个西方安全利益。

130. 此外，各盟国政府近几个月来拟订了一些非正式协议，反映它们的重大安全利益，设法在美国所提这一概念的形成过程中予以解释和澄清。应该指出，这些非正式协议均获得美国的同意，并已载于美国政府的指导性文件内。盟国之间现在已就若干原则取得广泛协议。不论战略防御概念今后的表现形式如何，在不妨害其最终的适当性或可行性的情况下，各盟国似乎均同意：

- (a) 联盟的政治和战略团结必须加以保障；联盟内不得划出具有不同安全程度的区域，特别是欧洲安全不得与北美洲的安全相割离；
- (b) 战略防御计划研究方案的目的不在于取得优势，而在于维持并加强已使和平保持了四十年的重要战略均势；

- (c) 超越研究阶段而朝向新防御系统过渡的任何行动必须按照从一开始就是美国所提概念一部分的方针，在有苏联参与的合作办法的基础上进行；
- (d) 朝向以防御为主的结构过渡的任何合作行动与大量削减进攻性核武器之间存在根本的关系；
- (e) 战略防御计划的总目标是在增强而非削弱威慑作用；
- (f) 灵活应付的战略在缺乏更有效的防止战争办法之前必须保持作为联盟的充分有效战略；
- (g) 最后，在探讨战略防御概念各种可能性的整个阶段期间，联盟内部的全面协商特别重要。

131. 在这个试图重新界定威慑的影响深远的工作中，防止战争，包括核战争，以及促进两个军事体系间的信任和合作仍然是西方的最主要目标。威慑作用的前途大部分取决于政治因素是否能占更大的份量。

132. 随着我们进入两个主要大国之间关系获得改善重新积极进行军备控制谈判的新阶段，威慑的政治部分变得特别重要。在此阶段内，双方都提出了种种构想和提议，其中包函了重大的共同因素，包括它们都愿意防止所有核战争和常规战争；防止外空的军备竞赛和结束地面上的军备竞赛；限制并裁减——以及最终消除——核军备；和提高战略的稳定性。还有其他可能的共同因素需要加以探索。但是把这些因素转变为一项或若干项综合军备控制协议中的细节将是一个艰巨而且可能是长期的过程，它将会显现出利益和看法上的冲突。为了使这个过程的建设性作用超过它的分裂性作用，双方必须尽可能客观地，没有敌意和没有偏执地互相了解彼此的观点，包括他们各自对于威慑的看法，以及必须致力于改善它们在军备谈判领域以外的政治关系和建设性素质。目标必须是使东西方冲突更为安全，并逐渐取代目前大量以双方毁灭彼此——和自己的能力为依据的相互威慑来保障和平的制度。两个大国必须作为整个国际社会的信托者。面对这些任务，响应它们自己人民对于持久的自由和平的向往，并且也同样地对第三世界人民的合理关切和理想作出响应。我们希望现在能够克服这项挑战。

第五章

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提出的文件

1. 威慑是实际存在的，使用威慑有时候是为了达到道义上正当的目的，有时候则是为了达到不正当的目的。

2. 自从人类有能力对他人造成痛苦，并预计他人有能力对自己造成痛苦时，威慑的概念即已存在了。几百年来，帝王将相及恐怖主义者都劫持并扣留人质，用以影响别人的行为，其中许多事件都是为了达到威慑的目的，这正如今天以核毁灭为威慑来迫使城市和居民成为人质一样。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在使用化学武器方面采用了相互威慑。

3. 各国都要估计其行动的代价，危险性及利益；如果它们发现进攻性行动的代价和危险性超过了预计的利益就会重视威慑性因素。这种代价和危险不一定是军事性的。

4. 在当今世界，政治意识已高度发展任何国家都再也不能象19世纪以前那样蹂躏邻国，对邻国国民为所欲为了。即使军事侵略本身的费用可能较低，占领的代价一般也是很高的。这就构成了威慑的一个因素。某一地区其他国家的敌对反应也可以是一种威慑因素。既使在目前的核威慑时代，非核因素也起到了威慑作用，这种情况在工业化国家以外特别显著。如果没有这种因素，发展中国家的不安全感会比目前更加明显。在估计威慑因素对核武器国家的影响时，始终都难以估计非核因素对实际进行威慑的作用到底有多大。

5. 在实行非核威慑时，只有摧毁一国的武力之后，才有施加无法忍受的痛苦的力量；而在实行核威慑时，可以在不需要一个士兵跨过国界的情况下施加这种痛苦或不可接受的破坏，而这种痛苦或破坏可以在几个小时内实现。核威慑的特点是它有能力施加无法忍受的痛苦或难以接受的破坏，而不论军事行动的结果及破坏是否必然发生（至少在目前阶段，截击弹头的技术尚未发展。）

6. 核威慑是切实可行,而且也行之有效的理论似乎主要还是主观的意见。现在无法证实这种理论,也无法驳斥这种理论。美国政府或西方盟国至今尚未承认苏联的任何核威胁曾经阻止其任何行动,苏联方面也未明确承认其被任何核威胁所吓倒。

7. 有人谈起艾森豪威尔总统曾因朝鲜问题和金门—马祖列岛问题分别于1953年和1958年向中国显示过核威慑。可能很有理由推论,在这些情况下威慑的确是起作用的。在上述情况下,威胁者对受威胁者具有压倒的核优势——绝对的武器优势。在核均势的时代,尚未有任何事例能够证明核威慑会在目前的战略环境中发挥作用。

8. 核威慑理论的得到广泛接受是由于下列一系列无法证实的(至少在目前是无法证实的)假设;一国的对手具有某种敌意,但未将敌意付诸实践,因为最初该国具有核优势而且这种优势后来持续了大约二十年。这些假设本身也是从某些理解得来的。

9. 回想起来,很难说哪一方对哪一方构成了威胁,哪种武器压倒了另一种武器。此外,还可以指出,尽管双方言辞激烈都尚未疯狂到逼人太甚的地步,因此并未真正需要动用威慑。

10. 尽管威慑理论可能只是以某些想法为基础的,但不能因此忽视这种理论,因为这种理论已成为地球上最强大国家的国防工作的依据和理论基础。由于关于威慑的这种思想体系已经根深蒂固,所以,相信威慑理论的国家就不可避免地只能在这一理论体系的范围内接受外界的影响。因此,其他国家是否相信这一理论乃是无关紧要的。只要最强大的国家集团(美国和其他北约国家)相信这种理论世界其余国家就必须加以注意。认为能够用自己的核武库实行威慑的国家必然会受到其他国家的核武库的威慑。在这种意义上,核威慑的理论便是一种能自圆其说的预言。

11. 有些国家在六十年代建立了巨大的武库，其规模至今还令人心有余悸；但是，这些国家现在却承认，当时提出的精确繁琐的数据只是某些折衷决定的理性的成果；这些武库的规模显然不是根据有一定意义的军事标准制订的。六十年代关于反击部队战略和确保同归于尽论的反复的争论现在听来是完全不现实的。当时的武器尚未达到必要的精确度。其次，在任何战争中，如果作战双方的精确能力不均等，则轰炸或导弹攻击必然会蜕变为负面价值的破坏。六十年代中，人们对电磁脉冲冲效应尚未有足够的认识，对指挥和控制问题也没有充分知识。所有这些争论现在都归结成一句话：“核战争绝不会打起来，也打不赢。绝不应发动这种战争”，一度成为一种信条的确保同归于尽论（现在正）受到越来越多的质疑。关于核战争的战术方面的指挥和控制问题以及核战争迅速升级到战场和战略阶段的可能性问题，已有越来越多的论著。历史经验表明，战争造成的破坏和伤亡一般总是超过发动战争者的预测。

12. 在最近整整四十年的核时代，核威慑理论范围内有过两种明显的思想。一种可以称为“被动的威慑”，另一种称为“支配威慑”。第二种想法是使自身在核级限内有机会开展一切活动，而阻止敌方开展这些活动。它将核武器设想为强权的标志，并要求发展亦可委婉地称为反击力量的作战能力，制止核武器向更多国家的扩散，以及发展全球核能力网。发展作战能力或反击力量的理论是根据两项理由。首先，这个理论认为反击力量比较人道，因为它是要避免城市目标。第二，这个理论认为如果不具体地设想战争，威慑性的作战能力态势也就不可信了。不论其理由如何，这一观点已导致武器增产方案，因为作战或反击力量的目标都可以无限地增加，而各种不确定的因素，诸如武器的供应情况、可靠性、精确度不够标准、破坏的可能性等，也可用来说明有必要建立大规模的武器库以及发展一整套战术核武器及有关的基础结构。

13. 在两个主要大国建立了大致均等的武器储存量，使双方都拥有毁灭全球工业社会数次的能力之后，核威慑理论便蜕变为仅须视资源而定的不断的军备竞赛以

及武器过时的因素。从本质上说，这是企图制造一种强于其对手的形象，并利用这种强大的形象对国际体制施加影响。

14. 一般而言，如果敌对双方的核武器数量及质量都相当，则不能用它进行作战。这种武器只能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而这种使用方式便等于是恐怖主义行为。战争就是要有条不紊地利用有组织的武力达到各种目的，对作战者来说，这些目标本身足以抵销战争的代价及危险。如果敌对双方均储存了大量的核武器，则这场战争失去控制的危险性是很大的。这种战争的痛苦及破坏所造成的代价会达到不堪设想的地步。由于这一情况对双方说来都是一样的，哪一方都无法声称因为有了核武器便能威慑对方，而又不受对方的威慑。

15. 在这种情况下，声称其战略的主要成分为使用核武器及进行战争的一方不一定对另一方造成更大的威慑。这可能使人们认为这一方更倾向于冒险。佯装失去理智以便达到目的是一种广泛使用的战略——包括儿童也使用这种战略。一方形成的倾向于冒险的形象及其对威慑的理论体系的确认对另一方具有某种消除的影响。这敌对方向的必然步骤便是要进一步加强其惩罚能力的形象；这样，冒险者如果首先使用核武器，便毫无疑问地会遭受痛苦和挫折。这种首先使用核武器的理论以及然后将核武器当作作战武器的情况就迫使更多这两个集团以外的国家要发展自己的核武器来实行核威慑。

16. 在军事方面，特别是在形成形象时，有一种将武器储存数量和威慑能力直接联系起来的倾向。在某种意义上，这是从常规战争升级核战略的一种推想——即认为耗尽了装备的一方会不得不投降。但在核战争中，不论战争结果如何，双方都必然会遭到痛苦和破坏。对于威慑的效果，不应仅看到一方可以对敌方造成的痛苦和破坏，而且也应看到一方能够接受和承担的痛苦和破坏。这总的说来是不能以数字表达的。例如，美国撤出越南并不是因为越南对美国造成痛苦和破坏的能力大于美国打击越南的能力。事实恰恰相反。但美国舆论认为，美国人的伤亡造

成的痛苦高过了美国想在越南达到的目标。同样，在黎巴嫩，美国海军陆战队所遭受的伤亡也高过了美国的目标。于是美国便撤退了。

17. 威慑对两个有核武器装备的敌对国家的决策所产生影响的复杂程度绝不仅可由两国的储存规模对比来决定。而军备管制的方式主要是以储存数量为基础的，因此，这个方式是不适当的。在产生威慑的各种相互作用的因素中更加重要的是无法确定战争升级的可能性、无法确定控制和结束核较量的能力，以及难以计算自身可能遭受的痛苦和破坏是否超过了想实现的目标。从这方面看，必然的结果是，平心而论储存了大量核武器的两个敌对的军事集团之间不应爆发核战争，威慑应当发挥作用。真正的问题是可能会发生失去理智及估计错误的情况。

18. 毋庸置疑，以使用核武器相威胁的姿态比保持核武器储存以进行威慑的姿态更具有失去理智及估计错误的危险。同样不必要地强调对敌方施加痛苦和破坏而不考虑自身可能承受的痛苦和破坏也会增加估计错误的可能性。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战略性轰炸及对印度支那国家使用了五百万吨炸弹的做法就是一味强调对他方造成痛苦和破坏，而不考虑其后果或实现其目标的其他方式的决策行为的实例。这种决策传统——广岛和长崎的毁灭便是其必然结果——总倾向于过分强调用技术方法解决政治问题，从而造成估计错误；它已助长了核扩散。面对这种决策传统及估计错误的倾向，对方便可能作出具有报复能力的姿态，明白无误地告诉有这种决策传统的人们，一旦其估计不当，将会出现什么样的后果。

19. 只要核武器被看作是合法的作战武器，在不均衡的情况下使用这种武器的可能性便较大，因为它对无核武器国家造成了压力，使其在可能的情况下也要取得核武器，以对拥有核武器装备的进行干涉的国家造成一种威慑感。相信核威慑思想体系的人们只能被核武器威慑住。依照这种观点，对应威慑理论对具有中等资源的国家来说既合理又有吸引力。核武器大国的数量越多，对所有核武器大国的威慑气氛也越强，从而威慑的稳定性也越大；这便是对应威慑理论支持者的说法。更广为接受的相反意见则认为，决策当局的数量如有增加，核战争爆发的危险也会增加；

这一点已经被实践所否定。现在，人人皆知潜艇上的核导弹是不受中央电子关闭系统控制的，可以由潜艇上的人员自己发射。也就是说，每艘装有核导弹的潜艇都是发射武器的独立决策当局。每艘装有核导弹的潜艇所拥有的火力都要比当初的核武器大国刚开始核武器方案之后十年甚或二十年时的火力要大。如果运用向新国家扩散核武器的或然率法则，装有核导弹的潜艇的数量越多，核战争的可能性越大。

20. 墨菲定律说，一个体系内如有任何事物可能发生差错，则该事物迟早会发生差错的。所有这些或然率法则都可以应用到目前的情况上面去。如果将主要核武器大国的巨大核武器储存所造成的危险同由于其他一些国家获得核武器库将造成的核战争危险相比较（这种核武器库由于一些国家的武库使周围威慢增加而被相应地抵销了），则显而易见，目前对所谓横向扩散问题的明智见解乃是一套核理论体系教条式的扩大，其神学式的发展缺乏适当理性基础。同目前的明智见解相反，核武器大国实行的核威慢理论的逻辑表现出某种程度的进一步扩散是不可避免的，甚至是可取的。

21. 根据常规武器作战方式类推，作战理论导致了不断的武器储存增多以及其精确度的改进。为自卫而反击核武器的理论将进一步推动作战方案，从而导致没有止境地集结进攻和防卫武器。核作战方案是根据核战争有可能打赢的假设以及认为：如果核较量乃是国家中央当局所能控制的则有可能结束核战争的想法。从这一角度看，核作战方案是与存在主义者的相互威慢理论相对立的。

22. 那些依然认为如果使用核武器作战，每一方都将其武器仅仅对准对方的军事目标的人们似乎自认为有能力使敌对方面接受这一规则，因而具有全面控制战争升级情况的能力。这似乎并非十分现实的想法。如果一方可以跨过核界限，并实行反击，以取得优势，那么就没有理由认为即将失败的一方不会威胁第二度跨过核界限并开始对敌对方面居民造成痛苦和破坏。针对根据这种想法认为自己有能力发动

或继续一场反击，并由此取得优势的乐观看法，核威理论应该能够发挥制止这种期望的作用。在许多这类情景下，理性和理论的不合理因素都纠合在一起，并有选择地得到利用，为一个既定的有利结论辩护。已这样做的一方认为跨越核界限是合理的。另一方面，另一方却可能认为这是不合理的。跨越核界限后，在具有能够保存下来的足够的核预备部队的情况下进行作战时，就会预期另一方会遵守规则并且按理性行事，即仅仅采取反击的报复方式，因为鉴于第一方能保存下来的预备部队，升级到反价值一级是不符合它的利益的，这并不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实力较弱的英国皇家空军企图报复德国空军反击部队的攻击时的表现。依据和最初决定跨越核界限同样充足的理由，敌方可以进行有限度的反价值攻击以吓阻反力量攻击继续下去。在评价一方跨过核界限后或企图在反击部队较量中跨过核界限时另一方的反应如何，估计错误的可能性是极大的，因为这种反应主要同文化有关。

23. 今天威慑被主要看成行动上的战略理论。这种看法的结果是，政治没有影响到威慑战略，而是后者往往支配各国之间的关系。由于威慑战略是基于一种明显需要，即具备可吓阻怀有敌意的敌方或对手方的能力，因此，实行威慑战略的意图是为了冻结在持续敌对状态中的政治关系。假如过去四十年来，威慑是一种政治手段，在威慑姿态和国际政治的变化之间就会产生影响非常深远的相互作用，例如非殖民化、五个核武器大国的出现、技术对国际制度的影响等。现在威慑的概念显然和三、四十年前的概念不同。各国更加互相依赖。意识形态的吸引力已经减少了。

24. 可惜的是，威慑理论仍然没有和国际政治联系起来，并且大都视为一种过度集中注意武器的发展、部署和储存的呆板的战略行动理论。甚至缓和也同军备管制和精确计量办法连在一起。为了维持威慑的战略作用，必须先存在基本的敌对关系。要是认为政策的失败是出于因为用善恶对立说来解释国际制度的相互作用而对政治了解不够所造成的，这比较容易解释政治失败的原因。

25. 除非由积极改善政治关系来加以平衡，否则威慑理论往往会长期助长两个国家之间的不信任和怀疑。实际上，任何两个国家都不能以相同的速度发展武器。在任一特定时刻，某个国家必定比另一个国家更快地发展某一种武器。

26. 在表现威慑姿态时如果过分注意武器的发展，将导致迫使另一个国家急起直追。如果某个国家在技术上总是领先，较弱的国家必定会设法掩盖自己的弱点，从而产生更多的不信任和猜疑。

27. 目前，威慑战略完全配合武器系统。由于技术不是一成不变，因此武器系统不断改进，新一代武器系统必定取代旧一代武器系统，结果威慑战略不断推动军备竞赛。在这方面，双方也不能以相同的速度进行军备竞赛。领先一方集结武器，而落后一方则设法赶上；双方在时间上相隔几年。到落后的一方赶上时，领先者则准备发展新一代的武器。因此，落后者在领先者停止储存武器后继续扩大其军火库和不断承付更多的国防支出这一事实成为第一方展开新的武器生产回合的正当理由。第二方必然在一段时间后又要跟上。

28. 不考虑政治因素的威慑战略导致要求使一个军火库当然应比得上另一个。但地理和双方在技术上及武器性能上的差别使实际上两个军火库的所有组成部分都不能互相对等。这引起了无休止的争论，为在采用精确计量武器管制办法方面达成协议而不断争辩。这种情况又因意识形态的差别而变得更复杂。愿意冒更大危险发展核武器和地理上占优势的一方必然引起另一方更大的怀疑。

29. 有人提出了一个已得到某些方面的广泛接受的论点，即随着第二强国的核武器数量的增加和达到最大国的相等数量，它在发展中地区的冒险倾向就按比例增加。这一看法是在不考虑政治因素的情况实行威慑战略的必然结果。如果世界第一强国不能控制发展中世界的事件，但它不认为原因在于当地的因果关系和它无法正确了解并适应事件，而归因于敌国的阴谋诡计。整个国际制度被视是如同两个人争夺利益的游戏，其中两个庞大的核武库控制着一切事物，而世界上的一切事件都必须解释为一个或另一个核武器大国的行动或反击行动。政策失败和发生自己没有起作用的事件均视为自己的全球威慑效力失灵或敌方的威慑战略取得成功。由此产生了全球威慑均衡同南非境内反对种族隔离斗争或中美洲的动乱之间的联系。这种以核威慑维持国际制度的现有倾向的看法是另一个自圆其说的预言，从而使发展中世界受到更大的干涉。

30. 世界上两个强国之间基于持久威慑战略的固定而可预见的敌对关系转而为操纵两个敌对的发展中国家的紧张关系的因素。在这种紧张关系中，如这两个敌国的某一方在中央威慑均衡中倾向一方，敌方就会设法利用另一方的影响力和力量，以求均衡。在这种意义上说，两个强国之间的威慑关系往往（偶尔有例外，如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之间的战争）在发展中世界挑起仇恨。

31. 目前所争论的不在于取代现在由威慑支配的国际制度的实际办法是否是一个充分合作的办法。这可能是人类的一个长远目标，在许多年后还不会实现。各国必定追求自己心目中的利益，试图取得更大的进展，维持和提高自己在国际制度中的相对地位。过去四十年中，对威慑优势和威慑均衡的追求是不利于所有其他国际竞争动力的，结果尽管两个大国的武库有所发展，但它们在国际制度的地位和力量反而下降。从各自的国家利益观点和全球进步、稳定和发展的全局来看，它们对威慑优势和威慑均衡概念的专心致志的实行虽不算邪恶，但却不明智、有害无益。

32. 过去四十年中，只采取了很少有意义的军备管制措施，这类措施有《限制反弹道导弹条约》⁹、第一阶段限制战略武器会谈、《南极条约》¹⁰、《关于各国探索和使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的外层空间的活动原则条约》¹¹ 和《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毒素武器和销售此种武器的公约》¹²。严格来说，只有头两项是军备管制措施，其他三项是非军备措施，其中目前外层空间条约似乎遭到障碍。第一阶段限制战略武器会谈由尚未批准的第二阶段限制战略武器会谈取代，而反弹道导弹条约的前途似乎没有保证。因此，看不出现有的核威慑理论对军备管制措施有任何积极影响。但是，不利影响却相当明显。

33. 与精确计量办法有关的核威慑妨碍了军备管制，因为当两个武库在不同地区、其组成部分的性能极不相等而且当背景情况是着重反力量或战斗理论的时候，平衡这两个武库是极为困难的。要是继续采用必须进行核查的精确计量办法，这种情况可能会变得困难得多，因为有人正在发展若干小型流动、具备双重性能、难以

核查的系统。必然意味着战争的攻击和防御混合系统将会增加不稳定因素，特别是在武器的精良性能方面。

34. 由于武器技术的发展已使核查工作日益困难，因此，军备管制将会由以不确定对方的武器的数量、精良程度和效能为依据的全面彼此威慑所取代，否则，如继续采用现行的威慑办法，就会导致无休止的军备集结，武器渐趋陈旧将是唯一的限制因素。军备管制正失去其吸引力。甚至那些提出军备管制概念，认为裁军是最理想和不能使核武器消失的人也接受以下观点，即军备管制因为过度注意军备，致使政治关系被忽略；而且，基于上述的种种理由，由于技术不是一成不变，军备管制就永远不会行之有效。

35. 核国家和工业化世界的军费占全球的军事支出大约 84%。但工业化世界有四十年的相对的和平；按照历史纪录，这是一项显著的成就。不过，虽然这段时期里工业世界的领土上没有爆发战争，但总有些工业化国家在工业化世界以外的地区——发展中世界参与战争。工业化国家领导人试图以以下论点来解释这个现象，该论点认为核威慑维持了工业世界的和平，而且武器本身不会引起战争，而是卷入敌对的政治漩涡中的武器才会引起战争（发展中世界的情况就是个例证）。

36. 这个论点规避了两个结论。第一个是如果世界上其他地区能建立相互核威慑的条件，这些地区也能创造类似欧洲的和平条件。至于不能信任发展中国家拥有核武器而工业国家对自己的行为能够负责这一利己的论点是站不住脚的。如上所述，城市的破坏和大规模屠杀式的轰炸是工业化国家的主要军事传统。此外，过去四十年中，有两个工业化国家持续不断地进行战争，只不过战争的场所不是在自己的领域内。也许，发展中世界在战争中的伤亡是由工业世界的武装部队所造成的。（朝鲜、越南、阿富汗和各个反殖民战争）。最后，只有某些工业化国家仍旧坚持核武器的合法性和它们需要维护核威慑理论。在这些情况下，核威慑维持了工业化世界和平的论点使具备核能力的主要发展中国家难以不采用国际制度中大国的战略。

试图偷窃这种没有保障的核武器。在当前的情况下，恐怖主义分子有很多机会偷窃可用的核武器和用以制造粗糙的核爆炸装置的特殊核材料。恐怖主义集团可使用高度毒性核材料作为私人的放射性武器。工业化国家比发展中国家有更多人懂得装配核装置，有更多神通广大的犯罪组织按照或然率定律，显然，武库越大、核武器越精密和散布范围越广，就会有越多材料从没有保障的军事核设备漏失，核恐怖行为的危险就越大。今天工业化国家具备所有这些因素。

37. 武器本身不会引起战争，但与武器有关的政治会引起战争的论点有很大的吸引力，并且也讲得通。因此，如要减低紧张关系，就应把重点放在政治而不是放在武器。基于储存武器的威慑战略不可能是最终目标；必须审查导致作出核威慑的姿态的政治概念，以检验其是否仍然正确。须要针对的关键矛盾之一是，为什么两个最强大的军事国家，尽管其武器日益增加，但是在国际社会中与其他国家在所有其他方面比较的地位却继续下降。

38. 核威慑理论的基础是使敌方害怕，即如果它继续采取被认为危害了有关核武器国家的安全或重大国家利益的行动，就可能遭到极大的痛苦。为此目的，敌国的城市乃面临核破坏的威胁。核威慑也称为“恐怖均势”。或许很难在世界上出现了恐怖主义和替同主张对各国人民进行核威胁是正当的核威慑理论之间建立直接关系，但两者的共同价值和方针是显而易见的。如果拥有抵抗常规侵略所需要的资源的国家仍决意以核武器作为威慑手段和威胁广大人民，弱国对强国实施恐怖手段乃是理所当然而且正当的。恐怖行为受到谴责是因为它使无辜者遭受侵害，这区别了恐怖主义者的暴力和有理由的暴力。核威慑完全是针对世界上的无辜人民。因此，教会也出来反对威胁使用和使用核武器。世界上有126个国家投票赞成使用和威胁使用核武器均构成危害人类的罪行。

39. 现行的核威慑除使恐怖主义合法化外，还对核恐怖主义未来的发展有重大影响。报导说，核武器国家的军事设备失去大量的可裂变物质——“下落不明的物质”。此外，似乎还有一个特殊核材料的黑市场，显然只有核武器国家的军事核设

备发生材料漏出的情况，这个市场才能出现。最近，纽约市科奇市长宣称，在有人进行恐吓后，1985年4月纽约的水源所含可以致命的钚——239的含量超出了可解释的标准。钚——239只可能来自军事核设备或相关的实验室。

40. 美国国会的一些委员会评论了关于核武器不适当的保障措施。不是所有核武器都能用电子设备锁起来，因为如果把武器锁起来，迅速反应待命武器将不能发挥作用；而且，配合战术发展的威慑理论要求能够随时使用这些武器。据报，有人

41. 这严峻的现实情况竟被忽略，有人试图颠倒黑白，把注意力完全转移到可能有些发展中国家的领导人会秘密地取得核爆炸装置，从而构成核讹诈的威胁的问题上。即使发生这种情况，可裂变核材料和装配人才也是来自工业化国家，更不必说核恐怖主义的理论和概念。如果工业化国家不采取步骤，扭转当前的趋势，而继续推行扩散核武器，使它们散布越来越广，不追究下落不明的核材料和支持核恐怖主义理论的合法性等政策，世界就很可能目睹恐怖主义分子在工业化国家的一个城市使用核装置或核武器。

42. 本研究报告还要论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目的在于讨论某种方式和方法，使国际社会能够摆脱这个核威慑陷阱。现在工业化国家已不得不接受核威慑是逃避不了的，没有其他选择办法。本文件所提出的论点是，核威慑理论并不是永恒的真理，而是主要基于一个信念系统。在今天的世界中，可获得毒素的供应，只要在全球的河流中放入几公克毒素，就能造成惨重的伤亡。将来，某些放射性毒物也会造成这种情况。如果人们同意核武器是不能被消灭，因此必须继续实行核威慑这个过分简单的论点，就可以把该论点引用到其他大规模屠杀的手段。防止使用或威胁使用其他手段作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因素是某些内在的限制条件和行为及价值的标准。十或十五个世纪以前，一名胜利者可以将他征服土地内的所有男人处死，阉割所有的男孩，使所有的女人成为奴隶。今天，尽管各国拥有种种更精细的能力，可以采取类似的行为，但他们并没有那样做，因为我们的价值和态度改变了。

43. 在我们这一生中，若干方面也发生了这种情况。一些其正确性以前未被人怀疑的概念和体制现在已变得完全不能为人接受，被扔进了历史的垃圾箱。奴隶制度是一个古老的制度，但美国仅仅在120年以前发生了一场内战，而是否要保持它作为一种生活的方式的问题是引起争执的问题之一。君主政体的帝王神权曾有过它们的全盛时期，发动过不少战争。今天不会有人为帝王而战。宗教和教派狂热曾导致战争和种族的灭绝，虽然这种情况有些仍然存在，但大部分人已经厌恶为保卫宗教信仰而杀人的做法。甚至在几十年前基于肤色的歧视还很普遍，但现在已不再有人为这种生活形式辩护。今天妇女正在鼓吹平等权利。大约60年前妇女还没有投票权，而今天已有妇女当选为政府首脑。从前有人认为，男子处于支配地位，妇女处于从属地位是有生物学规律作为依据的。

44. 1942年，伟大的政治家温斯顿·丘吉尔说，他不是为了要主持大英帝国的清除工作而成为英国首相的。五年后，太阳永不落的帝国开始瓦解，随后其他帝国亦告瓦解。现在，殖民主义已站不住脚，在其全盛时期，它曾被称誉为是一种开化使命，在纷乱动荡的世界上建立和平与秩序，对相关的宗主国来说，帝国是权力和威望的来源，在英国指挥下的印度军队维护了“英国统治下的和平”。在我们这一代，这一切都一去不复返了。发生这一变化是由于殖民地国家了解，它们除非付出不能接受的代价，否则就不能统治并继续占有殖民地，并且了解殖民主义再也不是可行的事业。有几个殖民地国家没有及时了解这一点，从而导致在最近四十年中爆发一些最残酷的反殖民战争。最后，殖民主义瓦解了。现在，种族隔离制度也正面临相同的命运。

45. 现在甚至核威慑理论的拥护者也明白：核战争既不能够进行，也不可能获胜。信奉互相威慑理论的国家要付出越来越大的代价，在最近四十年中试图用其令人越来越害怕的核武器来表现自己的力量形象的国家在经济、技术和政治方面均遭到挫折。拥有核武器的最强大国家尽管最初从核武器得到一切好处，但现在是世界上负债最多的国家。从事费用越来越大的军备竞赛的这些主要核武器国家可能会遭

到更多的挫败。它们也许能够统治空间，但在地球上将失去其影响力和势力。这不是人类须要担心的事情，但在过程中，世界可能要面临核恐怖行为的危险和核战争意外的爆发，后者是由武器飞行时间的缩短、更多前进基地的部署、决策的自动化和这些因素使核武器国家的武装部队横向扩散等原因所引起的。

46. 因此，合理地解决办法是使作为战争工具的核武器不合法。大家普遍同意应使其他三种，即细菌、化学和放射性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都不合法。关于第一种武器，已订有一项公约¹²。关于第二种，已订有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¹³，并已就禁止化学武器作进一步讨论。又积极实行禁止放射性武器的政策。只有在核武器方面核威慑理论的拥护者才反对使之不合法的要求，坚持这些武器的合法性和恐怖的核威慑理论。反对视使用和威胁使用核武器为危害人类的罪行宣言的十个国家（比利时、加拿大、丹麦、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意大利、荷兰、挪威、西班牙、联合王国和美国）已加入了1977年《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¹⁴。这一事实突出地说明了这一立场的不合理性；按照该公约，各缔约国保证在军事上或任何其他敌对行动上都不使用有广泛、持久或严重后果的改变环境技术作为破坏手段。核武器的大量使用必定违反这项公约。此外，核武器的使用也违反了《海牙公约》⁶。至于核武器的使用是否符合国际法的问题，可征求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

47. 规定核武器的使用为不合法的公约将不会完全消除核武器的存在所产生的威慑力量，正象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并没有对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进行的相互威慑造成不利的影响一样，因为双方都拥有化学武器。不过，此一公约将消除核武器的合法性和神秘性并防止它被用作国际权力的手段。此一公约将逐渐有助于改变人们对核武器和核威慑理论的态度，并且使之象生物武器和化学武器的使用一样不能接受。

第六章

兹胡尔京先生提出的文件

威慑的概念

1. 世界正快步迈向二十世纪的结尾和第三千年的开头。全人类都怀着日益惊骇的心情看着军备竞赛日益加速，国际紧张日益加重，“生存还是灭亡”成了极其复杂和广泛的问题。在当前的情况下，已经不再是两个相反的社会制度的问题，而是生存或相互消灭的选择问题。由于世界情势一发不可收拾，使战争与和平以及生存的问题摆到世界政治舞台的中心。

2. 在这种情况下，就需要采取决定性行动，使国际关系中有真正的突破。我们必须终止军备竞赛这个“万恶的特征”，并开始裁减武器。当前我们必须比以前任何时候更努力学习在这个小星球上和谐地共同生活，设法掌握如何照顾到彼此利益的困难技术。在政治方面我们需要采用符合当前世界现实的新办法。显而易见，只有各大小国家都进行努力，世界才能安全度过目前这个危险的紧张时期。

3. 要采用这样一个新的办法，使当前的国际关系好转，就必须重新估量一下世界政治领域中的许多问题和现象。因此，就必须考虑任何旨在确保国家安全和整个国际安全的任何概念在何种程度上符合新的现实情况。在这方面，分析一下“威慑”概念——本研究报告的主题——就可能有些益处。

4. “威慑”概念主要是美国及其盟邦在战后这段时间中作为核时代里主要的现代西方的安全概念而拟订、发展和培养出来的。这个概念主要是要利用自己的军力（不管是核军力或常备军力）来威慑另外一方，并达成自己的政治目标。因此，一开始就是以达到对苏联占军事优势为基础的。

5. 为了掩盖其攻击性，提出了“苏联军事威胁”的假设，而根据这个理论，要对付这个威胁，西方就需要有核军力。“苏联军事威胁”这一假设的荒谬和“威慑”

概念的站不住脚从一提出来就很明显了。这个概念不能看作是合理的安全概念，因为它不但不能加强，反而破坏了国际安全和紧抓这个概念不放手的那些国家的安全。要证明这个结论正确，可以举出许多理由。

6. 第一，这个概念的基础是想要通过不让别人安全来保证自身的安全。这是一个特别自私的概念，是以维护国家利益的高尚概念为幌子提出来的。威慑概念显示出需要有邪恶对手方，这对手方的形相为这概念的倡议者所用的种种宣传和心理战手段所宣扬加强。这样，威慑概念总是使国际局势恶化，使世界政治气氛恶化，结果是只有在国际紧张的环境中这种概念才能发展和滋长。

7. 威慑所根据的理想是使其提出而且40多年来始终坚持执行它的人享有绝对的安全。但是，如果在执行威慑概念的过程中双方之间发生而且加重了对立，那末一方面的绝对安全就会表示另一方面绝对缺少安全，绝对面临威胁。由于威慑概念的倡议者坚持要达成这一不可达成的“理想”，就成了当前世界上许多有害和危险过程的一个主要原因。

8. 第二，当前有一个特别危险的趋势，就是要达成超越对方的军事优势。这种想心表示是在怀疑原子垄断的时代，或者至少想要达成对苏联的核优势。

9. 随之而来的还有一种不正常的看法，就是认为战略军力大体相等，千方百计地想要打破这种情况，使现有的军力平衡状态一变而对自己有利。

10. 简短说来，这就表示在努力设法建立一种攻击能力，可以相信能使对方在受到侵略时无力作出适当的反应，特别是如果为了达成这个目的而在外空布置反飞弹屏蔽的时候。显而易见，在这种情况下侵略者可能会想使用或威胁使用一种首先解除对方军力的核攻击，并以为这样可以不受惩罚。这就是为什么在核时代里有努力达成军事优势的极严重的危险。

11. 第三，极力想要达成军事优势一事是军备竞赛背后的主要推动力。但事实则是美国一方面鼓吹威慑概念，一方面又是核军备竞赛所有主要的和最危险的加紧进行措施的倡议者。美国首先发展和使用了原子弹。它首先大量布置了配带

核武器的战略性重轰炸机，洲际导弹和核潜艇所用的导弹。美国首先以个别目标弹头装配洲际导弹。结果很快就使战略运载工具上核弹头的数目增加了好几倍。美国开始发展了一种新的攻击性核武器——各种不同基地的长程巡航导弹。

12. 正是美国在发展外空攻击武器，计划藉此把军备竞赛推广到外空去，目前正在进行这一计划。美国已着手执行所谓的战略防御计划（各部分以外空为基地），其目的是要扩大它运载首先解除对方军力的核攻击的能力。

13. 有一种说法认为目前国际社会面临的种种问题可以通过发展和储存不断翻新而日益富摧毁性的地面或外空武器来加以解决，无论这种看法可用何种理由来辩护，都是极其危险的。军备竞赛有失去控制的危险。但事实上，美苏双方和东西两半球目前都很难就遏止军备竞赛和核裁军进行有益的对话；到明天，就会更难了。

14. 第四，应当注意的是，威慑的概念不但在实际准备核战方面构成危险，而且这种概念会引起全球发生核冲突的非常直接的危险。美国近年来以别人必须相信其武装部队具有产生“威慑”作用的能力这点为借口，有系统地扩建其核子力量和改进其效能，包括首先发动攻击的能力，作为“威慑可靠性”的主要标志。同时，美国为了提高这种可靠性，还作出间接和直接的核威慑（公开使其战略性核力量进入高度军事准备状态下；将核武器发射工具放置在更接近潜在敌人边界的地点；国家官员发出威胁性声明等等）。换句话说，威慑的概念经常存在危险性，因为赞成这一概念的人可能首先使用核武器和发动核子战争。威慑概念是以首先使用核武器为依据的。

15. 第五，威慑的概念明显地派生准备发动“有限度”核战和“持久”核战的新构想。有限度核战的设想源于卷入核冲突中的国家，想使其人民不受“相互核子攻击”的影响，而只涉及到敌对双方的武装部队。因此，就可以作出有限度核冲突（在时间或空间方面）在道义上说是合理的、局部的和伤亡相对不多的结论。事实上并非如此。

16. 首先，这种核子冲突是无法在任何界限内予以控制的，必然会引致敌方使用其所有核武器。

17. 把一场有限度核子战争控制在某一地区（例如欧洲）的设想是非常残酷的。在欧洲打一场“有限度”核子战争的假设，反映美国有意摆脱其本土的核威胁（或是尽量减少此种威胁），并使欧洲成为它的核俘虏。在欧洲打一场核子战争将会摧毁该大陆，消灭欧洲文明，事实上还不仅是欧洲文明，必将带来全球性的核灾劫。所有世界文明，乃至地球上的所有生物都受到灭亡的威胁。

18. 提倡有限度核战概念的人所能做到的只是促使核冲突发生，因为“有限度战争”比“全球战争好些”，虽然一场核战争必然会演变成全球战争。似乎有限度核战的概念本身的目的正在于向国际社会推销核武器是“可以使用的”和核战是“可接受的”这一主张。有限度核子战争的概念比威慑的概念较为复杂，但实际上只会增加核子冲突的威胁。

19. 上述各点全部适用于持久核战的概念，这一概念包含一系列、有限度核战扩大战争的空间或延长作战的时间，或两者兼而有之。

20. 此外，从确保安全的目的来说，“威慑”的概念也是不理智的，因为提倡者界定的范围实际上是无限的。从扩大的威慑的概念尤其容易看出这一点。它允许为保卫本身在世界上任何地点的利益而威胁使用武力（其中包括使用核武器），因此，这一概念的范围是任意更改的。有时它以欧洲为限，但可以扩大到中东和远东、波斯湾地区、中美洲、印度洋等等。关于这个区域的界限（是片面宣布的，也即是非法的）蓄意含糊其词，以期可以随意扩大这个区域，把军事威胁扩及世界上愈来愈多的区域。这清楚地揭露了“威慑”概念的侵略本质，及其帝国主义面目和内涵。

21. 关于某一国家的政治领导人对战争与和平等关键问题的观点，只能通过客观分析其外交政策和军事政策、其军事方案和其在限制和裁减军备及武装部队的立场，（包括外层空间的非军事化方面的立场）以及政治领导如何告诉其本国人民以核子战争可能造成的后果等方面来作出判断。一般而论，一个国家的军事原则最具体

地说明和反映出上述各项问题。

22. 无论那一个国家的军事原则，其中显然含有两项密切相关和相辅相成的要素：社会—政治的要素和军事—技术的要素。揭示的主张是经常修改和重订的，于是有新要素的出现。其中经常保持不变的是军事原则中与社会—政治方面有关的想法，因为它们反映出了该国的阶级性和政治目的。军事—技术要素变化较大，因为在很大程度上要看发动武装斗争的方法和方式而定，故经常变化，经常修改。

23. 社会主义国家和资本主义国家的军事理论的技术方面具有几项类似的特征。这是从发展军事技术的共同趋势和科技进展所达到的水平造成的。但是，上述国家发展军事的目的、方法和总方向则完全相反，这是因为阶级目的不同所致。

24. 苏联没有统治和剥削阶级，它的军事理论根据的是维护工人的社会主义成就、和平和人民安全的公平进步的观念。苏联的军事理论就其类别来说是根据苏联社会—政治制度的性质以及党和政府的内政和外交政策发展出来的；它符合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科技、道德和政治和军事能力。苏联的军事理论更是防御性的：它的目的是要保护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不容许它们遭受侵略。苏联不寻求军事优势，但是也不容许他国占军事上的优势。纯粹防御取向的苏联军事理论的根据是，苏联坚决反对任何形式的核战争。

25. 由于苏联的军事理论根据的是根本的、永久不变的和平和国际安全的外交政策原则，因此它是和平共处的外交政策的一个组成部分。苏联在两种相对立的制度的历史性斗争中，摒弃将使用武力或进行武力威胁作为积极的外交政策手段的观念，它根据对此进行正式的政治评价的结果，确定军事理论的目标。近年来苏联领导人在谈到和平共存政策的本质时一再强调，这种政策最重要的特点是，各国尽管有种种差异，但必须勉为其难地学会考虑到对方的利益，然后必须设法以文明的方式共处，设法在我们这个微小的地球上共同生存。在人类面临全球性的核威胁而必须不惜一切代价生存下去的时候，就务必要提出这种要求。

26. 苏联及其盟国同美国和北约实现了战略军事均势，这可以说是一项历史性的成

就。这种均势对当今世界一直起着一种稳定的作用。那些动不动提出“两个超级大国”这个主题的国家应当想一想，如果苏联的力量比目前要薄弱，如果苏联人民没有投入这么多的人力、物力、没有作出这么大的科学上的努力，来将它的经济和军事能力维持在必要的水平，它们的独立将会有怎样的结果，这个世界将会处于怎样的状况。

27. 苏联借着一套限制因素执行它的外交和军事政策。这些因素暂时可以分为政治、军事、法律、道德和心理等类。它们不但包括苏联及其盟国的武装部队和苏联拥有的核武器，也包括关于限制军备竞赛的双边和多边谈判和关于降低军事对峙，特别是核对峙，水平的协议等因素。所有这些因素都是一种总办法的组成部分，这种总办法根据的原则是，无条件地确认必须减少军事因素的重要性并加强政治和法律以及道德和心理因素的作用。

28. 目前，对不可接受的报复行为的恐惧仍旧是遏止战争和使用武力行为的一项因素。但是不能单靠恐惧来实现持久的和平。这是一个寻求一项恐惧，或是军事用语中的所谓威慑，以外的选择办法的问题。要想寻求这个问题的答案，就必须考虑苏联对“威慑”概念所持的看法。

29. 这个概念是不符合苏联的外交政策并违反苏联的军事理论的。这一概念具有内在的侵略性，因此从苏联的观点看来是完全没有理由的，并且从军事或政治上说来也不适用于苏联，因为实际上并没有产生威慑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问题。

30. 但是必须承认实际上存在威慑这样一项促进战略军事平衡的因素。对苏联来说，“威慑”在这个意义上既不是一种军事理论也不是最终的军事目标。它不如说反映了一种情况，在这种情况下，任何一方都无法对另一方犯下侵略行为而不受惩罚。换句话说，威慑在军事情况下具有某种语义学上的意义。

31. 上面所述苏联理论中的军事性质的限制因素正可适用于这种情况。

32. 苏联并没有推行一种核“威慑”政策，但是它的对手无可避免地将它拥有核武器这一事实视为一种威慑因素。

33. 此外还必须考虑到一个事实。即在一个互相依存的世界里，一方的一种行动将导致另一方的对抗行动。美国所采取的扩张军备竞赛的每一项新步骤都将导致苏联的反措施，同样地，任何实施“威慑”理论的尝试也将导致苏联一方的对抗行动。

34. 究竟可不可能依赖或是仅仅承认威慑因素的存在而不诉诸威慑确认此一概念呢？这是可能的，现代外交政策实施的经验清楚地证明了这一点。

35. 事实上存在着两种根本不同的威慑概念。第一种是一些北约国家所采取的“威慑”概念（将这种概念称为“核威慑”概念也许更为精确）。它们将这种“威慑”概念作为基本的军事（和政治—军事）概念，并发展成一套军事、政治、经济、心理等观点。这种概念包括下列各项因素：取得军事优势的意图、从事无限制的军事竞赛和加强军事对抗的倾向，国际紧张局势的恶化，各方面的对峙和战争边缘政策的加剧，更加依靠武力作为一种主要的政策工具，更加强调政治事务的意识形态，心理战的加剧和更广泛地解释国家利益等。

36. 威慑的另外一个意义与任何国家的军事（或军事—政治）战略原则都没有关系。这个“威慑”是指当前国际关系里的一个实际类别。它既没有概念上的特点，也不能被用来作为使用核武器或其他武器的理由。客观地说，这种“威慑”在某种程度上对战略局势产生了一种稳定作用。

37. 苏联认为，确保和平的是战略军事上的均势，而不是威慑。核威慑和核吓阻不能作为长期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基础，因为安全是不能建立在无限期的武力威胁上的；武力威胁会刺激军备竞赛。将核威慑的战略思想付诸实践就会破坏战略平衡。

38. 在核时代和太空时代,即使均势可以维持,军力对抗的程度愈增加,国际和平的基础就愈脆弱。在这种情况下,不仅主观决定可以酿致核战,勒索的企图或某一方对另一方的意图或行动发生的误解,以及对某种恶化局势作出的草率决定,或电子计算机——复杂的武器系统赖以操作——失灵,都可酿成核战。

39. 因此,苏联并不认为战略军事上的均势本身是一个目标。它认为这只是裁减和最终完全消灭核战的威胁的一个起点。

40. 苏联的战略思想是建立在以下事实上的;那就是,根据平等原则和同等安全的战略平衡可以创造一种减少危险无益的军事竞赛的客观条件,也是一个减少军事和政治对抗的先决条件。按照苏联的想法,目前毁灭性武器的发展水平使得军事技术无法保证安全。现在的问题是政治问题,只能用政治手段来解决。首先,必须要有停止军备竞赛的政治意志,因为军备竞赛已经成为核战威胁的主要根源,并且应开始走向裁军。若要使世界免于战争和核冲突,除此之外别无他途。对这项原则的认识实际上就是战后苏联的所有战略思想的发展阶段的起点。

41. 在战后这段期间,苏联的科学和实践曾因几项政治—军事领域中的重要结论而获益匪浅。下面所列的是其中一部分结论:

(a) 早在1950年代时作出的纲领性的重要结论,即此后战争并非注定不可避免;

(b) 近年来特别强调的一点是,美苏之间并不存在必然导致冲突的矛盾,更不用说战争了。这不但指东西之间的关系,而且也指整个国际关系;

(c) 核战争不能作为解决政治问题的手段;

(d) 核战中没有战胜者,人类将因它而绝灭;

(e) 苏联一向主张同等安全,不愿意在战略军事平衡中争取优势地位。它不会因对方的安全减少而获益,因为这样会增加另一方的疑心,因而增加局势的不稳定性。苏联认为,安全必须是互相的。如果放眼全世界,则

安全必须是整个国际社会的安全不能在危及对方的情况下达到。真正的政治智慧不但在于维护自己单方面的安全，并且也是在于使对方不至于感到不安全；

(f) 尽管政治情况复杂，安全也受到各种威胁，苏联还是采取了重要的步骤，单方面承担了不首先使用核武器的义务，这样做时它以行动再次强调，苏联军事力量中的核力量纯粹是一种报复性质的自卫力量；

(g) 根据苏联原则性的立场，即一些国家的安全不会因为牺牲了其他一些国家的安全而得到加强，苏联宣布，它绝不向任何拒绝生产、储存核武器并且在它们领土上也没有核武器的国家使用核武器；

(h) 军备扩张到达了一个程度之后就不再具有决定性的军事作用；

(i) 军备竞赛和核战争本身一样，是无法取胜的；军备竞赛和追求军事优势的努力客观上不可能使任何一边取得政治利益；

(j) 客观情况的发展使得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之间的斗争只能完全以和平竞争和和平对抗的形式来进行；

(k) 为了维持地球上的和平，我们必须建立一个国际安全的综合制度，以军事、政治、经济和人道主义等领域作为基础。

42. 这些结论以及其他一些结论(有些可见于本报告的其他部分中)并不只是理论上的概念。在尽可能的情况下，它们是经过深思熟虑，具体化和付诸实践的，并且也是整个苏联外交和军事政策及军事理论的要素。

43. 在谈到核威慑或核恫吓时，重要的是要指出，人们愈来愈认识到当前的世界急需以一种理性的途径来取代恐惧和恫吓，来取代“威慑”概念所代表的一切东西。

44. 从西方的中心美国的政治军事思潮最近的发展趋势来看，我们得到的印象是，那里的人们也日益对威慑的概念感到不满。

45.在美国,建立一个以外层空间为 组件基地的大规模反导弹系统的计划,是在所谓 战略防御计划 方案内制订的,这些计划号称是威慑的 另一途径 。广泛的科学和政治圈却比较正确而名副其实地称之为“星球大战”方案,一个发展太空攻击武器的方案。

46.战略防御计划方案的制订,是作为一项直接防卫美国领土、抵御一切可能方式的核武器攻击的计划,其中空间反导弹防护系统 是主要的组成部分。 美国仓促宣布这个防护系统将使核武器“无能为力而过时”。

47. 这项新的大型美国项目首先不能不引起的关注是它的目的是要在到目前为止在军备竞赛界限之外的外空中,带来一个新的军备竞赛旋涡,使外空满布武器。如果你要消除核武器,必然是要从减少这些武器,以及长期而言,实现核裁军的简单明了的方法着手。 不此之图,目前却要计划在已具过度杀伤能力的现有核子军火库内,添加外空军火库,后者具有扩大毁灭手段的范围的仍未确定的新潜力。

48.如果我们考虑到战略防御计划方案实际上是对一个潜在敌人进行首先解除其军力的攻击的战略综合体的一部分,则一切都十分清楚。

49.十五年前,关于反导弹系统的作用的问题, 已经在“大辩论”的范围内解决,当时美国、苏联和其他科学家和政治家获得的一致结论是:大规模反导弹系统是对付一个遭受侵略而受核攻击削弱的国家的军队反击的“防护系统”。 只有打算进行首次核攻击的人才需要那样一个防护系统。 换言之,这个防护系统是一个攻击性的核武器系统的必要组成部分。

50.目前进行准备,把武器部署在外层空间的事实,并无法改变这项评断,反而使其更加可信。 外空武器并不是防卫性的。 外空武器是最危险的攻击性战略武器——第一次打击武器的直接延伸。

51.人们应该认识到,对战略防御计划 方案的拥护者和辩护士而言,穿不透的防护系统的概念已经越来越少说服力。 许多国家所作的冷静科学计算,令人信服地证明,并不可能建造那样一个穿不透的防护系统。 对战略防御计划概念的发动

者和辩护士而言，着重点已经逐渐转移到“有限的”或“部份的”特点上，那将无法确保“绝对的导弹穿不透”。

52. “星球大战”计划目前的转变基本上证实了这些计划的批评者的批评。从一开始这就不是威慑概念之外的另一途径的问题，而是利用在外空的新的可能性而使威慑更强有力的问题。关于有限度的太空战争的项目也导致这种同样的极端形式。

53. 首先，“星球大战”计划将破坏战略稳定的基础，将引起一个情况，亦即可能产生无可挽回的后果的一些极为重要的决定基本上是由电子机器来作，而无人类的理知和政治意志的参与，也不考虑道德和伦理的标准。这样一种变化将导致一场全面灾难，即使造成灾难的最初动机只是一个错误，计算失误，或者极为复杂的电子计算系统的失灵。

54. 此外，现在大家都认识到，外空武器系统将是极脆弱的。这又会导致战略均衡上的更加不稳定。另一个不稳定的因素会来自各方的卫星，如果它们受到反卫星系统的威胁，反卫星系统是太空武器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

55. 虽然违背苏联和美国《关于限制反导弹系统条约》⁷所造成的不利结果，并没有时间限制，也很难预见，“星球大战”方案却必然会导致这种违犯。基本上，“星球大战”方案不仅推动了各种类型武器的军备竞赛，而且也将阻止限制这种竞赛的任何努力。过去这些年所建立的关于军备限制和裁军的协议和了解的整个基础，也将受到破坏。

56. 最后应该强调，（广义或狭义的）“星球大战”方案，首先绝不是代替“威慑”概念的另一途径。而是使这个概念的最危险特征更强更尖锐。第二，它造成了一个威胁人类的大规模新武器方案。

57. 国际社会在大约四十年前曾经一度面临着类似的转折点，那时核武器竞赛正在开始，而通过这项竞赛最后建立起来的核武库已足以终止人类的历史。当时，为防

止这个危险进程而进行的各种努力都失败了，尽管苏联早在1946年就提议召开关于禁止生产和使用核武器的国际会议，而且自那时候起，就一直坚定不移地支持核裁军。

58. 在40年后的今天，国际社会有一次真正的机会来避免历史错误的重演——把武器竞赛扩展到外太空。今天我们面临着一项选择：利用外太空来改善我们星球的生活条件，或者将它转变为新的致命危险的来源。

59. 苏联对这个问题的立场是明确的：为了抗衡威胁人类的“星球大战”计划，苏联建议国际社会考虑“星球和平”的概念。这是代替“星球大战”唯一合理的出路。

60. 除“威慑”概念——以惧怕承受不了的报复为基础的和平——外还有什么真正可取的办法呢？唯一可取的办法是竭力加强国际安全、和平共处、缓和与裁军，同时建立信心和发展国际合作。

61. 这是一条长远艰巨的道路，特别是数十年来造成的互相猜忌、互不信任和偏见必须加以克服。此外，不适应新的现实的老一套想法必须抛弃。

62. 其中一种陈旧的想法是从古老年代遗留下来而在核时代仍有相当市场的残迹，那就是认为可以通过侵犯他人的安全来建立自己的安全，或者是可以牺牲整个国际社会的安全来建立某一军事集团的安全。这一种陈旧想法（它是威慑概念的基础）是与核时代的现实完全不合拍的。

63. 这些现实是相当明确的：核战争没有赢家，而且绝不能发动，想实现军事优势的愿望是无意义的，因为这只能引起危险的不稳定。这些核时代的事实正受到国际社会越来越多人的承认。

64. 事实是这样，那么将国家安全（或国家集团的集体安全）同国际安全区分开来是非法的。现代的安全概念是集体安全。一国的安全必须同时也意味着所有国家的安全。这种安全必须通过国际社会的集体努力来实现。

65. 必须结合军事手段和政治手段来确保安全，这个问题是集体安全——全体国家的安全——概念的极重要因素，而集体安全是核时代的唯一合理的安全形式。这个问题的实质是，在核时代，国际安全（以及国家安全，它是国际安全的一个组成部分）不能靠军事手段即军事力量来保证。这是一个崭新的局面，它意味着同数百年来甚至数千年来形成的传统和思维及行动方式绝裂。虽然人不能马上适应新的思想，但是必须（而且不可避免地）使自己在军事和政治领域里的习惯想法和行为完全适应新的现实。

66. 为了对当代现实采取新的方针我们必须不断地寻求各种办法和途径来加强国际安全，寻求各种措施来缓和美国和苏联、北约和华沙条约组织、西方和东方目前存在的矛盾。

67. 军事战略平衡和战略均势在稳定目前的国际局势方面起着重大作用。双方必须将军事战略平衡和战略均势看成是现实。要习惯于此种状态。

68. 虽然战略平衡在作为确保国际安全的一个因素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但不能认为它是防止核战争的不朽的万灵药。它是一个具体的界限，应把它作为逐步减少直至完全消除核战争威胁的起点。

69. 双方必须就各方足于确保可靠防卫所需的军备水平达成谅解。毫无疑问，如果我们谈的是苏美两个最大的核国家之间的战略均势情况，那么这个所需的水平比美国和苏联实际所拥有的水平要低得多。我们不得不承认，目前敌对双方核能力的平衡水平是太高了。这意味着采取限制和削减军备的重要切实可行的措施的可能性是相当大的。保障我们今天得到真正同等安全的不是最高限度的而是最低限度的战略平衡水平，其中必须完全排除核武器和其他类型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同样地，这一方针也完全适宜用来估计削减两个强大的西方和东方集团——北约和华沙条约组织——的军备的可能性。

70. 核裁军是加强国际安全和国家安全的因素。苏联是核时代历史上第一个提出旨在确定时限内全面彻底消除核武器的详尽具体方案的国家。苏联提出，在

15年内，即到2000年，应进行和完成在地球上消除核武器并禁止空间攻击性武器的过程。这个方案的主要战略目的是防止核战争，它体现着对现代人和后代以及地球文明的真正关切。

71. 根据这一方案，苏联和美国将其能够到达对方领土的核武器削减50%，而这是第一步，随后苏美两国的武器还应进一步减少，而且其他核大国也要加入这一进程。同时将建立包括现场检查的可靠核查制度。

72. 众所周知，苏联长期以来就提议在欧洲消除中程核武器和战术核武器。作为本方案第一阶段工作的一部分，苏联认为可以就彻底消除苏美在欧洲区域部署的中程导弹——弹道导弹和巡航导弹——达成协议。执行这项协议是在欧洲大陆消除核武器的第一步。同时，美国当然应该承诺不向其他国家提供战略性导弹和中程导弹，而且联合王国和法国也应承诺不增加各自的核武器。在进一步执行本方案时，美苏的中程核武器将彻底消除。

73. 苏联还提议在本世纪内彻底消除化学武器及其储存和生产这些武器的工业基地——也是要受严格管制，包括国际检查。苏联提议禁止试制以新物理原理为基础的而杀伤力接近于核武器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非核武器。

74. 为了执行减少和消除核武器方案，必须动员现有的一切谈判系统，最高度地运用各种裁军途径。

75. 对核时代的国际安全问题采取集体解决办法，可以为彻底全面解决另一个极其重要问题创造有利的条件：把我们这个地球上所有的国家——无论其大小，各种军事政治同盟的成员国、不结盟国家和中立国——统统包括在加强安全的力量里。如果对建立和平、合作以及国际互信的途径的新的想法和政治心理，需要具体可见的例子，则通过欧洲各国，美国和加拿大等国的共同努力起草于1975年8月1日在赫尔辛基签署的《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最后条款》便是一个例子。

76. 把核时代的安全问题集中在苏联和美国以及它们的盟国，特别是华沙条约和北约各国这个传统，已经存在很久。这个传统无疑地反映着实际情况。由于它们

在军事、经济、科技方面的潜能和在国际上所占的重要性，苏联和美国对世界发展的性质、途径和后果都负有特别的责任（必须强调，是一种责任，而不是特权）。

77. 另一事实也反映这件事，即苏联和美国—两个最重要的核拥有国—必须起带头作用，开始采取减少军备的许多步骤。苏联和美国被要求开始大量减少它们的核武器。它们被要求，就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达成协议。如果，作为第一个步骤，苏联和美国都能冻结它们的核武器、三军人员、军事预算，承诺不从事创造特别有力的新的传统武器等，则将是很有用的。一个重要的步骤便是，美国同意跟着苏联的例子，声明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或在限制武器的领域采取一些具体措施（例如停止在欧洲配备中程导弹，或加入暂停核试爆等）。

78. 苏联认为，全面普遍禁止试验核武器—并在缔结这样一个协定以前—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都跟着苏联的榜样，宣布暂停一切形式的核爆炸，这些措施都可能成为对防止核战争并加强国际安全的重要贡献。这将是防止改进核武器和发展新式核武器的重要途径，终将导致限制核武器竞赛。这将是苏联和美国对加强国际安全负责的实际证明。

79. 今日的世界，是由很多互不相同的主权国家和民族组成的，这些主权国家和民族各有各的权益、理想和政策。要在这种情况下建立一个安全系统，就得重申全球性的主张，并考虑到所有各方的合法权益。为全体人类建立安全的世界，不能只靠少数国家，无论这些国家的力量多大。只能通过所有国家，无论其大小，共同努力，才能建立国际安全。所有国家，没有例外地都面临着一项基本重要的任务：在不忽略它们社会、政治和思想的差异的情况下，掌握在国际舞台上实行克制和行事审慎的科学和艺术，以文明的方式生活，这就是说，在适当的国际交往与合作的范围内生活。

80. 解决国际安全问题的途径，不仅要解决会增加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全盘威胁的各种国际冲突本身，而且也要通过全世界所有的国家和人民都对旨在减少战争危险的集体努力，随时随地作出直接贡献。

81. 在实际政治上，所有各国都日益关切防止核战并加强所有人类的安全等问题。来自几乎所有各大洲的许多国家的代表参加了众所周知的帕尔梅委员会的工作，该委员会为了建立这样的安全系统拟订了许多有价值的建议。欧洲、美洲、亚洲、非洲和澳洲的公共力量，正在为建立安全的理念而作出日益增大的贡献。

82. 我们绝不会过高地评价不结盟运动成员国反对核战争威胁的声明所引起的重大政治反应。最近，有六个国家——阿根廷、希腊、印度、墨西哥、瑞典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领导人正在积极提出重要的倡议（见A/40/114和A/40/825-S/17596）。他们对冻结一切种类的核武器和终止核试验的要求以及其他各项建议，使国际政治生活活跃起来，对核裁军的概念赋予新的意义和直接感。

83. 联合国日益关切这些问题，便是国际社会更活跃地参与防止核战争的努力的，很生动的表现。联合国组织每天的活动，为真正的国际安全——所有人类的安全——打好基础。联合国的存在本身，以及他建设性的活动，反映着所有的人民都渴望着和平与进步，因为没有人希望战争。《联合国宪章》跟企图取得军事优势与霸权的愿望，“实为地位政策”、“十字军”和想把别的民族本来没有的系统强加在他们头上的企图是相对立的。联合国的各种理想以及各国为达成这些理想而合作的需要，不仅不是过时的，而且是比过去任何一个时期都更合时宜。今天，地球上所有的人民有一个共同的敌人，这个敌人就是核祸；所有的人民都必须联合起来反对核祸。总的来说，联合国正在依照《宪章》的概念，为了加强在国际事务上的现实主义和尽责任的态度，很可靠地工作着。

84. 为了执行《宪章》的各项原则和联合国许多崇高的宗旨和目标，目前最重要的任务，就是团结联合国组织里一切爱好和平的力量，以终止军备竞赛；第一件事便是终止核军备竞赛，同时不让它扩展到外层空间。

85. 越来越多的国家（而且不仅是各国，还有庞大的社会运动和政治运动）在解决国际安全问题方面起着日益重要的作用，这是一种自然同时很值得尊敬的现象。这种现象为我们带来新的希望，即我们终将能够扭转军备竞赛的局面而开始走向裁军。裁军一向是，现在仍旧是从基本上长期地加强国际安全的关键所在。

第二部分

论点、反驳和评论

第一章

不结盟国家的专家提出的论点、反驳和评论

1. 阿根廷、埃及和印度的专家就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的专家在第一部分所提出的意见作出下面的评论。他们避免对提出的意见逐一作出评论。他们有系统地同时论述了所有这些提出的意见，反映出不结盟国家间的一些普遍观点。

2. 虽然核武器自1945年首次使用后一直没有在战争中使用，虽然世界上的工业化地区——几百年来直至四十年前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为止是一触即发，最易发生冲突的地区——享有一段史无前例的长时间的和平，但是，那些武器已遍及全球，部署在各大海洋（除一个以外），进行核子战争的指挥、控制、通信和情报设施和基本建设已遍布所有有人居住的大陆，涉及国际社会达百分之四十的国家。无论他们宣布是否准备首先使用核武器，两个联盟系统内或与系统有联系的绝大多数工业化国家——除少数几个国家外——都依赖核武器库和核子战争的理论作为其安全的根据。换言之，在签署《不扩散核武器条约》¹的130多个国家中，21个工业化国家仍然以核武器理论为其安全的根据。他们也是世界上主要的军事重要国家。所以，除了在不扩散条约内指明的五个核武库外，核威慑理论对所有国家都有切身关系。因为过去四十年来工业化国家频频与发展中国家冲突——虽然两个军事集团的工业化国家间几乎完全没有直接的冲突，也因为不能绝对保证不会在这些冲突中使用核武器，所以核威慑理论不仅影响有人认为在过去四十年来依靠相互核威慑维持的欧洲和平。裁威慑理论的适用应该从两个范围去分析——即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在各次冲突中的匀称和不匀称情况。不幸的是，在发达国家

专家提出的一些论文中，他们只顾在东西方范围内适用威慑理论，所有其他因素都被认为是不相干或过分夸张而置之不理。工业化世界某些方面的一种看法认为，第三世界国家对核子战争的危险的恐慌“被过分夸大”或根本没有其事，换言之，他们试图低贬不结盟国家，认为第三世界国家普遍感到不安全是一个严重、实际和有根据的问题的观点。同样这样想法，他们批评不结盟国家的分析为“最坏可能性的假定”。回答是，可以这么说，当涉及核子武器时，最坏可能性的分析是不能忽视的。大多数西方的假想本身就是以最坏可能性分析为依据。不结盟国家也可以说，鉴于欧洲四十年的和平，大多数在欧洲范围内的各类假想威胁更是夸大和虚假，甚至可以说欧洲的和平并不是核威慑所带来，而是因为威胁大都是想象出来的。工业化世界正处于太平盛世，但工业化国家却多次在发展中世界进行干预，同时，在发展中世界发生的冲突情况比在发达世界发生的冲突情况更多出现核威胁。

3. 所有核武器大国声称，他们的武库一向是，仍然是仅为防御威慑的目的而发展。他们宣告其和平用意，并断言由于其价值观、传统、社会结构、国民目标和志愿，他们的核武库除了提供防御威慑，和万一失效时用作战争期间的威慑，和在可行情况下用以结束战争之外不可能会被使用。有些人认为，必须展示出拥有核能力的形象才可以使威慑具可信性，另一些人认为，这种能力不应留于不对等，而应该是处于均衡的状态。由于地理、技术、资源等等的不同，这种均衡永远是不可能绝对的。

4. 即使在表明其和平用意的时候，每一方都对对方抱有一种历史成见，并制造一种印象，使人觉得对方感到不安全，是思想形态或其它方面的扩张主义者，而且其行动显示出可能不和平的意图。鉴于世界各国历史的功过是非，很容易选出一系列历史事件，曲解一番，以说服自己和其它盟国，认为只能够以数量上或质量上或两者都不断增强的核武器能力才可以威慑强大的敌对国。

5. 在这场辩论中往往被忽略的一个要点是，在当前的国际系统内，如果一个强国发展一项基于某种武器能力的战略思想，那么，因这个国家而感到不安全的另

一个大国势张觉得必须以同样的思想和武器来对抗该国，或以其它思想和另一些武器系统进行抗衡。 在一个不是全部由单独一国操纵、统治或支配和盛行使用武力的世界秩序中，这两种反应都不能避免，同时，占优势一国的战略思想和武器系统是不会为世界其它国家所忽视或安然接受的。 所以，一旦任何一国主张核威慑思想和开始不断从数量上和质量上改进其核武库，可以预料到的是，世界其它国家必定作出反应。

6. 反应可以有不同的形式。 绝大多数没有能力在其资源范围内对这个发展作出反应的国家只好适应形势，接受一个由占优势的核武器大国左右和支配的国际秩序，特别是如果这个大国刚好也是经济、技术、农业和许多其它方面最先进的国家。 这种情况包括绝大多数签署《不扩散条约》的发展中国家。 立即有能力发展核武器和拥有所需资源的国家会立即发展核武器。其它在资源上受到某些限制的则推迟其决定和保留其选择。 这不多是可以生产核武器和决定不签署条约的国家。还有另外一些国家觉得参加联盟系统，以获得扩大核威慑的保护更为有利。 随着因为核武器和核战略思想的发展而形成的国际体系的发展，作为参考点的自然是第一个发展核武器和发展使用这些武器的战略思想，并且在武器的技术发展方面经常站于前列的国家。 如果是过分注意某一个核武库和一派战略思想，这不一定是任何偏见的结果，它反映的是实际形势造成的结果。

7. 在这种情况下，若干拥有核武库或保留在以后拥有核武器的选择权的国家同时倡议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和要求制订宣布核武器为非法的公约并没有自相矛盾。 一个人可以极端痛恨杀伤行为，但在道德上和法律上仍然有自卫的权利。 一个人可以支持枪械管制法例，以全面禁止所有公民拥有武器，但只要还有一些其他公民拒绝交出其过多的武器，他就可能被迫携带手枪。 一国可不必相信核威慑的理论而合符情理地制定一项必然需要考虑到其它国家，特别是强国对威慑理论的重视的政策。 若干认为世界可以永远划分为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的看法似乎是来自国际系统内若干国家在过去三百年占统治地位的历史。 这些可能源于以欧

洲为中心的传统的看法忽视了非殖民化进程造成的，以联合国为代表的普遍国家制度的兴起。除了核武器和核战略思想外，在过去四十年对国家秩序的形成最具影响力的因素是非殖民化进程和差不多100个新的国家角色的出现。国际系统内的一些重要角色位于拉丁美洲、非洲和亚洲。所以，单纯从欧洲范围，或者主要从欧洲范围审议核战略思想的问题，都不能找到满意的办法，以解决下列问题，进行核战争的能力全球化；运载核武器的舰船扩展到发展中国家邻近海域；寻找办法将在最尖端的层次均衡武库与非殖民化国家的发展联系起来。很难把核思想问题局限于若干中欧战场而忽视这些问题对国际秩序的影响。

8. 核战略思想无疑首先是根据对欧洲战场的安全需要的看法发展起来的。这些看法有深远的历史根源。但针对西欧核战略思想的发展和核武器的部署所作出的反应也是有深远的历史根源。幸好无论各种主张的思想理论是否站得住，欧洲在过去四十年总算平安无事。很难论证或否定这究竟纯粹是核战争思想和核武器部署所带来的结果，抑或还涉及其它因素。可以这么说，由于现在各国人民具有高度的政治觉悟，占领一个国家需要付出极高的代价，虽然入侵可能不是那么困难。这一点在发展中世界的战争也可以看出来，对民族主义和主权的传统更为长远的欧洲国家的人民来说，这一点更是明显不过。因此，克劳塞维茨的主张，即利用占领居住领土的战争作为实现政治目的的政策手段已不可靠，取代战争的是越来越多被利用作为国际政治手段的胁迫外交。

9. 虽然没有这样具体说过，但欧洲划分线双方的看法多年来已逐渐转到这个方向。对实际使用武力的顾虑已经为对使用胁迫外交的顾虑所取代。欧洲过去四十年来没有发生战争不一定完全是因为庞大的核武库；也许是因为已经默认战争不再是一种可行的政策手段。

10. 目前的说法，即顾虑的不是入侵而是会导致预先遵从行为的武力展示，似乎证实了上面那句话。工业化国家在过去四十年来多次插手发展中国家的冲突和事务而不直接入侵吞并领土。同样地，主要工业化国家先后几百次在发达和发展

中世界示威性地使用武力而不发动战争。 后一个趋势正日益明显。 换言之，作为强权的手段，较之占领，胁迫外交已越来越多被采用。 在这方面，核部队已成为国际关系中实行强权的有力筹码。 在中欧界线双方的欧洲，对使用这些威力惊人的强权筹码的胁迫外交的顾虑已超过对直接攻击的顾虑。 虽然东欧、西欧和北美洲充分认识到这个因素，但往往忽视的是，发展中世界一样关心胁迫外交这个因素。 战术核武器和常规武器已高度一体化，所以对一个面对主要核武器大国向其示威的发展中国家来说，核威胁和非核威胁已没有多大分别。

11. 核威慑维护欧洲和平的论调使人想起十九世纪盛行的观点，认为势力均衡理论使欧洲得以从1815年后开始稳定下来。 虽然世界还可以继续存在和吸取那个理论的失败的教训，但世界未必可以在核威慑理论失败后继续存在。 即使是在颂扬欧洲过去四十年的和平史实时，宣称这个发展全靠，以至主要靠核威慑的言论必须恰如其分。

12. 从在地面上的发展到国家军政领导明白了解其意义之间必然有一段时差，一般的做法是根据以往的经验给自己超额的保险。 可以以这种超额保险和较慢于理解的理由来解释两个军事集团的核武库以惊人速度增长的现象。 以往的超额保险，从一些宣布裁减战术武器的计划，和双方宣布准备消除一些类型最近才部署的导弹和裁减一半战略武库的意愿，即可获得印证。 在这个背景下，对过去四十年的发展可以有两种看法。 第一种看法较流行于工业化世界的一个部分，认为超额保险的政策无可非议和富有成效，因为它既维持和平也导致一个谈判和建立信任的时代。 双方都可以主张这个立论，声称其针对另一方的行动，核和非核行动，而采取的加强核武器和常规武器的政策导致这种局势。

13. 第二种看法是重新评价过去四十年的历史，和重新评价以往制定加强军备政策所依据的假定是否完全正确，和根据对过去和目前的情况的进一步了解重新审查今后的政策基础。 但军事集团都声称他们一向就是这样做。 然而，目前正在展开一场新的恶性的质量军备竞赛，理由是为了实现更稳定的局面，走向一个防御结构

所占优势将减少进行袭击的诱力和将使核武器变得过时和无用的世界。此外还笼统地保证交流这类技术和同对方协商促成这种变化。另外提出的理由是，当前的威慑做法和提议通过防御占优势的结构实现较稳定的局面的转变都是在一个更大的政治层面上进行的。

14. 至少在现阶段还不知道这个政治与技术结合的办法在可预见的将来会使技术从属于政治，还是使政治从属于技术。保持过去的历史记忆和政策，特别是如果觉得这主要带来积极的结果，会使技术超越政治的步伐而造成更大的危险。历史经验告诉我们，没有任何技术可以根本解决世界的政治问题。

15. 在第一和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军政界都觉得他们有一切答案。结果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导致步兵惨遭屠杀的进攻冲锋，和第二次世界大战阻挡不了闪电攻击的马其诺防线。声称核威慑是在于防御和有助于加强稳定的理论既娓娓动听也井井有条，同五十和六十年代就建立武库时所提出的理论一样，给人以高度的信心，但现在那些最先建立武库的人都本着道德信念要求裁减武库。在六十年代大力反对防御占优势的结构的人今天还是大力反对。在想法一致的圈子内拟订的战略理论往往忽视现实世界的不明确因素，非理性行为和缺点。

16. 不能断言防御占优势的结构，即使确实可行的话，不会为进攻性武器所取代，和在进攻和防御性武器之间的竞争，后者会取得胜利。本目前两个主要核武器国家互不信任的情况下，保证以后交流防御占优势的技术不会有太多人相信，特别是现在连谈不上尖端的技术都保密。因此，将防御系统的发展看作是提供一个更有可能触发核子战争的攻防兼备的系统的可能性极高。由于上述的理由，这不只是维持主要敌对国家，也是维持世界其他主要国家所保持的信任。同样在这方面，一个只顾及两个主要大国或其盟国之间的军事关系，而不理会世界其他国家关心的安全问题的做法是不会有有什么作为的。

17. 提议的另一种做法是，在公元2000年以前消除地球上一切核武器。这个做法较符合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的愿望。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十届

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¹和不结盟国家的做法强调必须为实现裁军而努力，并给核裁军予最高的优先。令人鼓舞的是，消除地球上的核武器的主张没有被人以核武器的发明不能扭转的理由所拒斥。值得提出的问题是：假如没有核武器，世界会是怎样的，同时，有什么办法可以达到那个世界？

18. 就象前面指出的，核武器和核战学说已经成为塑造国际秩序的关键性决定因素。因此，没有核武器的世界将是一个新的国际秩序。消除核武器的建设远远超越了军备管制办法，因为军管办法的主要目的是在相互协议的武器储存水平上维持现状。这种走向新国际秩序的转变必须彻底地想通。一个可能的论点是，没有核武器的世界不必是一个没有威慑力量的世界。工业世界有如此众多化学工厂和核电站，以至甚至常规战争也可能产生接近核战规模的破坏。政治威慑因素将会继续起作用，这会使得占领有居民的领土毫无吸引力。远程的准确导航的非核武器仍然能够使交战双方蒙受重大损害，不管前线的战况如何——达到同可能预期和足以作为发动有限度战争理性基础的任何得益不相称的损害程度。换句话说，在没有核武器的世界里，威慑和胁迫性外交可能仍然存在。其他人可以争议说，这种威慑姿势可能使费用增加——这又是一个可能引起争议的论点。尽管没有核武器的世界如此引人，将需要作出大量的思考努力来说服许多工业国家里习惯以核威慑世界为当然的军事和政治领导者们，使他们同意没有核威慑的安排不但带来一个较安全的世界，而且也给各国提供更为经济合算的保安办法。在目前阶段，不是所有专家都作出这样的结论。这可以是一个进行国际研究的主题，以便审查没有核武器世界所涉的种种问题和走向这样一个世界的最佳战略。

19. 在这方面，不结盟国家集团在联合国提出了一项决议草案，建议拟订一项取缔使用和威胁使用核武器公约¹¹，这项公约有很高的适切性，因为取缔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将使全世界习惯于核威慑学说的逐渐衰微和更顺利地过渡到没有核武器的世界。

20. 有人争议说,《联合国宪章》完全没有规定或限制防卫行动采取的手段,而1907年《第四海牙公约》⁶序言部分非常一般性的条款没有改变关于核武器的国际法。这些论点对世界各国适用,并没有证明几个国家卡特化核武器的拥有是合理的。

21. 在设法采取取缔或消除核武器的行动时,世界面对人们熟悉的论点是:核武器的发明是不可能撤消的。这个论点否定关于生物和化学武器的历史经验。生物武器的禁止是以它们的非法化和被取缔为根据的。关于化学和放射性武器的谈判也是根据相同原则来进行的。这些武器的发明都是不可能撤消的。因此,没有理由为什么核武器不能够象生物武器已被消除和化学和放射性武器正在被设法消除的那样被消除掉。

22. 过去二十年来,军备管制的哲学一直支配着主要武器大国之间的交往,大概以核武器不可能消除作为根据。虽然禁止和消除核武器将是各大国之间的一项集体政治意志行为,军备管制通常是一项权宜的技术解决办法的应用。军备管制哲学正在遭受到越来越多的批评。首先,它往往集中注意武器的设计和制造,但由于技术不是停顿的,任何以军备水平为基础的协议只可能是暂时的,直到新一代武器取代上一代武器时为止。其次,期间有限的军备管制条约刺激较新武器的发展和下一轮协议的筹备,从而成为继续进行军备竞赛的先决条件。第三,军备管制方法忽视了威慑的一些较微妙方面,单独地集中注意于数量和品质方面,较不显著的武力效率和武力——乘数基础结构方面没有被考虑到,因此,为了补偿这类不确定因素,保守的军事当局以更大数目和更显著的武器来过度自我保险。第四,随着双用途系统和更紧密和灵活系统的发展,以核实为根据的军备管制将变得日益困难。

23. 人们对于过去四十年来实行的核威慑政策也越来越感到不满。寻求以防卫为主的结构来取代目前面向攻击的互相威慑核武器系统,使核武器过时和无能的想法,联合声明不可能赢得核战和必须永远不发动核战,和消除核武器的建议等都

是表示出对核威慑学说越来越感到失望的征兆。目前的困境已使一些人寻求以技术为基础的出路，另一些人则寻求政治出路。同过去若干时期相比，现在有逐渐减弱对核威慑有效性的坚持。

24. 研究核威慑战略在过去四十年中是否产生了积极或消极结果是不大可能十分有裨益的。如果人们认识到核威慑是在某一特定时代里根据一套也许不始终符合客观要求的观念拟定的权宜政策，将可能按照各核大国本身的利益来考虑核威慑作为今后推行的战略的生命力。在一个设想可能发生核战的世界里，核威慑是一个可信的政策。核威慑的理论家强调核威慑的可信性需要在有明确的准备以便当威慑失败时打一场核子战争。当世界领导阶层越来越相信核战一旦爆发便无法控制，而核弹的使用一旦超过某一水平便很可能带来气候的灾难性变化的时候，核威慑将是否继续可信呢？甚至如果接受在某些应急情况下采取与侵略者同归于尽的自杀性威胁将仍可信，可以理解的是，这类应急情况将极稀少而在大多数其他情况下这些威胁没有可信性。甚至在这种极端情况下，只有当这种应急办法有理由可能成功和没有阻吓侵略者的其他办法的时候，核威慑才有意义。实际情况是否如此是值得辩论的。

25. 也不完全清楚的是，在计算核威慑姿势是否一个符合费用功效原则的保安政策的时候，有没有考虑到这一姿势的通盘政治和经济费用。核威慑姿势是以对抗性国家集团的持续受控敌对关系为根据。这种受控敌对关系对贸易和资金流动，技术转让等等产生抑制作用，并且也促成和维持各国之间的不安。这两因素产生的费用通常不包括在各国的国防负担范围内。尽管如果人们接受一方将必须威胁使用核武器，以便制止胁迫性外交的可能使用的可能性虽然很少但却非微不足道，然而，为了制订最佳的政策，人们必须比较维持这种安全的威慑姿势的费用和这种姿势本身产生的不安全感费用。在今天的状况下，旨在保障某一国家集团安全的核威慑姿势也产生不安全感。净结果似乎是不安全多于安全，而不安全的范围也包括了非军事领域。在核威慑的道德支柱上提供的论据必须参照上述情况来加以考虑。如果某人自己的行动倾

向于给自己的安全造成额外危险的话，就不能够用这样的事实来争辩说核威胁在应付这种危险是道德上合理的。如果人们接受北约和华沙条约组织之间的核威慑在道德上合理的论点，则世界其他地区和面对各主要核大国胁迫性外交的国家也同样有理由这样做。

26. 双方都有人看到对方的经济已经高度军事化，而这种军事化已经导致社会决策结构和程序的歪曲，并且要对敌对感觉的永久化负责。不管是否客观地正确，这些看法是真诚的。有人认为，工业国家经济复苏缓慢，因而对各发展中国家及这些国家的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以及国际经济前景的不确定性，这都归咎于某些处于领导地位经济体的高国防开支和高预算赤字，而这种高国防开支是同持续发展和生产新一代核武器和空间武器系统计划直接有关的。这些看法本身，不管其客观正确性如何，会成为自行实现的预言，产生军事和非军事的不安全感。

27. 由于历史难忘，一些看法取得了隔代遗传特性。鉴于种种技术限制，第二次打击能力的存在和现在的核冬天假设，很难理解在有或没有防卫盾的情况下会有解除武装的可信威胁，然而双方都在声称主要威慑系统遭受威胁的基础上千方百计地要在人民之间产生不安全感。

28. 威慑战略总是需要有威慑的对象，要有假想敌的强迫性需要，互不信任的历史遗产和错误的看法等互相激励到如此程度，以至产生一个封闭性逻辑系统，多少地脱离了在这个构架以外的事态发展。因此，核威慑似乎已经本身变成为目的。也许这并非人们故意造成的情况。很可能是在比通盘国家和国际综合目标拟订一级较为低的一些级别上根据高度专业化学科进行的次最优先思想过程的结果。人们也可能认为核威慑姿势是核子时代各领导国家的一项不可避免的竞赛——这些国家的看法和认识受到容易燃起战火的欧洲民族国家体系的历史遗产的影响——这个体系迅速而接连地卷入了两次世界大战。

29. 人们普遍同意，各大国不大可能在工业化世界里的任何故意策划的战争中使用核武器。令人忧虑的是武器的意外或未经授权的使用和被恐怖主义者使用。

工业世界的一些人觉得，随着导弹的飞行时间的缩短和决策程序的日益自动化，意外或未经授权引爆核武器的危险有所增加。另一些人则争辩说，技术的改进很可能增加指挥和控制核武器的功效，这种危险如果不完全消除的话也有所减少。同样，有些人认为工业世界有更密集的核武器部署和数目更大的无保安防卫的核军事设施，因而比发展中世界有更高的被恐怖主义者取得可用核武器和核裂变物质的危险。不过，另一些人则认为在有数目较少无保安防卫设施的发展中世界里，出现恐怖分子牵制危险的可能性较高。

30. 除了上述危险以外，还有来自公认核武器国家在世界各地和海洋中扩散核武器的危险以及它们在发展中世界进行干预行动或主要工业国家为履行某些条约义务而采取的行动中可能使用核武器的危险。各大国强烈拥护核威慑学说和核战争学说的人认为这些危险很少，但其他人士，特别是来自发展中世界的人士却认为这些危险显著地偏高。在大多数已出版的战略文献中，突出了由于在发展中国家扩散核武器而产生的危险。过去22年中，发展中国家里没有出现过公开承认为核武器扩散，而根据这个期间的记录，一些人认为这些危险多少被过分地渲染和夸大了。另一些人则不同意，认为发展中国家是核扩散主要危险的所在。

31. 人们对某些国家的模棱两可核子地位日益表示关切。许多人认为这些国家可以在短期通知后取得正式的核地位。正如较早指出，战略学说是不可能被封锁的。由于核武器和核指挥、控制、通信、情报和后勤基础结构在全球范围内的扩展，期望没有其他国家采行大国作出的榜样是不切实际的。东西对抗具有独特性，需要核武器和核战争学说来确保安全，而世界其他地方的情况并非如此的理论可能对其鼓吹者有说服力，但对别人却没有说服力。

32. 由于大约有132个国家已经签署了《不扩散条约》，因此认为拥有核武器是这些国家本身安全所不需要的。这个论点是谬误的。缔约国中有三个核武器国家和一些军事联盟的成员国，它们都依靠核武器维持国家安全。那些有能力制造核武器和保留其选择权的非缔约国在拥有核武器方面有相同于两个军事集团成

员国的道德、法律和战略理由。由正在进行核扩散的国家从事不扩散的说教不仅不能建立可信性；反而使人怀疑它们有行使胁迫性外交和支配其余世界的意图。

33. 《不扩散条约》已被转变为无限制扩散的许可证。认为《条约》歧视的指控并非热烈拥护卡特尔化、无限制地扩散核武器者所错误肯定的那样，认为是在拥有核武器方面核武器国家对非核武器国家的歧视，该项指控其实认为通过不实施条约缔约国庄严承担的条约义务和从一开始就规避这些义务而推行对核武器国有利的歧视。那些反对这项歧视控诉的人想要世界相信，所谓《不扩散条约》规定核武器国家有无限制扩散的义务，让它们的军事核设施失掉一些可裂变物质给其他国家，同其盟国在局势高度紧张的时候分享它们需要分享的核武器。

34. 《不扩散条约》和核武器国家不履行第六条规定的义务，都突出了条约发起国在言行方面的巨大差距。条约发起国在已承担义务方面的言行差距；常常互相指控违反条约义务；不签署已草签的条约；正在积极讨论的诸如限制《反弹道导弹系统条约》³或《外空条约》⁷的被腐蚀问题；报刊揭发违反特拉特洛尔条约¹⁶的应急计划：在列入拉丁美洲无核区的波多黎各放置核武器；在南大西洋战争中使用核母舰而不表明它是否载有核武器；在核不对称情况下作出的核威胁数目超过在核对称情况下的核威胁数目；一些核大国在远离其安全利益范围的地区推行干预主义政策和胁迫性外交——所有这些合起来使得这些核大国在把其核武器遍布全球的时候提出的防卫性意图主张完全失去可信性。同样理由，一方关于其防卫和非侵略性意图的声明完全得不到对方的信任。

35. 安全、主权和免受胁迫外交的自由对世界各国具有同等的价值，不管国家的大小、以及它们是东方或西方国家、发达或发展中国家。因此，一些人认为，只要世界某些国家可以合法地拥有核武器，就必然会至少有若干其他国家公开或隐蔽地取得核武器。其他人，特别是那些来自核武器国家及其盟国的人则不同意这种看法，认为直到目前为止尚未拥有核武器的国家没有需要获得这种武器。世界上大多数国家认为（根据大会第四十届会议的表决结果，¹⁷共有126个国家），没有国家需要核武器，应该取缔其使用和威胁使用。

36. 核威慑学说越来越受到挑战。在创立这个学说的国家里，民众赞成把世界从作为核武器和核威慑的劫持中解放出来。另一大国现已建议在本世纪结束以前消除核武器。绝大多数国家已表示赞成取缔核武器的使用和威胁使用，并且赞成核裁军。

37. 当思想、概念、学说和体制开始失去其生命力的时候，在这个过程的开始和其完成之间必然有一个时间差距。君主政体、奴隶制、殖民主义和种族隔离等事例已经出现了这种情况。当中一段时间有某些危险，因为那些拥护这些学说和体制的人会抗拒不可避免的变化，因而产生冲突。核威慑学说的情况也是如此，世界已经进入该学说正在失去其可接受性、生命力和可信性的时代。国际社会面对的问题是如何和平地和不卷入核大战的情况下处理这个转变的时代。

第 二 章

社会主义国家的专家提出的论点、反驳和评论

1. 不结盟国家的专家所提文件虽然在语气强度上各不相同，但却有个显著的共同特点，就是全都坚持有必要从文明的国际关系之中消除威慑概念。对于这个概念的不可容许性进行论述时，有些专家采取法律观点，有些是道德观点，另有一些则纯粹是军事角度。而对于威慑的主要宗旨，分析所得全部都是反面的结果——挑起军备竞赛，破坏安全和国际稳定。

2. 我们很难不同意以下观点，即政治问题不可能找到军事——技术性的解决办法。某些专家强调，新武器的性质不可能让任何国家有希望以新型更加高级的防卫武器来进行防卫，不论是在空间或地面。

3. 某些专家认为军备竞赛是个动作——反动动作的现象，这一点容易理解。但奇怪的是，以威慑概念的名义煽起军备竞赛的国家却同违反本身意愿不得不应付挑战的国家放在同一立足点上，以同一种量度加以衡量。

4. 一些专家在其文件中表示，威慑已成为过去的历史，应代以一些新的可行的安全概念，例如集体安全，因为他们了解到威慑不能作为国际安全的基础，这与某些文件作者的意见刚好相反。

5. 我们同意，为减少对威慑的依赖而采取具体步骤是早就应该进行的事，如果不靠每一国家采取积极措施，那么未来许多年人类还摆脱不了这个概念。

6. 我们应注意到，某些专家提议分为几个阶段来消除核武器。另一些人认为十分重要的是禁止核武器，全面禁止核试验，防止军备竞赛扩展到外层空间等项。

7. 以上所有审慎的意见反映出国际社会日益感到不安，同时也不接受威慑概念。

8. 关于美国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专家提出的文件（参看上文第一部分，第四章），我们应首先强调指出，这份文件对威慑概念的描述与实际情况不符。美国

和北约组织国家把威慑概念说成是防卫性的，促进和平的概念。这与真实情况有天渊之别。

9. 威慑概念的基本要点就是实现军事优越性，加强军备竞赛，促使国际局势恶化，增加战争的危险，以首先使用核武器的威胁作为其主要成分。而实际上，美国和北约组织对威慑概念的实行也证实了这一点。

10. 美国一些最为知名人士（特别是在退休以后）都已承认，美国曾在许多场合准备使用核武器，攻击苏联、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和其他一些中欧和东欧国家、印度、中国、古巴和其他国家。众所周知，在欧洲、中东、远东、加勒比和其他区域的危机之中，美国数次示威性地使其战略核部队处于待命行动状态。

11. 西方报纸表示，这些部队不会用来攻击平民。事实却非如此。在对苏联进行核攻击的首次计划中包括了向苏联的大都市进行核攻击。美国现时的一切计划都包含以核武力攻击许许多多的城市，不仅苏联，还包括其他国家的城市。

12. 西方的报纸说，威慑概念可增强防御。这是哪一种防御呢？美国以威慑之名把配备了核武器（例如主攻航空母舰）的海军部队集中部署在世界各不同地区——欧洲和东亚近岸地带，波斯湾和加勒比区，最近特别频繁地在地中海行动。

13. 西方的专家指称威慑概念不致对第三国造成威胁。除了以上所说，有必要再补充一点，就是美国武装部队在战后时期曾多次从事战斗。我们不会忘记美国在许多国家进行的干涉。

14. 因此，威慑概念与西方报纸指称它所具有的防御、促进和平和其他此类素质毫无共同之处。

15. 我们必然会注意到，西方的专家在论述核武器问题时确实证明了这个结论。核武器问题是当代战略局势的中心。在奋力试图禁止和消除核武器的一方与想方设法使其持久存在的另一方之间界线分明。西方的报纸属于后一类。其撰稿人尽管口头上支持核裁军概念，而报纸的中心旨意却是要使核武器的首先使用合法化。

16. 他们三番五次地企图为威慑概念的这个最主要的原则辩解，了解到这种立场是多么地不得人心。 他们为这种极端危险的立场进行辩解的手法简直难以想象。

17. 西方的专家保证说核武器的首先使用必然是“防御性”的。 他们把核武器美化作为一种较为经济的毁灭手段，称之为“合乎道德”等等。 他们这样做就是把核武器的首先使用与其次的报复性的核攻击等同看待。 所有这些议论都是想要证明不可能得到证明的论点，为基于首先使用核武器——带来世界末日——的威慑概念进行辩护。

18. 我们并不打算对西方文件中比比皆是的错误论断逐个加以剖析。 但由于其中许多是针对苏联或华沙条约组织军事信条而来，我们认为有必要澄清一些最为重要的问题。

19. 令人不快的是，西方的专家故意给苏联的军事信条强加上一些与之全不相干的成分和观点，这些与苏联对于这个重要事项的军事观点完全无关。 显然，他们这样做或是反映了对基本事实的无知（果真如此也就算了），或是纯属宣传伎俩。

20. 不论那一种情况，西方文件指称苏联试图单方面增强本国安全而牺牲其他国家，这个说法与事实完全不符。 苏联和华沙条约国家对这个问题长期以来所实行的政策是众所周知的。 我们来看一看西方专家所著论文的另一面。 论文中故意不提西方国家在这方面的立场。 看来应该是与所指称的苏联政策恰恰相反吧。“有限的”、“持久的”和其他种类的战争以及首先使用核武器的威胁等概念何时竟成为增强集体安全的一个因素了？或许，以“可靠的威慑”之名不断进行的，实际上没有止境的增强军备行动理应给其他国家浇灌上安全的感觉？

21. 西方的文件载有许多与事实完全相反的论点，例如指称苏联的军事信条是要使战争打进敌方的领土，以毁灭性的一击取得胜利。 我们不对这种论点逐项据理反驳，而仅仅提出日内瓦高峰会议所订的联合声明，即：核战争之中没有一方会得胜，这种战争必须永不发动。 这一声明获得普遍支持。 西方文件把华沙条约国家说成是阴谋危害和平的敌人，这样做实际上就是推翻了日内瓦高峰会议的声明，打开了一个特别令人不安的相互猜疑的广大领域，在其中任内“威慑”滋长而合理化。

22. 西方的专家急于想证明“威胁”的某些成分如何有效，任何人都无法加以拒绝，他们说华沙条约国家也采用并高度发展了它们本身的有限核战争概念，例如在欧洲。这种说法与事实相去太远。我们不打算在这里重复说明社会主义国家对这个问题的态度。这是人人都已明白的。但应提到的一点是，北约组织国家，特别是美国，坚持鼓吹“有限核战争”概念，企图使欧洲人民顺服，甚至同意在欧洲使用核武器。

23. 至于社会主义国家，它们过去和现在一直反对威胁概念及其所鼓吹的一切，从“有限”和“持久”核战争到核武器的首先使用等等。

24. 西方文件描述苏联和华沙条约国家对欧洲的意图时词句自相矛盾，至少会令读者感到疑惑。我们关切地注意到西方专家们说，社会主义国家并不想要战争。而同时他们又说，社会主义国家虽然反对战争，它们的武装部队和武器都是准备好首先发动攻击的。令人惊奇的是，尽管苏联单方面保证绝不首先使用核武器，华沙条约国家还提议在华沙条约国家和北约组织国家之间签订一项不使用武力的协定，而关于苏联首先发动攻击的这种毫无根据的说词却出现在西方文件上。是不是因为一个人把他自身的观点在镜中反映出来了呢？看来这是最有可能的一个解释。

25. 同样地，暗指苏联经济之中以军事占主要地位的说词也是站不住脚的。他们说苏联和其他华沙条约国家军事开支增长率不加控制，远远超出了合理的安全需要。这里我们又可明显看出为美国 1980 年代惊人的军事集结和北约组织百分之 3 的自动增长率寻找借口的惯用手法。

26. 西方文件的作者引述军事收支数字时也发生极不一致的现象。关于苏联 1960 年和 1970 年代煽起军备竞赛，而美国则未曾研制任何新的核战略武器或新的战略轰炸机的说法不符历史事实。实际情况刚为相反。1960 年代初期，所谓的“导弹差距”受到大大的宣扬。美国以此为借口而首先大量部署了陆上发射的洲际弹道导弹，“Minutemen”。为数 1,000 的这类导弹部署之后，却发现“苏联

的导弹威胁”被夸大了20倍以上。同一时期内，Polaris海上发射的弹道导弹也开始建造。1960年代中期，美国开始在海上发射的弹道导弹上安装多弹头导弹的弹头。到了1967年，美国已部署了41个海上发射的弹道导弹，共计656台发射装置，1,552枚核弹头。（比较下来，苏联1967年只有两个海上发射的弹道导弹，32台发射装置，32枚弹头）。1968年，美国完成了战略三元体：1,054个陆上发射的洲际弹道导弹，656个海上发射的弹道导弹，615架战略轰炸机；范围包括了所有方向——又属战略性，又指向欧洲。1969年则部署了65架FB-111轰炸机，每架装有6个近程攻击导弹（SRAM）。美国驻欧洲武装部队获得各种类型的新的作战——战术核导弹。沿苏联国界以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领土边界上的前进基地都开始配备能够装载核武器的战术性飞机。

27. 1970年代初期，美国再度开始增强其武库。洲际弹道导弹和“Minute-man-3”以及Poseidon海上发射的弹道导弹都装上了新的高准确度的多弹头导弹弹头。同时，268架重型战略轰炸机经过改装，每架可以装载20个新的近程攻击导弹（SRAM）。1970年代结束以前又采取了一些新的步骤。这段期间研制出一种新型武器——中子弹，同时为美国1980年代大规模的军事计划打下科技基础：洲际弹道导弹、MX导弹、海上发射的弹道导弹、Trident-II、B-1B轰炸机、各种不同发射方式的巡航导弹、中程Pershing II导弹等等。

28. 关于华沙条约军事力量超越北约组织的说法是不正确的。北约组织和华沙条约组织常规武力和战略武力之间过去和现在都一直保持着平衡或约略的均势。这种均势得到可靠来源的承认和肯定。如果我们不是为了宣传目的而客观地比较一下双方的武装部队和武器则可得到以下情况。

29. 到1970年代初期，苏联和美国的战略武力之间大致上形成均势。目前，苏联的战略性的运载工具数量约为2,500，美国则为2,300，弹头数量方面一直是美国占优势。陆上发射的洲际弹道导弹是苏联战略武力的骨干，占有全部战略性弹

头的百分之70；美国的战略性弹头之中百分之80以上为重型轰炸机和海上发射的弹道导弹。战略武力的这种不同比例并不影响现有的平衡。苏联在某些方面的优势与美国在其他方面的优势可充分抵销。此外，美国一些中型核系统的部署方式能够击中深入苏联领土的目标。苏联很明显地没有在美国边界附近部署这类系统。另一个重要的因素是美国的一些盟国自己也有核武器。

30. 西方文件提出了一些有关欧洲武力比较的数字，这些数字与目前武力的真实比例完全不符。中程武器方面，北约组织不论是运载工具（导弹和飞机）或核弹药的数量都占优势（苏联：850运载工具，2,000左右核弹药；北约组织：1,000以上运载工具，3,000以上核弹药）。中程核弹药的比例为1.5:1，北约组织占多数。

31. 用以支持核威胁的最强烈论点之一是，华沙条约组织的常规武力较北约组织占优势。这种说法多数是为了宣传之用，因此出现在西方文件上是件奇怪的事。

32. 北约组织和华沙条约组织在常规武力方面可说是势均力敌。这方面实际比较的数量一直被西方蓄意歪曲。譬如说，西方不把法国和西班牙的军力计入北约组织一方，也不计入直接由国家控制的武力、动员能力、人力资源、武器供应库、军事技术等等。

33. 北约组织国家的人口与华沙条约国家人口比例为1.5:1，在动员应急计划方面北约组织占了优势。北约组织的武装部队人数超过华沙条约组织。北约组织计有94个随时备战的师（法国和西班牙包括在内）；华沙条约组织有78个。同时应铭记的是，美国军队的一个师兵员数量为16,000至19,000，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一个师为24,000。而华沙条约组织充分部署的一个师只有11,000至12,000名兵员。

34. 北约组织和华沙条约国家坦克数量几乎相等（各拥有27,000辆左右）；战术空军力量也相当，一方可能有较多的某些类型飞机，而另一方则有较多的其他类型飞机。

35. 西方文件对海军力量的比较是完全没有根据的。实际上, 主要战舰方面北约组织拥有的数量大大超出华沙条约国家。北约组织有15艘大型主攻航空母舰, 载有1,500架飞机。华沙条约组织没有此种航空母舰。北约组织较华沙条约组织占优势的还有: 海军陆战队——超出14倍; 大型战舰——3倍; 海军飞机——2.5倍。美国海军军舰总吨位等于450万吨, 苏联海军则为260万吨。

36. 前面对双方军事力量的简单比较显示了所谓的苏联和华沙条约国家“过度武装”只是人为制造出来并经常挂在咀边的神话罢了, 其目的在于无止境地进行军备竞赛, 力图在军事上较社会主义国家占优势。

37. 西方文件最大的特点是没有一个合理的第二条道路。文件中提议让“威胁”概念拖延下去。它与一些建设性的旨在达成稳定安全的世界的建议相反, 描绘出一个威胁可从中瞬时消除的世界, 而事实上从“威胁”转变成稳定安全的状态显然是要逐步渐进的, 必须在军备裁减、建立信任、降低冲突水平等方面增加新的措施。西方文件的拟稿人有意或无意地对于当前困难的国际局势并不提出实际的解决办法。

38. 此外, 西方的专家实质上是主张使核军备竞赛永久化, 企图以不可能停止军事技术的发展和和其他一些牵强理由来辩解。这是必然的。宣扬继续采用“威胁”概念的人不得不预测核军备竞赛将会展延到未来。总而言之, 西方文件给我们一个惨淡的图象, 而没有提出实际的应对办法。

39. 最后, 西方文件表示应进行对话。当然, 东西两方及不结盟国家间的对话是必不可少的。不论分歧如何, 在当今困难的国际局势下必需要有建设性的对话。对话有助于达成谅解和协议, 从而导致军备限制和核裁军, 导致国际关系的根本改善。

第三章

北约组织国家的专家 提出的论点、反驳和评论

1. 我们研究了其他专家提出的文件后，发现不赞同我们观点的几乎每一重要的陈述和争论，我们的文件都已作出了充分的答复。不仅如此，我们的文件还指出了其它报告所忽略和误解的某些点。因此，参照其它文件，仔细阅读我们文件的基本内容，即可最好地了解我们的观点。但是，对其它文件的某些部分，则需作具体评论。对威慑的看法存在若干根本性分歧，因此有必要简要阐述一下我们的主要观点。

对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的文件的评论

2. 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选择了一个评价威慑的很有利地位，这是他分析中的特长。他谨慎地避免偏颇，从广阔的知识中提出例证和比喻，以丰富的历史观点，阐述威慑的概念。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对威慑的分析是一种整体性结构分析，他避免陷入任何带有偏袒性的东西方观点，力图从全球范围进行描述，其特点是力求不受价值束缚的现实主义和面向第三世界在两大军事体系之间保持等距离。这种分析方法得出许多新的，而且有时令人意外的见解。

3. 可是依我们看来，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的分析方法中启发式的优势，也正是若干分析缺陷的根源。他的某些结论得自如下观念：“核威慑”，即使在当代，甚至对核大国来说，同其它形式的威慑也有严格区别。而我们使用威慑的观念则基于这样一种假设，即各大国实行一种不能从中人为地抽去核因素的威慑系列。定义的差别或许已造成某些误解，这种可能性不能排除。

4. 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意图将两个核大国严密地置于平等地位，并（正确地）推断两大国都以同等程度推行威慑，这使他忽略了一个重要、实际上是根本的

区别：在核时代，作为大国对抗存在条件的威慑同作为两种体系各自不同和精心制定的战略的威慑之间的区别。因此，他将显然不属于西方理论和战略的各种意图和后果也归结于一般的威慑。

5. 他还明显地倾向于——不顾他自己对威慑的定义——将这一概念扩大得面目全非，以便将当前大国政治多数的消极特性，尤其是当影响到第三世界国家和它们走向增加繁荣、减少冲突和武器的痛苦发展历程时，都归咎到威慑上去。

6. 虽然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客观地认识到包括核因素在内的威慑，在过去的40年中，作为东西方关系的一个明显特点在发挥作用，但他却认为威慑仅是一种“信念体制”，因而具有某种奇怪的特点，好象推行威慑的国家同样也向别处推行他们的“信念”。在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看来，威慑对被威慑者的作用不过是威慑者的“信念”在实行威慑中的反应，这样似乎只要能无视这种信念并采取一种更为宽厚待人的世界观，即可以超脱这种影响。同上述观念密切相关，他认为考虑到其潜在后果，威慑具有某种非理性因素。他认为这是一种理性与非理性的混合体，定导致非理性的和难以预测的行动和反行动。当威慑主要的、防止战争的职能失效时，尤其如此。

7. 这一观点忽略了下述事实，即威慑理论——西方的观点尤其如此——不是随心所欲的选择，而是基于大量经验，适应变化中的技术和战略条件，在联盟内经过长期和艰苦的思考过程而形成的。西方的威慑观点——苏联的观点肯定也是如此——决不是非理性的或有赖于非理性的，而是依据于潜在对手的理性行为，并旨在表明在核时代战争是非理性的，避免战争是唯一的理性行为。威慑当然要对另一方在各种情况下的行为作出某些假设，但这些假设是基一种前题，即若想在核时代幸存，——为本身利益起见——就必须理性和负责地参加核环境的共同管理。这种假设迄今为止证明是正确的。各核大国都日益谨慎和慎重地管制本国武器并作出精心相互安排以避免非故意的核战争危险，这两方面至少证明是正确的。实际上，那个核大国都不能设想另一核大国可能采取非理性行为，因为这一设想可能迫

使它诉诸不负责任的和自我毁灭的行为。这是核时代的一个基本的现实。这种互相制约的效果和行为趋于基本理性的必然倾向是核时代所特有的。因此，要从过去时代选取历史借鉴，必须谨慎小心。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依据历史上不对称的军事局势片面选择了一些例证。在所有这些例证所发生的时期，对非理性破坏的惩罚或战争中施加给对手的残酷行为，或是并不存在或是微不足道。

8. 作为阐述威慑概念的理性的证据，应当指出西方观点的一个主要特点是，作出理智和艰苦的努力，既从核武库方面也从一旦威慑失败所造成的破坏和生命损失方面，力求以可能最低的代价提高威慑预防战争的潜力。

9. 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加给威慑的若干效果，实际上同该概念没有因果关系，或是将因果关系倒置。

10. 特别是得到其他专家响应的他的一个论点，认为威慑使各国陷于敌对和猜疑状态，或甚至强化了这种不利的感情。没有证据能证实这种看法，而证实其相反的情况却容易得多。东西方互相威慑的存在，完全没有排除长期相对的缓和或欧洲安全与合作会议意义深远的历程，而且也未阻止里根总统和戈尔巴乔夫总书记正是在此时刻建立了使以前猜疑明显减少的关系并就相互行为的若干重要规则达成了协议。实际情况是，彼此敌视和不信任是两大国长期对抗的结果，而不是由于在他们敌对关系构结内采用任何安全措施造成的。

11. 在上述敌对关系中，威慑能形成一定程度的保证，使战争不大可能发生，战争不再是一种可行的选择。因此可减轻恐惧和普遍存在的忧虑，使各国得以平心静气地努力缔造一种生活方式，即可以钳制连续对抗状态的持久的和平关系，与此同时排解由此而来的某些猜疑。如我们在报告中指出，由一种相互威慑的有效体制所形成的保障——远不会促成无止休的、简单设想的军备竞赛——还能创造举行谈判控制军备的前题条件。用泽尔津先生自己的话来说，他承认只有一种稳定的战略军事平衡才有助于谈判裁减军备。

12. 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认为保持基本敌对关系是保持威慑的前题这一论点，是一种循环推理法。如果解决了根本的对抗关系，威慑也将没有存在必要。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坚持所谓的威慑的政治手段，如我们报告所证实，已经是西方概念中的一个基本特点。

13. 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在他认为威慑必须适应武器系统的评价中，在他对控制军备含蓄的批评中，设想威慑酿成了全部的现代武器系统，实际上是让它对当代武器技术的全部推动力负责。这种因果关系是难于成立的。比较容易证明的是威慑只推动了某些特定的武器技术，有助于导致比较安全和破坏性较小的武器，从而加强了战略稳定和武器经济。

14. 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有时把威慑缩小为仅仅是武器制造人之间的机械学竞赛，但另外的时候又把这一概念扩大，似乎成为歪曲和毒化当代国际政治的主犯。他指责威慑已将两大国的世界观引导至摩尼教式的敌我概念，第三世界所有初发的冲突，其作用仅是加强东西方的威慑关系。将第三世界当地发生的所有，或近乎所有的冲突都归结于少数外来原因，没有什么根据。

15. 我们的文件力求冷静地审查外界对第三世界冲突的干预——无人否认这是存在的——，但它也指出了对超级大国直接卷入的各种限制和主导东西方避免武装对抗的谨慎态度。从这种意义上说，威慑的存在对东西方之外的冲突具有一种解缓和限制作用。第三世界危机和冲突的解救办法不是指责超级大国和具有两重性的威慑，而是认真地寻求解决区域冲突和作出区域的安全安排。

16. 在一个互相依存的世界，国际社会的其它成员毫无疑问不能无视沿东—西轴心为主所设置的庞大的核武库，世界上存在的恐惧感，甚至是核创伤表明他们并没有无视。但是，如不对核现象持危言耸听的观点，考虑到威慑有效的防止战争的作用和极少可能发生使用核武器的情况，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认为威慑在第三世界结构性地散播恐惧的看法将不能完全成立。从来没有、现在也没有对第三世界的直接威胁，所有核武器国家全面的负责安全保证就是一项证据。人们很难排

除这样一种印象，即制造上述威胁的用意可能是保留将来获得核武器的选择。然而，如我们文件中所指出，反对将核武器扩散到第三世界国家的论点，不是由于对这些国家可信任性或成熟程度有任何怀疑，而是确信这些国家掌握核武器并不会加强其安全，这些武器只有作为东西方安全均势中的一部分，才能发挥其独特的、在历史上所展现的作用。也是出于同样道理，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在横向扩散和“直向”扩散某些方面之间的推理看来是有缺陷的。两大国的核潜艇不是独立作核决定的机构，而是军事统治体系的接受指令的行为者。有明确和有效的措施可以防止未经授权而使用核武器，对此仍在继续加以改进。

17. 我们在文件中指出了威慑的防御性，证实不会从此产生威胁，使用核武器的遥远前景是可喜的，将仅仅依据于发生武装攻击。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的文件中多处强调威慑的威胁方面，这样就将道义责任从人们惧怕的可能的侵略者转移到受害者，对这种道义价值的颠倒如何强烈地反对都是不够的。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将威胁与恐怖同威慑联系在一起，其部分论据是同目前的恐怖主义，包括其可能的核方面划上等号。必须最明确指出，两者之间不可能有任何联系。实际上，从未因威慑政策的持续存在或因控制核军备尚未成功而为恐怖主义暴力行为进行辩解；恐怖主义使用暴力和从事破坏，而威慑则是防止暴力和破坏；个别发生的违反国际法和国内法的事件，同国家在安全与和平事务方面的行动毫无共同之处。

18. 无疑，存在着恐怖主义使用核材料和核装置的可怕的可能性，这是现代文明的危险之一。毫无疑问必须提高警惕、加倍小心防止这种灾难；但是在庞大的多种民用核工业面前，将核恐怖主义的危险单单置于保护和防卫最为严密的而且容易进一步防卫的军事核设施的门口，似乎是主观武断了。

19. 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为威慑邪恶所开的补救办法——制定法令将使用核武器日益不合法化——很难令人信服。首先，很难看出这种理论上的禁止——而不对武器作实体销毁、制裁或核查——会在现实世界上产生成效，几十年来不断违

背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就是一个不祥的类似情况。将阻止侵略的最后有效手段不合法化，而并不确保也将侵略有效地排除，这只能鼓励侵略。

20. 如我们所指出，威慑的根本目标是预防任何战争。至于北约组织，除非发生进攻北大西洋联盟成员国的严重情况，如同使用任何其他武器一样，使用核武器也已经被排除。如在此特定情况，使不合法化的论据能令人信服，则必须提出一种对防止任何种类战争有同等或更高潜力的安全替代办法。然而，令人遗憾的是，苏布拉赫马尼阿姆先生的文件中缺少这一部分内容。

对卡拉萨李斯先生的文件的评论

21. 本文件对第三世界的观点作一简单和说理明确的阐述，并介绍一下联合国裁军辩论中通常援引的论据。由于许多论据具有规范性，我们在文件中也作了充分说明。

22. 卡拉萨李斯先生用强烈的色彩描绘核武器对第三世界国家造成的假定威胁，但未说明这种设想的威胁是核武器简单的存在，两大国之间互相威慑现状的结果或是具体来说，是西方的威慑观点的结果；一些证据表明他认为是后者。他对威胁的分析，不幸是基于一种全面核战争最坏情况的假设，即由遥远的、不知名的、可能心理不正常的决策人，在情况不明中发动的全面核战争。而对各核大国决心共同避免核对抗，这一情况则未予考虑。

23. 如果说卡拉萨李斯先生对威胁的分析是夸大其词，那么他对存在于第三世界的核恐惧的描述同样是言过其实的。说这种担心是“压倒一切的”，不安全感是“不可忍受的”或核武器的存在破坏了和平宁静的生活，事实上并非如此。在非洲统一组织主持下最近召开的关于非洲安全、裁军和发展的部长级区域会议所通过的《洛美宣言和行动纲领》（见A/40/761-S/17573附件），或实现拉丁美洲区域常规裁军的秘鲁倡议¹⁷都表明了许多第三世界国家的较和谐的安全观念。大会

最近举行的辩论显示出对困扰第三世界的对安全的威胁，持有较多现实主义和较少感情用事的观点。

24. 在卡拉萨李斯先生的文件中，对道德问题的解释有些随心所欲。他认为威慑注定是不道德的，而不顾其公然承认的预防战争和一旦发生，以最低代价结束战争的目的。另一方面，他对势将引起充分防御反应的侵略行为，似乎并没有严厉的批评。虽然在他报告订正本中作了一些增补，但是侵略和防御性反应之间的界限仍然模糊不清；保卫一国免受武装进攻和防止战争的道德意义，看来没有列入他的道德公式。

25. 然而，我们注意到在报告的最后一部分，他承认核困境是存在的，且不易解决，在能以其他手段保证安全以前，世界将不得不保有核武器。他正确地看到严酷的中欧地区安全的关键之所在，即威慑在保持常规平衡中发挥了最直接的影响。他认为削减华沙条约组织的部队将最有利于建立常规平衡，我们对此给予最充分的支持。

对法尔克先生的文件的评论

26. 法尔克先生对威慑的看法，显然由于他的军人经历而形成。实际上，他认为，各国对力量的追求，武装对抗的竞争性关系，都是国际关系中的地方特征。他也十分清楚地了解到，各国的军事潜力以什么方式互相作用。这就使他认识到威慑是国际关系中一个永久的特点，目的在于防止或限制冲突，这也使他采用了有用的一般性威慑定义。因此，法尔克先生毫无困难地承认，东西两方的威慑已经成功地预防了第三次世界大战。

27. 法尔克先生立论说，威慑出现在任何地方，他试图说明威慑的影响，尤其是对第三世界的影响，不过，他似乎超越了他自己的威慑定义，这种定义常常扩大为无所不在的国际体制，尤其是超级大国的政治。

28. 法尔克先生对威慑原则的评价，是合乎现实的，归根结底来说，也是正面

的，这就导致他建议，应当如何监制威慑政策。这种政策应当是：面向有效地预防战争和战争的升级，结构面向防御，结合稳定的混合军队，导致全球军备的稳定裁减，面向军备管制、尤其是剩余弹头的销毁，在更加安全的、更加先进的指挥、控制、通信和情报设施的领导之下。从西方的观点来说，我们批准这一堆要求，是毫无困难的，这些要求大部分符合西方的威慑。

29. 对于目前的核威胁，法克尔先生有些言过其实，没有理由可以假设，全面的核冲突的危险正在稳定地增长；对于第三世界国家参与超级大国的威慑关系，他也夸大其词。不过，对于基本的政治和经济相互依存，他作出了正确的分析，例如，他指出第三世界的经济在什么程度上依赖于稳定的、和平的超级大国的关系。对于第三世界核扩散的可能性，对于那些没有放弃核军事方法的新兴核国家的模棱两可的政策所造成的未经说明的威胁，法克尔先生感到忧虑，这种态度是正确的。他的关切可能具有地区性的根源，但是，他关于取消目前这种模棱两可的情况的要求，毫无疑问应当实用于全世界。

30. 法克尔先生正确地指出，那些实行威慑政策的国家如何试图通过军事技术的持续竞争性发展，尽量提高威慑的效用，但是他忽略的事实是，这种威慑的结构改革不需要、也常常没有发生量变，因此，他的总结论是没有根据的，就是威慑政策引起（量的）军备竞赛。不过，法克尔先生指出这种技术改革如何面向增长的稳定，这种看法倒十分可取。

31. 法克尔先生最后要求，军事问题和其他建立信任措施应当扩大门户开放，这是特别具有建设性的一点。

对兹胡尔京先生和米勒先生的文件的评论

32. 兹胡尔京先生和米勒先生所坚持说明的西方威慑概念，同西方当局所设想和实施的 concept，是完全相反的。他们说，西方概念是完全恶意的，是会产生恶果的；而社会主义国家完全没有威慑概念，因此，与其恶果没有关系。不过，兹胡尔京先生不同于米勒先生僵化的负面想法，兹胡尔京先生承认，“实际上存在威慑

这样一项促进战略军事平衡的因素”，他说，“这种威慑在某种程度上对战略局势产生了一种稳定作用”，他甚至说，苏联的外交和军事政策是通过“各种限制因素”来执行的。这种态度为我们自己的文章开放了辩证的门户，从而可以导致某些有希望的、尽管模棱两可的协议。我们喜见的假说是，苏联对威慑的这种新看法，加上其他苏联最近对战略问题的声明，可能指出越来越认真的、更加成熟的认识，就是认识到核时代的现实，以及两个主要核大国对于建立、维持稳定的战略关系与避免核、常规战争的共同责任。

33. 兹胡尔京先生的说法，同西方的“存在主义的威慑”概念相近，后者认为，超级大国的拥有核武器，由于采取客观方式，同它们的军事理论或政治意图分开，因此对它们之间的战争发生了防止作用，因为它们都知道，这种战争带来的破坏令人无法接受，带来的危险令人无法容忍。此外，兹胡尔京先生把“苏联的军事理论”归因于西方威慑概念的许多原则：战略军事平衡以及随之而来的对核报复的恐惧，会促进和平；这种平衡系于对均势的相互接受，而不系于对优势的追求；平衡的稳定性同对绝对安全的寻求，是不符合的；在核战争中，无人能够获得胜利，因此永远不得发动核战争；战略平衡不应当成为目的，而必须仅仅是“一套限制因素——政治法律、道德、心理、军事因素——中的一个，其目的在于减少军事因素的作用，同时促进持久的和平。

34. 这些原则的唯一问题是，兹胡尔京先生强调说，这些原则是苏联军事理论的独有财产，同时他埋怨西方违反了所有这些原则，尽管他所用的每一个字都是从西方来源所借来的。奇怪的是，这是战略上的黑白颠倒。特别奇怪的是，尽管他采用了西方战略思想的原则，但他仍然拒绝承认这些原则同苏联的威慑战略有任何关系。

35. 兹胡尔京先生曾经采用了这么多的西方威慑观念，他也把在这种观念下的西方外交和军事政策叙述成对苏联具有侵略性和构成威胁，他把苏联的军事姿态说成是纯粹防御性的，因此，令人迷惑不解、有些不安的是，他竟然拒绝承认苏联曾经想过威慑，更没有采用威慑政策。

36. 从总的名称来说，威慑不过是武装的一方努力阻止对方采取敌视的军事行动。苏联为了有自己一套合理的威慑概念，没有必要同西方的军事战略或外交政策联系在一起。兹胡尔京先生坚持说，威慑最多不过是苏联追求“战略军事平衡”所造成的意外的、似乎自动的结果，这样的文章就使人无法解答，从苏联的作业观点来说，这项目标的实际意义是什么。如果兹胡尔京先生认为，这就是苏联职业军事著作中占支配地位的作业理论，那么，这就不过是单方面追求战斗和战胜能力想在各种暴力水平上击败敌人的力量，这种概念无法导致稳定或军备竞赛的缓和。如果这实际上意味着另一种名称下的相互威慑，那么，战略军事平衡的鼓吹者就应当认识到，相互威慑不是自动来的，也应当认识到，相互追求互相冲突的国家安全目标，并不能使人高枕无忧。相互威慑的根本性质是必须小心谨慎地考虑到武装对抗的心理和政治方面的交互作用。在执行相互威慑时，必须有觉悟地、有系统地结合警惕性和伸缩性，同时根据下列等因素：变化中的技术，防御政策同军备管制的关系，双边和多边关系方面转变中的全面内容。此外，相互威慑的基础必须超过战略平衡，就是说，必须是洲际的核平衡；真正说来，这种平衡突出了用西方的核反应手段来抵消欧洲传统的失衡的重要性。

37. 兹胡尔京先生和米勒先生的文章对西方的威慑概念和做法加以讽刺，尽管没有那样使人迷惑，但同样使人不安。他们的叙述正好同无数的西方当局的声明和公开文件相反，这些声明和文件必须经过国内的和盟国内部的民主过程，经受严厉的审查，而他们的文章无法证明这些声明是言不由衷的，或者不是西方外交和军事政策的实际根本，因此，他们错误地叙述至少可以解释为，他们的文章已经流入论战而非分析。我们没有必要纠正这些叙述，因此不需要在此重复西方威慑手段的全盘内容。

38. 不过，更加令人不安的是，苏联的军事理论和作业的前提已经根深蒂固，因此无法体会西方实际使用的相互威慑的真正原则，苏联反而被迫认为，西方的威慑概念是它自己战略的对称物，也是伪装在和平共存宣传之中。苏联军事当局所

编制的和执行的实用战略，似乎证实了这种解释。不可否认的是，这种战略反映专业的军事意图，其目的不在于威慑、防止或避免战争、互相限制军事作业，也不在于面向合理停止战争的战略威慑，而在于面向迅速和大量打败敌人的反击战。这种反击战和得胜念头没有因民主过程和民间“干预”军事事务而受到限制和排除，反而自由自在地策划着突袭西欧的战略，压倒欧洲的核优势（大约15比1），以及追求首先攻击战略核能力，这种能力不是适量的标准，而是远远超过防御性威慑要求。

39. 当然，必须听其言，观其行。我们不象我们社会主义的同仁，我们认为，苏联对方的军事学说，从专业的编制和作业方法来说，都比公开的解释要谨慎一些，也没有苏联军事著作所说的那样危险。苏联民间和军事领导人这几年来在言论上和概念上屡次提到威慑，这就给人一种假象，就是苏联没有想过当代的这种中心概念。苏联的军事理论也没有忽略改变中的威慑要求。而是，苏联作出最积极的、有系统的注意，尽管没有公诸于群众。苏联的军事著作仍旧提到，必须通过东西战争的“致命打击”来赢得战争，甚至有必要对西方核部队使用先发制人的手段，即使如此，令我们印象深刻的是，苏联认识到任何核战争或任何重大的常规战争都具有无法令人接受的、自相毁灭的潜力。苏联民间领导人仍然宣称，欧洲任何的武装冲突，都会不可避免地升级为无限的世界大灾难，不过，我们注意到，从1965年以来，苏联军事家已经相当连贯地、彻底地发展出有限传统方法的理论，这种理论已经通过军事组织和结构以及武器和技术方面的重大改革付诸执行。

40. 另一方面，关于有限核手段，苏联的军事理论比起苏联的公开态度，明显地要清楚一些，理由更加合理。关于西方的威慑概念，苏联公开发言人强烈加以谴责的军事战略特点，莫过于努力设法使用下列可能性：如果威慑没有产生效果，发生核较量，那么，通过由于某种合理的目的而限制使用核武器，就可能停止战争。但是，从苏联的军事学院课程和《军事思想》等专业期刊中，可以清楚地看出，从1965年以来，苏联军界已经把有限核手段的一种详细的战略作为新的常规战略

的不可分割的对称物，其中明显列出地理位置、目标类型、使用程度、爆炸强度。苏联的核武器和武器部署（诸如 SS-20、SS-12/22、SS-23、“飞毛腿”、SS-21 等）的发展情况，从常规理论的情景一样，目的也是为了执行这种战略。

41. 关于限制使用武力的不可能性以及企图使用武力的邪恶性，苏联的军事著作与苏联公开声明之间存在矛盾，从这种矛盾可以得到结论说，公开的态度目的在于恐吓。但是，专业的理论比公开的宣传更加使人不安。事实证明，苏联有系统地关切到具有差别待遇的使用武力，东方理论明显地同西方理论互相吻合，尽管如此，这些理论的内容同兹胡尔京先生的军事和外交政策联系在一起，其中绝对拒绝同防御性威慑概念发生有系统的关系，这个事实无法使人安心。常规手段的发展和声势结合着苏联在欧洲日益增长的常规优势加上核优势，这些优势成为一种实用战略的关键，目的在于迅速占据前哨地点和领土。威慑的作用在于限制核手段，以及针对北约组织对常规侵略作出的核反应，加以威慑或先发制人（后者是按照某些苏联军事权威的说法）。主张有限核手段的主要理由是，在政治管制下最有效地结合使用常规力量与核力量时所需的有形条件，而不是战略威慑或合理地停止战争。尽管大家都认识到，击败敌人这个目的很快就会导致不合理的破坏程度，但是在苏联的著作中从来没有一种指导概念来阻止这种军事目的。因此，这并不是西方的战略，而是苏联的战略，就是兹胡尔京先生所说的作为西方战略目的的发动“有限核战争”。西方的目的在于，避免不分黑白地使用核武器，如果威慑不产生效果，就使用核升级手段以期就停止战争举行谈判。明显的是，苏联的目的在于传统的军事胜利。

42. 这样并不导致我们得出结论说，苏联的军事或民间领导人正在寻找机会来发动战争，苏联的发言人曾经把这种结论归因于西方战略；我们的结论仅仅是，苏联没有采取足够的预防措施来防止战争变成十足的大灾难，他们采取的战略只能够使军备竞赛恶化。只要西方具有足够的威慑力量，苏联就不会受到鼓励去发动军事攻击，但危险的是，苏联会培养过多的能力，其目的仅仅是恐吓。可悲的是，这种趋势妨碍了政治气氛的改善，从而无法进行任何建设性的军备谈判。

43. 事实上，东方和西方并没有完全陷于死胡同。 我们双方正在向核僵局进行斗争，道理很简单，核武器对于诉诸战争或甚至接近战争边缘的最强大的对手施加了史无前例的限制，但是，如果使用了核武器，就会有同归于尽的空前的危险，或者造成文明本身的生态灾难。 我们感到振奋的是，兹胡尔京先生的文章和苏联的军事声明统统证实，双方都认识到这种僵局。 我们应战后的历史事实而感到鼓舞，历史显示，由于双方知道减轻他们面临的危险，东西关系变得越来越安全与稳定，而非越来越不安全与不稳定。 不过，我们共同感到十分不满的是，这种权宜之计，大部分是根据对核报复的相互恐惧。

44. 在寻找这种困境的其他解决办法时，应当从历史记录上看到，关于停止军备竞赛和消除核武器的各种主张、宣言、决议，只不过是自欺欺人而已。 为了具有建设性，其中必须反映改善的对抗关系，一方的安全不可使对方不安全，真正的相互安全必须通过艰苦的谈判和容忍，而非通过宣言。 军事平衡，为核军备条件下的和平提供了不可或缺的基础，同此一样，军事平衡也必须为减少我们对核军备的依赖，奠定基础。 因此，由于旨在裁减核武器的积极谈判已经开始，我们必须认识到，只要东西交恶的政治原因没有消除，任何军备协定、尤其是建议销毁核武器的协定是否能够成功，就要看在过渡期间和裁军过程结束时能否维持相互满意的军事平衡。

45. “战略防御计划”是一项研究计划，其中设想是否可能从根本上减少对作为相互威慑的基础的和报复的依靠，但是该计划认识到，这种威慑的转变是否可行以及能否持久，就要看能否通过经过谈判的协定来达成相互可以接受的军事平衡，在这种平衡下，一方的安全不可不利于对方。 该计划假设，这种军事平衡可能新的防御技术的基础上重新建立，确保双方能够免于核攻击； 其中认识到，必须通过协议的过渡阶段来达成这种重新建立的平衡，以期预防由于害怕对方可能取得首先攻击的优势而造成的军备竞赛失衡。 明显的是，这种重新建立的平衡也必须包括相互满意的非核平衡。 这种以防御为主的非核平衡在技术、经济、政治上是

否可行要花上几十年才能下定论。苏联对“战略防御计划”的叙述忽略了上述每一点，或者同每一点相互矛盾，苏联屡次坚称，“战略防御计划”目的在于获得首先攻击的能力和战略优势；这些事实不是反映粗鲁的宣传，就是向在其他地方对美国的战略加以错误的讽刺一样，反映着苏联理论的对称物，后者构成早期的、范围大得多的苏联战略防御计划的基础。

46. 在不久的将来，我们必须不要把希望放在相互威慑以外的许多办法，而放在单边的、合作性的措施，使这种威慑系统比较安全，费用较低。苏联接受长期以来美国反对大量裁减战略性核弹头的数目，以及苏联愿意就裁减中程导弹进行谈判，这些都是面向正确方向的有希望的举动。无论如何，西方坚决抓住任何机会，达成稳定的军事关系，尽量压低军事水平，以期实现和平与安全。

第三部分

各专家的观点总汇 (依各专家自己的话)

在本报告这一节中，专家组汇集了他们各自关于“威慑的概念：其对军备竞赛的影响，其所涉军备管制和裁军、国际安全及其他有关事项”的观点。这里所载的观点用的是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华沙条约组织（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不结盟国家（阿根廷、埃及和印度）各专家组的话。

A. 威慑的概念

1. 威慑的定义、意义和范围

1. 1. 按照北约组织国家专家的意见，最广义地说来，军事威慑就是敌对一方使另外一方相信敌对军事行动会导致军事上的报复行动，因此不会成功，或者耗费会太大，从而劝服对方不要采取这种行动。

1. 2. 既然威慑要依赖对东方所发动侵略作核反应的可能性，因此在近乎所有可以想象的情况下都只适用于西方安全系统的核心——也就是说，北大西洋联盟、日本以及与它们关系密切的国家——的防御。

1. 3. 西方认为威慑是武装的敌方之间一种主要的关系，一般说来会对敌对性关系的挑衅性和导致紧张的各方面有节制作用。

1. 4. 西方不但依靠惩戒性或核威慑，另外很重要的一点是依靠常规克制威慑和许多军事及非军事威慑力量。此外，西方始终强调威慑的政治背景：西方策略的前提是既以威慑和可靠的防御来预防战争，同时又进行政治对话，以期达成更稳定及和谐的东西关系。

1. 5. 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强调指出，华沙条约缔约国的政策和安全并不以核核威慑的概念为基础。它们的安全政策的本质在于通过政治途径以及与所有国家——不论其社会制度为何——间保持和平及相互有利的关系来预防战争。

1. 6. 不结盟国家的专家认为，威慑指敌对一方使另一方相信敌对行动——不管是军事性还是非军事性——可能不会成功，或耗费太大，从而劝服对方不要采取这种行动。威慑的含义偶而被推广引伸，连围堵一个敌对方面也包括在内。

1. 7. 行使威慑的规模大小不同，小至对于自己认为安全和利益立即面临的威胁的单独一次适用，大至继续不断的适用，其目的是使敌方的政治、经济、社会 and 权力架构中发生重大的有系统的变化。有时是为避免某一具体威胁的一次适用，有时则是几十年中在全球适用。

2. 核威慑的理论基础、起源和发展

2. 1. 北约组织国家专家强调指出，它们的威慑概念和作法是对于不这样做就会发生的敌对性武装攻击的真正威胁的合理反应。它们认为，有了这种威慑的信心，联盟就可以团结和免受恫吓，并避免敌方以其他形式在政治上利用军事优势。

2. 2. 在核时代，威慑的特色是，如果两个主要核强国任一方公然对另外一方使用核武器，就几乎一定会为双方都导致重大的损害，而且可能为文明带来生态上的大灾祸。

2. 3. 西方的威慑在政治上完全采取守势，禁止采取军事攻势行动。西方的威慑拒绝使用第一次打击战略，禁止攻击人口中心；认为反击能力的均等——而非优势——才是战略充足的主要标准；强调危机的稳定——以东西双方都没有发动理智的第一次打击的能力为基础——是相互威慑的基本要求；拒绝使用打胜战争的战略；尽量慎重地计划限制使用武力——包括核武力——以便随时可以通过战争内的威慑来合理地终止战争。华沙条约国家在拒绝接受这种立场时没有提出任何证据。西方的声明是保证可信的，因为这是通过公开和民主过程取得的，足可预防在真正

的和声言的立场之间有不均等的现象。 另一方面，西方专家则有许多理由——在第一和第二部分内所载的它们的文件中提出过证据——怀疑东方在真正的和声言的立场之间的对称，并发现苏联的权威性军事著作与关键性公开立场背道而驰，显示对危险的打胜原理抱着决心，令人不安。

2. 4. 华沙条约国家专家认为，是美国及其盟邦——主要在战后这段时间——为追求其侵略战略而有了核“威慑”的概念，并加以拟订、发展和执行。 在这个一般性原理的后面有不同的学派，但全都是要想取得军事优势，挑动一次核事备或其他军备竞赛，并加重战争的威胁。 正与它的被宣传的防卫性质相反，这种核威慑学说的本质是通过强大力量——即核武器优势——和其他现代杀伤手段的政策和威胁为政治目的施加无可估量的破坏的伎俩来把自己的意志强加在其他国家身上。 为此目的，奉行这种学说的国家企图打破现存的军事均衡，以使其威胁使用军事力量一事显得“可信”。 尽管大家都了解核战争不会有胜者，但是这种概念及有关的武器方案——尤其是战略计划——仍未为其炮制者所放弃。

2. 5. 不结盟国家的专家指出，历来都使用过威慑，广岛投弹之前已经用过。即使没有核武器也可以保持下去。 但核武器强国之间所用的核威慑不同于其他形式的威慑，因为在这种情况下侵略者与其受害者都必然遭受不可忍受的损害，不管战场上的结果如何。 核战争中可能遭受的损害——包括惨重的气象后果——与任何强国可能设想的任何政治、经济或其他有利目标对比起来完全不成比例。 核威慑学说的来源可以上溯到1940和1950年代，那时候美国发展出颇大的核武库，并拟订了学说来证明它有权来加以部署，以对付设想中苏联常规武器优势所构成的威胁。 在一段时期中，随着苏联核武库的发展，这套学说的着重点往往从仅仅是威慑而转为保障自身力量的途径和方法，再转为自身反击力量的无懈可击性，对抗力量，等等。 当前双方的文献浩如烟海，大可随自己一时的高兴而从攻击或防卫的观点来解释学说。

3. 核武器在维持威慑方面的作用

3. 1. 北约组织国家的专家认为，在东西关系中，核武器的存在本身就在采取可能导致军事交锋方面为超级大国及其盟邦带来新奇的限制，因为双方都知道这种交锋会有遭受不可忍受的损害的极大危险。在这种意义上，相互威慑就成为东西主要两大对手方核军备的存在主义式的结果。

3. 2. 西方认为苏联军力已经大体上达成均衡水平，其后并在欧洲战场上取得实质性的量的优势，又有战略上的均衡，加上对美国陆上系统在硬化目标攻杀能力方面具有数量的优势。此外，西方认为防卫系统的部署有导致弹道导弹截击导弹和战术弹道导弹截击导弹爆发的危险，因为它们没有对抗的手段。

3. 3. 西方认为不大可能对苏联或华沙条约组织发动武装攻击，因为它相信威慑在发生作用，但它确实怕苏联超出均衡或防卫需要之外进行扩增的当前和未来后果，尤其因为莫斯科表示没有威慑的用意，而宁愿取得打胜战争的能力，而这在充足性方面看来是没有止境的。

3. 4. 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承认核威胁的学说是存在的，而且它们的国家被美国称为“敌方”。北约组织的军事力量主要针对社会主义国家。这就迫使华沙条约组织不得不建立自己的防御，包括苏联的核武器。这些国家无意取得军事优势，但也不容许其他国家取得军事优势。尽管华沙条约组织不采取核威慑政策，它拥有强大防御一事本身就必然会被对手方视为一种威慑。必须强调指出，在当前的情况下军事均衡是维护和平的一个因素。苏联和华沙条约组织其他成员针对1980年代的新情况采取其军事战略和战术，因为已经可以绝对肯定核战争中不会有人打胜，而军事冲突有导致核战争的危险。华沙条约缔约国既然被迫将其军事力量维持在必要的水平上，就强烈反对进一步加强储存武器，尤其是核武器。

3. 5. 不结盟国家专家表示，虽然毫无疑问地核武器有助于威慑，但鉴于停略 略者及其受害者都可能受到的惨重损害，很难证明核武器是行使威慑的唯一因素。其

他因素——例如战争的庞大费用，占领具有高度政治觉悟性的居民所在的领土方面的困难，和国际关系中武力作用的改变——也都有助于威慑。

3. 6. 核时代和非核时代的威慑之间的重大差别是侵略者与受害者同受的损害的性质和范围和造成这种破坏的时间因素。最后，还有可能导致气象方面的惨重后果，使侵略者、受害者和旁观者都无法逃避。

3. 7. 不结盟国家专家并将各核威慑学派加以区别。他们认为，有一个威慑学派特别着重为了给人以有能力在承受敌方第一次打击后对它施以惩罚而需的确定因素。同一学派并常常认为要使威慑可信，就必须切实表示有战争内的威慑能力和作战能力。从这点出发推论下去，就说成有必要发展逐渐减低附带损害的非常准确的武器。

3. 8. 第二个学派虽然采取多少类似的战略，却加上些不确定的因素以加强威慑。前一战略当然由技术最先进的那个强国采取，第二最先进的那一强国则采取后一战略。

3. 9. 第三个学派主张成比例的和最低程度的威慑，认为当一个对手方看到如果他发动侵略时因受害者利用核武器自卫而使自己所受的损害大于达成目标所付的代价时，就产生了威慑作用。拥有中等程度资源的强国喜欢这种战略推理。

3. 10. 最后，有一种含糊的核威慑战略正在出现，这种战略是不展示公开的核武器能力，而让别人去猜测。这种战略的基本推理类似最低程度威慑，不过更加改进，以致连可能遭受核武器——只是猜测敌方拥有——报复的可能性都可以作为对它们的一种威慑。

3. 11. 主要核武器强国执行威胁的战略在选择途径和武力使用的表示方面结合了不同的公开表示能力和不确定程度。态度含糊的核强国在声明和信号中就使用、作业程序等采取矛盾态度来施加威慑。

B. 威慑对军备竞赛的影响

4. 1. 北约组织的态度认为“军备竞赛”——即军事能力的竞争的质量加强——的原因是武装敌对方面的基本关系，导源于基本的政治冲突加上现代技术能力。它认为威胁是一种敌对关系，而这种关系可以保护各国避免军事竞赛的扰乱性和潜在危险性，并可导致一种武力经济，因为它只需要防御手段的均衡。

4. 2. 这样，只要军力竞赛的政治源头持续存在，军备竞赛就不可能实际停止。上，但是如果敌对双方愿意采取互相威慑的标准而不是与打胜战争战略关联的第一次打击或其他还击力量利益，那就可以遏止和重新安排。

4. 3. 东西军备竞赛的历史显示，每一方都发展了新武器，每一方都很快就以自己的新武器抵消对方的新武器，但苏联的军备努力始终不断增强，而西方则会每过些时候减缓一下，直到苏联促成的危机——如柏林、朝鲜和古巴境内的危机——使它重新武装为止。近些年来北约组织在减少其欧洲境内的核武器，而苏联则大量增加了它在某些方面的核武器。除了这个重要的量的方面以外，就战略稳定性和防止战争而言真正的问题不是哪一方在什么时间发展了何种武器系统，而是这些竞争性行为对威慑制度的稳定和效率有何贡献。在这方面，应当指出苏联尽管提出过口头抗议，归根结底它却是第一个发展和布置了若干当时极有扰乱性的武器，例如对欧洲和亚洲构成威慑的特重的洲际弹道导弹，具有多弹头分导重返大气层运载工具的活动中程核武器和卫星运载系统武器。

4. 4. 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认为，既然核威慑的概念所根据的是使用军事力量的“信任”，因此其目的就是达成军事优势。美国虽然声称接受均衡，但事实正相反，它宣扬核威慑的学说，同时不断制造军备竞赛中的急剧升级，其目的是加强核战争的作战能力。美国首先发展了所有主要的和最危险的武器系统。现在该国想把军备竞赛带进外空。这里除了想达成优势以外，没有别的逻辑。来自社会主义国家的专家深信这个目标是达不到的。但就是为此目的而进行的努力也必然就会破坏信

任、稳定和安全。该国说技术发展必然导致日新月异的武装系统，这种说法会把人类与巫师的学徒等同，因为都不知道如何控制自己祭起来的精灵。

4. 5. 不结盟国家的专家指出，核前时期的军备竞赛总是惹起战争，导致权力分等问题的解决。在核时代，通过战争来这样解决是不可能的。威慑必须有一个明显的对手方作威慑的目标。核威慑的结果是居统治地位的加国要表示其超越地位，唯一途径是建立武器，在全球布署其武力，在全世界进行强制性外交。相对的强国要作出反应，唯一的办法也只有竞争性地建立武器，尽量到处布署其武力，威慑的行使并不限于欧洲；在全球都可看到它被反复使用。

4. 6. 技术的进展速度已经加快，结果是一代一代的新武器和新武器类型。由于通过全球布署来表示武力已经成为展示权力的最重要方式，因此日新月异的精良武器类型就成了向对方表示自己优越或均衡能力的主要手段。而且也是强制性外交的有效工具。在一个威慑时代每一对手方都得先估计另一方的举动，当然要认识到对方会发展科技进步所导致的一切武器类型。由于这些武器类型在发展和产生方面有很长的准备阶段，每一方面都必须采取一切措施，以免被另一方面所乘。威慑学说和技术发展的加速进展之间的相互作用对军备竞赛有加剧的作用。

C. 威慑对武器管制和裁军的影响

5. 1. 北约国家的专家认为，互相信任威慑可以有效制止侵略是达成军备协定的一个必要条件。从这种意义上说，威慑比那种一直处于恐惧状态、认为处于劣势和存在着危险的情况是一种更有利于开始和进行军备管制谈判的条件。根据西方对这一概念的解释，威慑不仅仅在一般的意义上促进了军备管制，而且，由于它根据的是防卫选择上的均势——不是数量上的平等或优势——并且着眼于核力量和常规力量中较低的均衡点，因此，威慑还可促进谈判，把武器大大削减到较低水平。目前美国关于军备管制的建议证实了这一点。

5. 2. 军备管制的主要目标是使互相威慑较不可能造成战争。它是使东西方军事竞争更安全、更容易预料和花费较少的一种必要和可行的方法。与此相反，解

除所有武器的裁军是不实际的，这等于要求存在着一个安排良好国家，这个国家垄断了所有力量，有一套商定的法律和执行法律的工具。

5. 3. 西方认为，军备协定应致力于在大大降低的军备水平上稳定军事平衡，除其他事项外，这需要削减核弹头与发射器和瞄准点之间的比率，以便遏制第一次打击的能力。

5. 4. 西方还认为，军备管制的目标应当是削减双方对核报复的依赖，条件是在同时保持非核武器平衡。同样，西方认为，如果不削减第一次打击能力和建立非核威慑以保持军事均势，削减核武器、无核区和诸如此类措施可能会造成不稳定。

5. 5. 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说，谈判总是一个微妙和复杂的事项，但是再微妙也不能因此破坏互相谅解并使对话停止。努力达成能互相接受的利益平衡至关重要。但是，威慑概念的逻辑使关于核裁军的谈判机制成了一个所谓的核武器管制系统，这种管制并不导致限制和削减核武器。为了使谈判机制，特别是关于核军备的谈判机制更有效，亟需减少并彻底消除威慑概念对谈判的有效性的不利影响。

5. 6. 战略均势保证了当代和平。同时，也必须认识到，目前的对立双方的核潜力平衡水平实在过高。就目前来说，它确使双方面临相等的危险，但也仅仅是就目前而言。继续进行军备竞赛将不可避免地加强这一相等的威胁，最后可能甚至使均衡不再成立一个军事——政治限制因素。首先，大量降低军事对峙是至关重要的。在我们的时代，真正平等的安全不是由最高水平的战略均衡，而是由最低水平的战略均衡保证的，必须彻底把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排除在这种战略均衡之外。

5. 7. 另一方面，威慑概念的基石从一开始就是要取得超过对方的军事优势。这又伴随着对当前的军事和战略近似均衡的状况有一种病态的看法，有一种要破坏这种状况，使现有军事平衡有利自己的冲动。总的来说，核威慑破坏了战略均势和战略稳定。

5. 8. 不结盟国家的专家认为，在科技加速发展的时代，军备管制天生是一种不稳定的过程，因为它企图就现有武器达成平衡，但新的武器却正在发展。由于威慑暗指一种持续的敌对关系，因此，每个军备管制协定本身不能成为目的，而必须考虑到军备在将来的继续发展。军备本身并不导致国家之间的紧张局势。问题的中心是威慑姿态本身固有的和围绕着军备的敌对政策。是威慑造成了敌对政治还是相反？这是一个鸡生蛋还是蛋生鸡的问题。

5. 9. 有人会争辩说，这种互相威慑将迫使双方达成军备管制协议。但这种军备管制协定不特别稳定。

5. 10 两大国之间的战略平衡只是历史中的过渡阶段，技术和敌对关系互相作用造成的增强剂般的影响将导致出现更新式的武器。战略平衡的概念和军备管制意味着在目前以互相同意的速度管制军备竞赛，直到新的概念和发展破坏了这一安排。

5. 11 裁军和核威慑是两个对立面。只有放弃了以军备为基础的威慑信条才可能实现裁军。必须建立一种不同于威慑的、以新的态度、价值、结构和过程为基础的取代方法。虽然实现这一点要经过很长时间，但现在是开始的时候了。

D. 威慑和国际安全

6. 记录：威慑如果有助于四十年的和平与安全，它在多大程度上发挥了作用？

6. 1. 北约国家的专家认为，在核时代，威慑虽然不是唯一的因素，但它对于避免东西方之间的战争是必不可少的，并为东西轴心——事实上为世界上大部分国家提供了空前的四十年的和平的基础。除此之外，它还使主要的对抗者学会避免并减缓可能升级为战争的危机。

6. 2. 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不同意上述看法。他们论证说，不可能通过经常威胁和平与安全本身来加强和平与安全。迄今为止，尽管存在着威慑概念——而不是因为这种概念，人类成功地维持了和平，没有陷入核战争。世界之所以生存下来是因为和平力量总是比战争力量强大。

6.3. 不结盟国家的专家认为，声称威慑有助于欧洲四十年的和平是既不能得到证明，也不能予以反驳的。核威慑可能发挥了作用，但其他各种因素也可能发挥了作用，最重要的一个因素是占领其人民具有高度政治觉悟的国家已不再具有成本效益。需要从战争创伤中恢复、常规武器方面已达成某种平衡以及随着反殖过程欧洲在世界事务中已丧失领导作用可能是其他的因素。

6.4. 还可以说，核武器造成的自我威慑和对敌手的威慑一样大。总的来说，特别是在过去的二十年里，主要核武器国家在欧洲的国际安全交往比在欧洲以外的行动克制得多。如果因此可以得出结论，认为核威慑使行为更加克制，那么根据同样的逻辑，发展中国家可以获取核武器，以便使主要核武器国家的行为更加负责并阻止它们在发展中国家进行干涉。

7. 威慑使东西方关系更安全还是更危险？它改善还是恶化了敌对关系？

7.1. 北约国家的专家认为，威慑使东西方关系更安全并促进了对它的控制。另一方面，应当承认，威慑并没有消除两大国之间的基本对抗关系，充其量也只是把表现两大国对抗的危机和冲突淡化，使其免于发展为战争。但是，威慑向两个军事体系提供了战争不会爆发的保证，从而促进了两个盟国集团之间的长期缓和和政治和解。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表明威慑本身促进了敌对和现有的对抗；在继续实行威慑的同时，人们正试图改善东西方的关系。

7.2. 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不同意上述意见，他们指出，威慑不能被看作一个可行的安全概念，因为它没有加强国际关系的基础；而是恰恰相反，它破坏了这种基础。鉴于这种概念只能在国际紧张局势的条件下才能发展和流行，它必将导致国际关系的恶化和世界政治气候的恶化。这一概念本身需要一个内在的居心恶毒的敌人形象，威慑概念的创始者动用现有的一切宣传和心理战手段来永久地支持这一形象。

7.3. 为了掩盖其进犯性质，这些人一开始就引进了“苏联的军事威胁”这一

神话。此外，威慑概念的基本趋势是为一方争取绝对优势，这意味着对另一方的绝对威胁。如果还具有取得超过对手的军事优势的企图，这一趋势就变得更加危险。威慑概念已经并且正在把新的十分具有恶化和破坏作用的因素引进东西方关系。

7.4. 不结盟国家的专家认为，根据一方的看法，核威慑使东西方关系稳定和更安全。而另一方则认为造成这种局面的因素是核武器的平衡，并不是威慑，而且遵循威慑信条是因为受到了他本身信仰系统的吓阻。虽然在许多方面可以说东西方关系比六十年代中期以前更安全，但是如果以威慑信条为基础，则无法保证这种关系不会遇到麻烦，因为威慑信条总需要威慑对方。两大国对威慑有不同解释这一事实就充分说明了东西方关系存在着可能恶化的危险。

8. 威慑是否有助于安全？

8.1. 北约国家的专家肯定地认为，威慑有助于稳定，因为威慑使侵略成为十分不可能的事情。此外，它提高了危机的稳定性，使威慑一方能够抵制核威吓，从而防止爆发战争。

8.2. 但是，为了使威慑充分发挥稳定性的影响，两个军事体系都必须作出努力，实现并维持一种军事均势，包括战略平衡，以便使对手对对方防止遭到无缘无故的武装攻击的非挑衅性武器姿态放心。

8.3. 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争论说，现代的稳定并不只关心自己，尤其不是只关心自己而损害对方，而是保证使各方都感到同样安全，因为在核时代，恐惧和担忧使政策和具体行动难以预料。

8.4. 在目前的局势下，各国之间除了合作和互相作用别无其他合理选择。这就确定了一项具有根本意义的共同任务：在正视社会、政治和意识形态分歧的同时，各方都必须掌握在国际舞台上克制和谨慎的科学和艺术，以文明的方式生活，换言之，就是按照文明的国际合作的条件生活。

8.5. 不结盟国家的专家认为，核威慑可能有助于工业世界某种程度的稳定，但是这是一个危险的世界，面临到墨菲定律所说的危险：如果事情会出差错，那它迟早会出差错。为了有些发展中国家的利益着想，积极实行威慑的国家也必须受到若干实行同样威慑国家的威慑。这并不是一个实行稳定的理想办法，但是核威慑战略在全球的实施以及核武器的继续合法化都需要并强制实行这种办法。如果威慑有助于稳定，则核武器国家的数目越多就越稳定。有一思想流派鼓吹这一观点。如果假定说只有在一方得益、一方受损的二人游戏的世界模式中威慑才有助于稳定，这种世界模式是不可能产生的。

9. 威慑在核时代的风险和危险？

9.1. 北约国家的专家是乐观的。尽管核武器具有令人畏惧的性能，以及其在当前威慑中的作用是，西方仍然深信，威慑可以有效地长期地发挥其功能，并具有能够发挥作用的相当大的范围。根据各种客观的估价，其失败的可能性微乎其微，但是即使威慑失败，即使出现了困难和在某种程度上难以预料的情况，也仍有实现控制和早期制止战争的相当大的机会。同样，各核武器国家为防止意外使用核武器而采取的防范措施是周密和有效的。

9.2. 有人从技术方面想像出最坏情形，经常用此来质疑或诋毁威慑，这种情形可见是不存在的。

9.3. 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不同意上述过分简单化的看法。他们说，在核时代，军事对峙的级限越低，世界和平的基础就越脆弱和越不可靠，即使均势仍得到维持。在这种情况下，不仅仅某个人的蓄意决定可以导致核战争，而且企图讹诈或一方对另一方的意图或行动的误解也能导致核战争，某人考虑不周的行动、局势的突然恶化或现代复杂的武器体系中越来越广泛的使用的电子计算机的故障都能导致核战争。世界局势可能会出现这样的特点，即它不再依赖政治领袖的智慧和意志。世界局势可能会成为技术或技术官僚军事逻辑的俘虏。

9.4. 不结盟国家的专家集中注意其他问题。主要核武器国家在核时代实行的威慑导致了核武库日益扩大和核布置日益广泛。这种局势有一种内在的风险，即恐怖主义分子有可能得到这些武器并把核裂变材料作为放射性毒药或放射性作战工具。意外和未经许可发射核武器的风险越来越大，这些核武器并不受严格的中央掌握和控制。随着双重性能武器流动性越来越高，体积越来越小，制订令人满意的查核系统将越来越困难。

9.5. 核时代的威慑必须考虑到研制武器所需的漫长的准备时间，因此倾向于使敌意东久化。这种敌意也发展到世界上主要国家的经济和技术关系之中。这不仅把珍贵的资源由发展导入军备，而且也严重地限制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增加贸易、扩大国际技术流通和发展的机会，这都阻碍了全球的发展。

10. 东—西威慑对第三世界的影响

10.1 来自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国家的专家们在这方面也有乐观的提法。他们认为，核武器和它们在威慑上所起的作用只不过是东—西安全方程式里的一个数字。因此，威慑并不直接侵犯第三世界各国的安全，也不对它们构成任何威胁。正相反，以实际发生作用的威慑为基础的，长久稳定的东—西关系，有助于第三世界各国推行其发展而不受大国冲突的破坏性影响。

10.2 无论哪一个主要大国跟第三世界国家之间有什么相互关系，也不论这些相互关系从第三世界国家的眼光看来带有那一种强迫性因素，总不能叫威慑对基本上属于当地的各种冲突和危机负责，也不能把任何强迫性因素嫁祸于威慑。

10.3 第三世界的发言人往往过份强调东—西威慑失败的可能性，以及这种遥远的灾难的规模之大。关于威慑的结果导致全球性大灾难的，很容易引用而毫无根据的假设，偶而也被当作向第三世界国家进行核扩散的借口；然而西方国家认为这是第三世界各国间关系的不稳定，并不是因为这些国家比较没有责任感，而是

由于可能产生这种扩散的特殊政治、军事背景，以及因为核武器在这种情况下毫无用处。

10.4 来自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们却不同意这种乐观的看法。 他们认为，威慑的观念最糊涂最不道德的地方，就是整个世界成为核武器的人质。而且，今日的世界是一个极其多样化的主权国家的综合体，各有各的利益、理想和政策，并且在不断变化之中。在这种情况下，为了建立一套包括所有各国在内的国际安全制度，必须不作全球性主张，同时考虑到所有各国的合法利益。

10.5 威慑的概念，扰乱第三世界的稳定。威慑使第三世界各国涉入军事竞赛、军备竞赛、使本来就已稀少的，非常需要的物质和人力资源无法用在其他方面。总而言之，威慑的概念毫不加强第三世界各国的安全，其害处则不胜枚举。

10.6 来自不结盟国家的专家们解释他们所以关心威慑的各种理由。 鉴于主要核武器国家之间的关系不好，以及核威慑是在全球一级起作用这个事实，主要核武器国家已经把它们核武器，核武器运载手段、命令、管制、通信、情报等设施扩散到全世界各大海洋，以及北美洲、欧洲和日本以外的领土。结果它们已在接近发展中国家的海岸和邻近发展中国家的领土布署了核武器。这种核武器的扩散、以及跟核保障同时提供给非核武器国家的警告，（而这些警告又是为了适合主要核国家的利益而可以随便加以解释的），使许多发展中国家感到不安全。由于战术性核武器与某些主要核武器大国的传统武器部队已经无法分开，今后如有任何核大国对一个发展中国家采取强迫外交，一定会有核武器的一面存在。我们已经在许多场合看到这种强迫外交的实践，各核大国也将继续使用这种强迫外交。

E. 威慑的未来：以什么代替威慑

11. 改变威慑的结构

11.1 来自北大西洋公约国家专家们的看法认为，虽然我们可以很有信心地

依赖威慑，一方面还要不断适应新的政治上和技术上的需要；我们不能永远满足于一种过份依靠内藏灾难性破坏力的威慑系统。

11.2 西方国家认为，威慑的结构永远需要改变，不仅是通过单方面的措施，例如通过尽可能减少对核武器部门的依靠来使威慑更安全更稳定；而且通过合作的措施，这些措施首先包括有关军备管制的谈判，同时包括旨在建立互信和防范无意中
使用核武器的各种措施在内。

11.3 来自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们强调必须取代威慑，而不是改变它。他们认为，威慑对全世界的安全
和国际和平有那么多负的影响，无论怎样改变威慑的概念，也无法改变威慑理论所拥有的危险性和攻击性本质。这个结论已由关于改变有关威慑的概念的前几次企图（有限的核战争或长期的核战争等概念）得到证明。

11.4 应付威慑的唯一正确途径就是以和平和建设性的安全概念——共同的安全、和平共存和裁军取代威慑。

11.5 在目前的情况下，除了合作以外，别无他途。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之间的对抗，只能以和平竞争的方式进行的这个客观条件已经定形。

11.6 来自不结盟国家的专家们列出了改变威慑的下列三种重要途径：

(a) 核威慑仍旧存在，但通过发展能够拦截核武器的专供防守的技术，使核武器成为过时无用；

(b) 分阶段消除核武器，但以非核因素为基础的威慑将继续存在；

(c) 仿照关于化学武器的日内瓦议定书¹¹和关于细菌战争的日内瓦公约¹²等方式，非法化核武器。

12. 攻击和防卫的关系：威慑和《战略防御计划》

12.1 来自北约国家的专家们解释说，从更长期的瞻望，并作为企图从更加依赖防御性武器的防卫构想的角度改变威慑的最后发展，美国提议通过《战略防御

计划》去探讨建立一种不依靠核武器维持东—西平衡的方法的可行性，即通过各种合作阶段，在一种受军备协定保障的平衡状态下，只靠防御性武器来保卫东—西两阵营的国家。西方国家坚持的立场是，未来的任何防卫体系，都应符合战略上的稳定和公平，从而加强有效的威慑，并须在双方合作下过渡达成。

12.2 来自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们坚决表示不赞成。他们认为，现代武器的本性，已不允许任何国家存有只靠军事性和技术性的途径，便可以保卫自己的国家这种幻想；即使创造出最有力的防卫体系也做不到。在今日的世界，不仅是战争不可能有所谓的胜利者，就是军备竞赛也不可能有胜利者。继续进行地球上的军备竞赛，加上扩大到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将加速本来已经过快的，核武器和其他武器的累积和现代化过程。

12.3 关于“星球大战”（或战略防御计划）的概念，这是一个非常危险的计划，正在增加核战争的可能性。它代表着军备竞赛里新的向前一大步，它将以各种武器使外层空间达到饱和状态。《战略防御计划》，是构成解除对方武装第一击的复杂的战略复合体的一部分：其目的在针对受到拥有《战略防御计划》国家第一击的受害国所发动的报复性攻击，造出一种“盾”来。“星球大战”各种计划实际上意味着，通过使用利用外层空间的新的能力，加强威慑的概念。

12.4 “星球大战”计划将破坏战略性稳定的基础。它将创造一种情况，在这种情况下，各种重要决定将由电子器材作出，不容人类的理性或政治意志的参与，也不考虑到各种道德标准。“星球大战”计划将激发更进一步的军备竞赛，并成为迅速裁军的障碍。

12.5 我们现在还有时间可以防患军备竞赛扩散到外层空间。这是人类所面临最大的挑战之一。

12.6 来自第三世界国家的专家们并不确信防御技术会胜过攻击技术，也不确知，即使《战略防御计划》成功了，这种防御系统不会由于后来发展出能冲过它

的攻击系统而被克服。即使在现在,《战略防御计划》对于利用大炮的短程导弹和由海上发射的低空飞来的巡洋导弹,仍是束手无策。鉴于已经不采用较不先进的技术这个事实,关于分享《战略防御计划》技术的提议,可信度不高。

13. 可以代替威胁的政治措施和裁军措施,包括共同安全保障的观念和非法化核武器的使用

13.1 来自北大西洋公约国家的专家们辩称,关于威慑的任何结构上的改变—或关于代替威慑的任何建议—都必须符合现有的国际制度以及现在受到威慑系统保护各国的安全需要。过去所提关于代替威慑的许多办法通不过关键性的这一关,也无法解决一旦威慑不存在以后,如何跟威慑同样有效而可靠地维持和平与安全这个问题,尤其鉴于苏联在各关键性地区的传统武器方面所占有的优势。

13.2 这一点是千真万确的,例如就非法化核武器来说。西方国家并不相信,光靠非法化核武器就能摆脱核武器或威慑使用核武器;西方国家认为,只要还有侵略的威慑,同时除非另有可靠的非核的互相威慑的办法,光是宣布核武器为非法,等于破坏稳定。

13.3 来自华沙条约国家的专家们认为,这种代替办法,只能通过加强国际安全保障与和平共存来实现,这应该成为国与国之间关系的最高普遍原则,缓和、裁军、建立互信并发展国际合作。应该建立一套综合军事、经济和人道主义各方面的,全盘的国际安全保障体系。

13.4 军事领域的这种国际安全保障体系应该以下列原则为基础:放弃战争——核大国放弃彼此间以及对第三国进行核武器战争和传统武器战争;防止在外层空间进行军备竞赛;停止一切核武器试验并在本世纪末以前全面废除核武器;禁止使用并销毁化学武器;放弃发展其他的大量杀伤方法。这个安全保障体系还应包括,在严格管制下将各国的军事能力降低到合理的限度内;解除军事联盟,并作为达成这个目标的第一个步骤,放弃扩大或形成新的军事联盟;按比例平衡地减少军事预算。

13.5 关于这种安全保障体系的政治方面，则应该以在国际上实行尊重各国人民独立自主地选择其发展的途径和方式为基础。这种安全保障体系还应该包括下列各原则：公平解决国际危机和区域性冲突；阐明旨在建立各国间互信，创造有效保障防止外来攻击及各国边界不可侵犯的一套措施。这种安全保障体系还应该以阐明防止国际恐怖主义行径的各种有效措施为其原则之一，这种措施应该包括保障国际陆、空、海通信的安全在内。

13.6 包括一切的国际安全保障体系还应该以经济和人道主义领域里公认的各种原则为基础。例如，建立一个保障各国享有平等的经济安全的，新的世界经济秩序，应该起很重要的作用。一个包括一切的国际经济安全体系，加上裁军，将成为一般国际安全保障的一根可靠的台柱。

13.7 在这核和太空时代探讨世界安全保障的哲学，应该配合以时间表现的具体行动纲要。这种计划应该以在纪元2000年以前废除核武器及其他大量杀伤武器、防止在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以及把军事潜力限制在合理的足够范围等为重点。

13.8 在别的研究报告里作为威慑的代替办法提出来的各种想法——如核武器的“非军事化”、全面禁止一切核武器试验、以及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等——构成建立一个坚固的国际安全保障体系健全的基础。

13.9 来自不结盟国家的专家们辩称，必须打断核威慑和敌对关系的恶性循环。把核武器非法化的建议是以已经在实施的两种论调和另一个概念为基础的。这个概念是以废除四种（生物、化学、辐射和核）大量杀伤武器当中的头三种的谈判为基础的。核武器非法化对国际关系将有肯定的影响，并创造有利于改进政治关系的，建设性气氛。

13.10 废除核武器是一个很吸引人的想法，但必须研究出，不以核武器代表国力的新世界秩序可能产生的影响。非法化核武器，可以当作走向废除核武器的中间过程。这样，可以争取更多时间让核威慑逐渐失效。

13.11 共同安全保障体系的构想基本上就是一种管制武器的办法。这个构想把可以当作改变或代替威慑的任何建议的中间过程的一些限制军备和建立互信的许多重要措施凑在一起。从这个角度看，构成共同安全保障体系的许多建议，对于建立更稳定的国际体系作出很重要的贡献。

注

- ¹ 大会第2373(XXII)号决议，附件。
- ² 《单方面核裁军措施》（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85.IX.2）。
- ³ 《限制反弹道导弹系统条约》，1972年5月26日在莫斯科签订（见A/C.1/1026）。
- ⁴ 大会第S-10/2号决议。
- ⁵ 蒂莫西·斯坦利和达内尔·惠特，《缓和外交：1970年代美国和欧洲的安全问题》（纽约，邓内伦公司，1970年），附录B。
- ⁶ 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1899年和1907年的海牙公约和宣言》（纽约，牛津大学出版社，1915年）。
- ⁷ 《禁止在大气层、外层空间及水下进行核武器试验条约》，1963年8月5日签订（联合国，《条约汇编》，第480卷，第6964号，第43页）。
- ⁸ 《美利坚合众国与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之间关于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的某些措施的临时协议》（联合国，《条约汇编》第944卷，第13445号第3页）。
- ⁹ 《美利坚合众国与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之间关于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的条约》（见CD/53/附录三/第一卷，第CD/28号文件）。
- ¹⁰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402卷，第5778号，第72页。
- ¹¹ 大会第2222(XXI)号决议，附件。
- ¹² 大会第2826(XXVI)号决议，附件。
- ¹³ 《禁止在战争中使用窒息性、毒性或其他气体和细菌作战方法的议定书》，1925年6月17日在日内瓦签订（国际联盟，《条约汇编》，第XCIV卷（1929），第2138号，第65页）。

- ¹⁴ 大会第31/72号决议，附件。
- ¹⁵ 见大会第40/151F号决议。
- ¹⁶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634卷，第9068号，第326页。
- ¹⁷ 《阿亚库乔宣言》，1974年12月（见A/10044号文件，附件）。
-